

5201.53  
3600

# 蕉風

月刊

八八年五月號

Bulanan Chao Foon 414

May / 1988



編輯筆記	風範不朽	編者	01
梁實秋	與沈從文紀念特輯		
人札談	豈有文章驚海內 清秋瑣記	梁實秋	02
論短談	作文的三個階段	梁實秋	06
	不同文化撞擊下的沈從文	凌宇	08
篇小創	靜	沈從文	12
	給志在寫作者	沈從文	16
雲亂水彈	出家 書與畫	塵黃潤岳	18 20
說書評書	餘韻	邁克	23
讀者·作者·編者	來函四封	諸家	24
鬼	專輯		
論小說	說鬼 蓬萊閣的蚱蜢 女鬼 不歸路 空棺之魂 夢鬼	無邪整理 菊凡牧川雲拉	27 30 35 36 40 44
散文	撞邪 鬼故事四則	丁朵拉 唐多加德 李敬德	46 46 48
詩	還淚 和日子閒聊（外一章） 困惑	淡瑩 呂陶 文愷	49 50 52
新葉篇	哀與美／淡／頭髮／如幻集 低泣／她／就說	諸家	53
散文	處女的玫瑰香 之間 刺客	阿里谷 林金城 喬梓	56 59 62
文藝專題	人羣（「城市詩」之一） 城市夜歌（「城市詩」之二）	宋琳 李彬勇	64 封底

贈閱



## 編輯筆記

# 風範不朽

當今華文文壇的兩位大家梁實秋先生和沈從文先生，在最近半年中，先後辭世。他們兩位，一位是散文家、翻譯家兼批評家，一位是小說家兼文物考古專家，他們生前對工作獻身的精神以及清高自重的志節，留予我們的，是一種不朽的風範。

梁實秋先生是於去年十一月四日上午因心肌梗塞病逝於台北中心診所，享年八十六歲。梁先生自青年時代就全力投身文學事業，一生創作不竭，一般的讀者對這位《雅舍小品》的作者、莎士比亞全集的翻譯者、中文版英國文學史的作者以及各種英漢字典的編者，應該都不會感到陌生。其實，梁先生早年已是一位獨立獨行的批評家，一方面不滿為藝術而藝術，一方面卻反對為革命而文學。他反對文藝有所謂的政策，力主文學應處理廣闊的人性。同時，他也標舉古典的清明，以補救浪漫的放縱。在語言上，他力主酌取文言之長，摒棄西

化之短，並指出硬譯之病。他這些主張，有其恆久的價值，值得我們一直思索。

沈從文先生則是於今年五月十日晚上因心臟病逝世於北京，享年八十六歲。沈先生早年的經歷，極富傳奇性，全記錄在《從文自傳》一書中。他的一生可分為兩個大階段。一九四九年以前，他是個文學家，寫下了大量富有濃郁鄉土特色的文學作品，表現了率真、自然的文學心靈與人性，代表作品有《邊城》、《長河》和《湘行散記》……等。一九四九年後，他從文壇上銷聲匿跡了，一變而成為歷史文物學家，潛心其中，成就也一樣出色，尤其代表作《中國古代服飾研究》一書，為海內外讀者所注目。

關於梁老和沈老兩位的悼念文章，本地報章已轉載了不少，本刊另刊登了一些訪問、評論文字及他們兩人的作品，以為紀念。希望年輕的讀者讀了這些作品後，能親自去找他們更多的作品

來看。

「鬼專輯」醞釀多時，終於推出。謝謝所有賜稿的作者。

在此有必要聲明：「鬼專輯」的推出並非要提倡迷信，只為讓作者多試驗一種題材而已。其實，文學作品中提到神奇鬼怪或天堂、地獄，其最終都要落實到人間來。

代郵：以下作者請寄來英文姓名、地址及身份証號碼，俾發予稿酬：小君、嚴射、木子（407期）、阿軒、方啓、飄零、純純、方八、莎比琳、陳新、莊雪航、王強百、李天保、顏榮風、慕雅眉、馬俊國、王玉枝。

希望作者以後來稿都能附上中英文姓名、英文地址及身份証號碼，以方便我們的出納組發出稿費。如有作者仍未收到稿費，請來信告知。

本期《蕉風》加八頁為六十頁，不另加價。 □

編輯顧問：姚拓、白森、鄭良樹  
梅淑貞、紫一思、曾梅井

出版、印刷：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執行編輯：王祖安  
編輯：伍梅彩  
發行：郭雪芬

經銷處：Malaya Book Co.,  
22-24, Jln. Bukit Bintang,  
55100 K. L.

Ipoh Book Co.  
75, Jln. Market,  
Ipoh.

編輯部：Bulanan Chao Foon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7912455, 7912551.

答丘彥明女士問

# 豈有文章驚海內

\* 梁實秋

丘：您曾花了三十年時間翻譯《莎士比亞全集》四十冊。您究竟從何時開始翻譯工作？一開始翻譯工作就是譯莎氏作品有沒有遇到困難？如何解決？是甚麼力量支持您持之以恆的譯畢莎氏作品？

梁：又是莎士比亞！我已聲明和他絕交了。

我花了三十年的功夫譯他，是斷斷續續的，中間隔了兩場喪亂，東奔西走，席不暇暖。到了台灣之後，生活比較安定，才得努力進行以竟全功。在翻譯莎氏之前我已經譯了幾本書，像最近重印的《阿伯拉與哀綠綺思的情書》、《潘彼得》、《織工馬南傳》皆是。還有一本《西塞羅文錄》是從拉丁文翻譯的。這時期我翻譯沒有標準和計畫，只是檢自己喜歡的東西譯。幸而胡適之先生提議翻譯莎士全集，使我有了翻譯的方向，又偶因當初計議合力翻譯的徐志摩、聞一多、葉公超、陳西滢四位臨陣退出，遂使全集翻譯的工作落在我一人頭上。

我翻譯中首要注意之事是忠於原文，雖不能逐字翻譯，至少盡可能逐句翻譯，決不刪略原文如某些時人之所為。同時還盡可能保留莎氏的標點。莎氏標點法自成體系，為了適應舞台對話之需要，略異於普通標點法。這一點我不知道讀者們體會到沒有。開始翻譯時，我想不加注解而能使讀者明瞭譯文。譯了幾本之後胡適先生要求我加注解。我就補加了。所以最初譯的四五本注解

較少，以後越加越多，前後並不一致。譯本加注並非難事，莎劇原文的版本很多都是有注解的，注得很詳盡，像《新集註本》尤其豐富。有許多注解都是關涉到原文之版本考証，並不一定有助於讀者對於譯本的了解。所以我加注解是有選擇的，並不以多取勝。但是已有人指我的譯本是學院式的了。

翻譯過程中當然遭遇困難不少。在國內參考資料難求。因居四川的時候，聽說《新集註本》的「亨利四世下篇」出版，我急於取得一讀，適有兩位親友先後獲得到美國去的機會，我乃千請求萬囑咐的托他代購此書，想不到二公歸來送給我好多好多洋貨，而無一語道及買書之事，使我啞然若失！來到台灣之後，美國新聞處圖畫館主任某女士服務態度絕佳，曾問我有何可以效勞之處，我說我要書，她大喜，她說這正是她的職責。於是她開了一個書單，都是近年美國出版有關莎氏的著作，莎氏研究中心早已由英國轉到美國了。等了一陣之後，她面告我：「很對不起，你的書單被駁了，因為莎士比亞是英國人，希望你另提一個有關美國作家的書單。」我倒抽一口涼氣，美國政府人員的知識、風度，原來如此！從此我不再求人幫助我尋求參考資料。我靠我自己。

譯事中的困難真是一言難盡。要譯，先要懂原文。莎氏的文字是十六世紀的，不是現代的英文，這就要隨時提高警覺，否則

## 梁實秋與沈從文紀念特輯

就要墮入陷阱，譯得似是而非。有人說，「最好的翻譯就是讀起來不像翻譯。」這是外行話，翻譯，怎能讀起不像翻譯？試看唐朝幾位大師翻譯的佛經，像不像翻譯？我知道，莎氏戲劇是為在台上演出而編寫的，其文字是雅俗共賞的，時而雅馴，時而粗野，譯成中文也需要適如其分。而中英文差別如此之大，句法字法常常迥不相同，如何才能譯得近於銖兩悉稱，只好說是「戲法人人會變」了。

莎氏劇中多雙關語，事屬文字遊戲，沒有多少意義，而當時莎氏觀眾偏愛此道。這在翻譯上也是一個難題，偶然可以勉強用中文表達，但絕大多數只能在注解中加以說明。莎氏觀眾也頗欣賞猥亵語，我們中國劇院觀眾也有同好，本來「性」是人人都感興味的事。我遇到這種地方，照直翻譯，我要保持莎氏原貌。

莎氏作品卷帙浩繁，給人困惑，且三十七部戲並非全是傑作，譯者需有耐性。我之所以能竟全功，益得三個力量的支持：第一是胡適之先生的倡導。他說俟全部譯完他將為我舉行盛大酒會以爲慶祝。可惜的是譯未完而先生遽歸道山。第二是我父親的期許。抗戰勝利後我回北平，有一天父親扶著拐杖走到我的書房，問我莎劇譯成多少，我很慚愧這八年中繳了白卷，父親勉勵我說：「無論如何要譯完它。」我聞命，不敢忘。最後但非最小的支持來自我的故妻程季淑，若非她

四十年和我安貧守素，我不可能順利完成此一工作。

我自己是個疏懶的人，嬉戲浪費的時間太多。我一直想譯伊利奧特的小說全集，未能如願，至今引以為憾。

丘：你曾說翻譯最難是詩，其次散文，再者是小說，而後是戲劇，請詳述之。

梁：翻譯不是容易事，因為兩種文字（尤其是像中文與西文這樣不同的文字）文法不同，句法不同，字法不同，而要譯得既不失原意，又能琅琅上口，豈不是很難？

譯詩最難。因為詩的文字最精練，經過千錘百煉，幾度推敲，要確切，要典雅，又要含蓄，又要韻致，又要節奏，又有形式。條件實在太多。美國現代詩人保羅·安格耳先生（聶華苓的先生）有一次對我說：「翻譯詩而要保存原詩的韻腳，乃人類自殺原因之一。」蓋極形容譯者之困窘。然這只是就韻腳一端而言。像米爾頓的《失樂園》，原是無韻詩的體裁，他是故意避去韻語體裁而不用的，因為長篇史詩不宜於用韻腳。而無韻詩這個體裁之成立則正是源於荷馬史詩之英譯。米爾頓的史詩雖無韻腳而很難譯。傅東華先生譯的半部《失樂園》，舍無韻體而不用，偏偏用近似鼓詞的體裁，真是自討苦吃！而且也失掉了原詩的風味。詩之難譯的程度視原詩本身的成色而定。像「古舟子詠」

（應作「老水手之歌」）、「瘋漢騎馬歌」之類屬於歌謠體，文字本來淺顯通俗，譯起來當然得心應手，一如辜鴻銘之所表現。可惜辜先生沒有譯些比較更嚴謹而艱深的英文詩作。

中國詩之譯成英文者亦不在少，阿瑟魏萊先生是其中翹楚。他的譯品，無論是七言、五言、古詩、近體，一律是英文散文，雖然分行寫，仍然是散文，不能保持原文的形式，至於能保持幾分原詩的韻味，就更難說。如能大致不失原意就算是相當成功。魏萊的譯作如此，其他譯家亦無不皆然。中詩譯英文，比英詩譯作如此，其他譯家亦無不皆然。中詩譯英文，比英詩譯中文，更難。

翻譯散文應該是較易，但亦不能一概而論。米爾頓的散文，我曾試譯，一看那些糾纏的長句，就望而生畏。就是號稱「親切」的蘭姆《伊利亞隨筆》，那分引經據典如數家珍的文筆，也頗令人難於應付。和詩一樣，散文也有不同的成色。至於像魯迅先生所倡導的「硬譯」，生吞活剥的把西文的句法硬變成中文，其事不難，但是譯出來不是中文了，誰看得懂？

譯小說戲劇，問題較少。因為小說本是為大眾看的，文字當然比較通俗易解，戲劇是為在台上演出，聽衆雜遜，戲詞全為對話，自然要明白清楚。不過要譯得精緻，也大費周章。

丘：您的《十三經注疏》是在廁所裏讀的，而《資治通鑑》您全加了圈點批注。能否談談您的讀書方法，供年輕的朋友參考？

梁：初到台灣，舊書不易得，向友人借到一部石印《十三經註疏》，置於廁內，雖云不敬，但逐日流覽，稍得大意，亦獲益不淺。厥後對於經書始知仔細閱讀。在廁內看書，在枕上看書，是我的毛病，積習難除，不足為訓。

讀經是一件很重要的事。凡屬知識分子，無論專研哪一門學問，必需對經書有相當認識，因為這是中國文化傳統之最基本的部分。五四以後，有些人蔑視經書，亦有些人提倡復古，主張讀經，皆非事理之平。十三經是儒家的經典，自漢代始，包括詩、書、易、禮、春秋（是為五經），唐代以周禮、禮記、儀禮、春秋三傳、與詩、書、易合稱為九經，唐刻石經加入孝經、爾雅、論語、宋代又加入孟子，是為十三經。所謂經，只是一套古書，並不是甚麼聖人垂教立言的經典。章學誠說「六經皆史」，不失為一個通達的看法。經不可不讀，但是我們要抱著批評的態度去讀。

很多人對着經書望而生畏，不是震於其文字之艱深，便是苦無閒暇去閱讀。《朱子語類》有云：「凡人謂以多事廢讀書，或曰氣質不如人者，皆是不責志而已。若有志時，那問他事多？那問他氣質不美？」人不讀書，只是蠅而已矣。人而蠅，則不可救

藥。若說古書難讀，是亦不然。佶屈聱牙莫過於尚書，尚書的注解歷代不絕，如今更有今注今譯的本子，大致均可通曉。皓首窮經，非一般人之所能，略通經書大意則並非難事。

除經以外，史亦不可不讀。人皆以前四史為最重要，據我看前四史的文章好，世家列傳部分的文章最好。以言史，恐怕還是讀通史較有益。編年體的《資治通鑑》是比較好的一部史書，我曾標點了一遍。此外子書亦不可不讀，尤其是老子、莊子道家一派，因為道家思想支配我們的民族性的養成，其影響力之大似不在儒家思想之下。佛教經典也不可不加涉獵，因為那是外來而加以中國化的一派哲學思想之依據，也是形成我們民族性的要素之一。一個道地的中國人大概就是儒道釋三教合流的產品。

講到讀書方法，我沒有甚麼心得。只覺得讀書要早，切莫拖延。不湊熱鬧，不趕時髦，不浪費寶貴光陰。舊時讀古書用圈點法，是鞭策自己用功，不失為一種方法。

丘：您經過五四時代，那是個中西文化衝突影響後來中國新文學發展的時代。您自己是讀古書成長，後來到國外受西方思潮影響

，回國來看到新文學白話文的發展至今天的變化。對於古文、白話文的閱讀與運用，能否提出您的意見？

梁：我不是「讀古書成長」的。

我是讀教科書成長的，到了三十歲左右之後才發奮讀古書，下手太晚，根基不固，現在最多也只落得一知半解的地步。

中國語文是幾千年來一脈相傳的。隨時有變化，有時且有很大的變化，但是萬變不離其宗，中國字總是中國字，中國文總是中國文。除非廢掉漢字，改用拼音，中國文字總會保持其基本的形式。白話文運動的興起是很自然的，其來源有自，至五四而始蓬勃，其主旨是正確的，其作用在於拉近語言與文字之距離。

白話文是一籠統名詞，其中也有類別、等級、成色之分。最普通的白話文就是「口裏怎麼說，筆下就怎麼寫」的那種文字，一般報紙上的報導文章這樣寫，就是文字作品中也有不少是很近於「語體」的，尤其是小說，尤其是方言小說。這種白話文，讀起來省力，有時候也別有風味，但是一般而論不夠精緻，不夠雅健，古時候嫌太囉嗦。這種文字，其弊在於有白話而無文。現在似乎有不少人已有了解，白話歸白話，文歸文，要寫精緻一點的「白話文」需要借鏡「文言文」，從中學習中國文字之傳統的技巧。如果一個人不能寫出相當通順的文言文，他大概也不會寫出好的白話文。

文白夾雜，很多人引以為病。其實這是自然發展。白話文運動初期，排斥文言文，以為文言是死文字，視用典為遊戲，這種熱狂是可以理解的，現在熱狂消

## 梁實秋與沈從文紀念特輯

歇，文言文的好處又漸為人所賞識。文言文的詞藻用典未嘗不可融化在白話文裏。我們談話本來也應該求其文雅簡練，何況寫成爲文字？所以我看文白夾雜不足爲病，只要不是餽釘成篇故炫淵博。

中文而歐化，是值得研討的問題。魯迅的文字就時常有生硬歐化的痕跡，例如「我決心和貓們爲敵」、「狗們在大道上配合」、「上海有各國的人們」、「這些眼睛們」，其中的「們」字表示複數，但在中文裏實無此必要。西文句中多子句，形容詞子句或副詞子句等，按照中文文法，子句並不明顯的標示，若是按照西文的文法而亦標明其爲子句，或是將子句納入主句之中，則冗長累贅，往往不能令人卒讀。不高明的翻譯（如硬譯）助長這種歐化的趨勢。

新字或新詞有時有使用的必要，但是也要審慎。太俚俗的固不足取，浮濫的新名詞往往徒亂人意。常見有些文字，滿紙「架構」「取向」「層次」「認同」「落實」「回饋」……我感覺不像是純正的中文，像是翻譯。

丘：作爲一位散文家，您寫散文得益於甚麼？在寫散文中您的樂趣是甚麼？勸人把散文寫好，應注意些甚麼？

梁：我在學校讀英文的修辭學，老師教我如何作文。有了題目，想想說甚麼，分成幾個段落，每一節需有一個主題句，據以作成

一個大綱，然後開始寫。這方法雖稍嫌呆板，然於整理思路控制格局確有效益。無論是議論文、敘事文、描寫文、抒情文，照這方法去寫，必定大致不差。這方法可以應用於中文的寫作。我以後作文，雖未必墨守這個成規，但從不率爾操觚。昔人所謂「腹稿」，事實上還是先有一番精思。

蘇東坡有幾句話，頗爲大家所贊稱，他說：「（作文）如行雲流水，初無定質，但常行於所當行，常止於不可不止，文理自然，姿態橫生。」才人高致，非常人所能企及。徐志摩爲文，嘗自謂「如跑野馬」，屬於「下筆不能自休」一類，雖然才情橫溢，究非文章正格。

我在學校上中文課，老師教我們讀古文，大部分選自《古文觀止》《古文釋義》，講解之後要我們背誦默寫。這教學法好像很笨，但無形中使我們認識了中文文法的要義，體會了據詞練句的奧妙。他也偶然選一篇報紙上的社論要我們看，告訴我們白話文也有高明之作。有一陣子每個星期或每兩星期，我們要繳一篇作文，有一位老師改國文卷的方式最特別，他很少改筆，他大幅度的刪削，大塗大抹，把千把字的文章縮成白把字的短文，他說這叫做「割愛」。我悟出了一點道理，作文要少說廢話。短文的文章未必好，壞的文章一定長。

丘：在所有文學創作的文類之中，爲甚麼您選擇了散文這個文類

？能不能談談您對年輕一代散文作家作品的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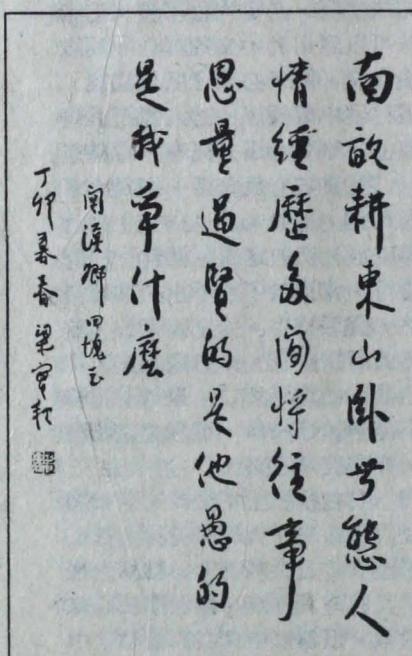
梁：我寫散文，不是有意選擇。我最初嘗試的創作是新詩，年輕人情感熾盛，所謂多愁善感是人所難免的。寫詩是最順理成章的抒情方式。那時正值白話詩盛行，白話就可以成詩，方便不過。寫一首白話情詩，寄給意中人，是無與倫比的心理滿足。但是讀了一些中外的詩篇之後，漸漸覺得詩不能專靠一股情感，還要有思想、有意境、有技巧。詩有別才，勉強不得。於是到了適當的時候就不再寫詩，不寫詩就只好寫散文，別無選擇。

小說與戲劇皆吾所好，二者均需要一種「構造美」(architectonic beauty)，我自己知道，如果有所創作，我或可努力試作點的深入，或線的延長，但是缺乏立體建築的力量，因此對此二類型未敢輕易嘗試。因此我只好寫散文，雖然寫好散文亦非易事。我寫了幾十年，仍然難得寫好。

年輕一代散文作家輩出，有些位特別傑出，或敘事狀物逸趣橫生，或寫身邊瑣事溫馨細膩，或委婉多諷，談言微中，或清新雋永娓娓動人，或剖析哲理發人深省，或語涉玄妙富有禪機……，各極其妍，不勝列舉。總之，現在年輕一代，比起上一代，或更上一代，都有進步。

(編按：本文轉載自《聯合文學》第卅一期，原有廿二問與答，在此只刊出其中之六。) □

# 清秋瑣記



\* 梁實秋先生的墨迹。

## 1

綏夫特(Swift)說：「人人想長壽，誰都不願老。」衰、老是長壽的必需條件，衰老期間愈長，壽才能愈長。質言之，老而不死則謂之壽。不見夫「人瑞」乎？一個個的都滿臉皺褶，活像一個老獼猴。

我們的老莊對於壽的看法頗為透闢。老子曰：「死而不忘謂之壽。」人死之後還留下一點甚

麼可供懷念，便是「死而不忘」，便是不朽，便是壽。可不是世俗所謂「冥壽」。

莊子「至樂」篇說：「人之生也，與憂俱生；壽者惛惛，久憂不死，何之苦也！」富貴壽善皆不足以爲樂。

## 2

《咆哮山莊》第七章有一段論愛情的話：「在一個餓人面前放下孤單的一盤食物，他會集中全部食慾，決不辜負這一盤食物；而另一種情況則是給他一整桌法國廚師爲他安排的筵席，他也許能從整桌筵席得到一樣多的享樂，但是每一項食物在他的關切與記憶中僅僅是極微小的一部分。」

獨享一菜遠勝過大吃筵席。不是飢不擇食，是情有所鍾。

## 3

西諺有云：「少看一些東西，才能看到更多的東西，才能看得更清楚。」(With less to see, we see more and see it more clearly.)「生平意不在多」大概就是這個道理。達摩面壁，大概也是這個意思。

## 4

拉丁文諺語：Sutor ne supra crepidam judicaret.（鞋匠勿談鞋楦以外的事）。對於自知爲門外漢的事，最好少開口，往往開口便錯。但人往往不自知。

# 梁實秋與沈從文紀念特輯

作內行人，說內行話，不要作戾家，被人譏爲「力把」。

## 5

無鬼論應以荀子爲最早，比王充早二百餘年。

荀子解蔽篇第二十一：「夏首之南有人焉，曰涓蜀梁。其爲人也愚而善畏。明月而宵行，俯見其影，以爲伏鬼也；仰視其髮，以爲立魅也。背而走，比至其家，失氣而死，豈不哀哉！凡人之有鬼也，必以其惑忽之間疑玄之時正之。此人之所以無有而有無之時也。而已以正事。故傷於溼而擊鼓鼓痺，則必有蔽鼓喪豚之費矣，而未有愈疾之福也。」

這一段文字大體可解。夏首，夏水之源，在今湖北境內。楚人多信鬼。涓蜀梁，姓涓名蜀梁。印，同仰，失氣，猶言斷氣。惑忽，猶言恍惚。疑玄，猶言疑惑。正，王念孫曰：「正當爲定，聲之誤也。」今江西一帶尙有讀正爲定者。正之，認定其爲有鬼也。無有而有無之時，謂以有爲無，以無爲有之時也，猶言真相莫明之時。而已以正事，據以斷定事之有無。傷於溼而擊鼓鼓痺……，患溼則肢體麻痺，信鬼者擊鼓烹豚以禳之，徒費而不能

愈疾也。（見王先謙《荀子集解》）

## 6

或問：人生的目的究竟是甚麼？

就自然現象而論，一是覓食，以求餬口維生，一是繁殖，以求傳宗接代。但人爲萬物之靈，不僅要滿足自然要求，還要進而自立目標。一方面是充實自己，在知識上、情感上、享受上、工作上，都要追求完美。另一方面是圖利他人，立功立德立言是所謂「太上三不朽」，其實也是人人都應該致力的目標。

## 7

英詩人柯律芝「老水手之歌」，有這樣一節：

一天又一天，一天又一天，  
我們停在那裏，不喘氣，不動彈，  
像是一艘圖畫中的船，  
停在一幅圖畫中的海面。

描寫得很精，疑係純出想像。近讀「馮鵬年和您談天」一文（七四、九、二七中華日報），卻有一番解釋，他說：「在南北半球約緯度三十五度處，有一個下沉氣流帶，也叫作『副熱帶高氣壓』區，海上無風，陸上少雨，因此世界上的大沙漠區都在南北緯三十五度附近。帆船時代，

一旦有船舶進入這一區域，因爲無風，往往耽擱許多時日。……科律芝所描述的，便是帆船進入（這區域）以後水手們的感受與心情。」

可見詩人想像也不是完全沒有事實根據。

## 8

早起是一種習慣。

朱子語類卷五：「某自是不能晚起。雖甚病，才見光，亦便要起尋思文字。才稍晚，便覺似宴安鳩毒，便似個嬾惰的人，心裏便不安。須是早起了，卻覺得心上鬆爽。」

朱子如此自勵，媿煞世之嬾人！

## 9

散文的藝術，像春蠶作繭，縷縷情思都是從自家心裏吐出，像綴網勞蛛，章法絲絲入扣。有時像山澗小溪，汨汨而流，有時像激湍懸布，奔騰澎湃。人人作風不同，各極其致。

## 10

人生如爬山，千辛萬苦爬上了巔峰，如願以償，躊躇滿志。但是不能久住，也許個把星期，也許四五十年，終歸要踉蹌下山。得意的時光只可充回憶。

（編按：本文原有廿七則，現只刊出其中十則。）

# 作文的三個階段

我們初學爲文，一看題目，便覺一片空虛，搔首踟蹰，不知如何落筆。無論是以「人生於世……」來開始，或以「時代的巨輪……」來開始，都感覺得文思枯澀難以爲繼，即或搜索枯腸，敷衍成篇，自己也覺得內容貧乏索然寡味。胡適之先生告訴過我們：「有甚麼話，說甚麼話；話怎麼說，就怎麼說。」我們心中不免暗忖：本來無話可說，要我說些甚麼？有人認爲這是腹笥太儉之過，療治之方是多讀書。「讀萬卷書，行萬里路」，固然可以充實學問增廣見聞，主要的還是有賴於思想的啓發，否則縱然腹笥便便，搜章摘句，也不過是餽釘之學，不見得就能作到「文如春華，思若湧泉」的地步。想像不充，聯想不快，分析不精，辭藻不富，這是造成文思不暢的主要原因。

渡過枯澀的階段，便又是一種境界。提起筆來，有個我在，「縱橫自有凌雲筆，俯仰隨人亦可憐。」對於甚麼都有意見，而且觸類旁通，波瀾壯闊，有時一事未竟而枝節橫生，有時逸出題外而莫知所歸，有時旁徵博引而輕重倒置，有時作翻案文章，有時竟至「罵題」，洋洋洒洒，拉拉雜雜，往好聽裏說是班固所謂的「下筆不能自休」。也許有人喜歡這種「長江大河一瀉千里」式的文章，覺得裏面有一股豪放恣肆的氣魄。不過就作文的藝術而論，似乎尚大有改進的餘地。

作文知道割愛，才是進入第三個階段的徵象。須知敝帚究竟不值珍視。不成熟的思想，不穩妥的意見，不切題的材料，不扼要的描寫，不恰當的詞字，統統

要大刀闊斧的加以削刪。芟除枝蔓之後，纔能顯着整潔而有精神，清楚而有姿態，簡單而有力量。所謂「絢爛之極趨於平淡」，就是這種境界。

文章的好壞，與長短無關。文章要講究氣勢的寬闊，意思的深入，長短並無關係。長短要求其適度，性質需要長篇大論者不宜過於簡略；性質需要簡單明瞭者不宜過於累贅，如是而已。所以文章之過長過短，不以字數計，應以其內容之需要爲準。常聽見人說，近代人的生活忙碌，時間特別寶貴，對於文學作品都喜歡短篇小說、獨幕劇之類，也許有人是這樣的。不過我們都知道，長篇小說還是有更多的人看的；多幕劇也有更大的觀眾。人很少忙得不能欣賞長篇作品。倒是冗長無謂的文字，那怕只是一兩頁，懶懶無生氣，也令人難以卒讀。

文章的好壞與寫作的快慢無關。頃刻之間成數千言，未必斐然可誦，吟得一個字撲斷數根鬚，亦未必字字珠璣。我們欣賞的是成品，不是過程。袁虎倚馬草露布，「手不輟筆，俄得七紙」，固然資爲美談，究非常人軌範。文不加點的人，也許是早有腹稿。我們爲文還是應該刻意求工，千錘百鍊，雖不必「擲地作金石聲」，總要盡力洗除一切膚泛猥雜的毛病。

文章的好壞與年齡無關。薑愈老愈辣，但「辣手作文章」的人並不一定即是耆耆。頭腦的成熟，藝術的造詣，與年齒時常不成正比。不過就一個人的發展過程而言，總要經過上面所說的三個階段。□

# 不同文化撞擊下的沈從文

\*凌宇



人神的統一與分裂，人與自然的契合與人性的扭曲、原始的生命力量等等；沈從文對人生的觀察已進入哲學領域。然而，這種對人生的理性疏解，在沈從文創作中，直到二〇年代末才見出端倪。在離開湘西以前，他雖然擁有一大堆人生經驗，並從中感到了社會現存秩序與觀念與實際人生的矛盾，但那只是一種直覺。他的理性世界還是一片混沌，一個不知「氣氣」「參議院」為何物的「鄉巴佬」——湘西本土文化不足以產生一個具有現代理性精神的沈從文。作為「一個轉機」，是一九二一年到一九二二年他在保靖的一段經歷。其中，有三件事對沈從文的後來發展具有重要意義。其一，是他第一次獲得了與中華民族文化成果較為廣泛地接觸的機會。其時，他正擔任「湘西王」陳渠珍的書記。司令部藏有一部《四部叢刊》，百來軸自宋及明清的舊畫，幾十件銅器古瓷，一大批碑帖和十來箱書籍，幾乎為他所專用。這使他「進而對人類智慧光輝的領會，發生了極寬泛而深切的興味。」（《從文自傳》）其二，是他的一個姨父來到保靖。此人叫聶仁達，與熊希齡為同科進士，一個「知識極博」的人。沈從文便常常去他那裏，聽他談「宋元哲學」，談「大乘」，談「因明」，談「進化論」。其三，是他與一個從長沙來的印刷工人的結識。這是一個受「五四」運動影響的工人。從他那裏，沈從文看到了《新潮》、《改造》、《創造》等新刊物。在沈從文接觸到的這些人類精神產品中，分明包含

着兩種不同的文化因素：一種屬於以漢民族文化為主體的中華民族文化傳統，一種屬於紹介於近代，經「五四」新文化運動獲得廣泛傳播的西方文化觀念，如「進化論」、「超人」哲學等等。這分屬兩個不同傳統的文化因素，與積澱在沈從文人生經歷中的湘西本土文化傳統三者之間，發生着碰撞，並促成了沈從文「內部精神生活」的紊亂與劇烈變動。他開始渴望獲得更多的「知識」，去「啟發與疏解」「心中混亂的感情」（《從文自傳》）。終於，他獨自一人離開湘西。當他背着一個小包袱，越過洞庭湖進入大都市尋求知識的時候，具有跨過幾個歷史時代，穿越幾個不同文化層面的意義。而對於他與之血肉相聯的湘西少數民族而言，又帶有與本世紀初期，一部分先進的中國人飄洋過海，向西方尋求救國真理之於中華民族同樣悲壯的色彩，儘管在沈從文，並不具有後者那種自覺。其結果，不僅擴大了沈從文的人生領域，使他獲得將都市人生與鄉村世界對照的直接人生體驗，而且，他被捲入二、三〇年代發生在中國的中西文化大碰撞的漩渦中心，從中獲得了現代意識，並反過來用這種現代理性精神去觀照湘西本土人生。

沈從文的現代意識集中表現為他的以「生命」學說為核心的人生觀。

從鄉村到都市，沈從文直接經驗了兩個具有不同文化發展的世界的對立。他從兩個對立的經驗世界外部表現形態的差異比較出發，進入二者本質差異的「抽

象」思考。從都市人生裏，他看到「人與人關係變得複雜到不可思議，然而又異常單純的一律受『鈔票』控制」（「水雲」）。「一切所為，無一不表示對於『自然』的違反。」「然而所有人生學說，都無一不即起源於承認這種種，重新加以說明與界限。」於是，人成為物的奴隸，導致人性的「扭曲」（「燭虛」）。而在鄉村世界裏，其生命「與自然為鄰，亦如自然一部分」，表現為「人與自然的契合」，「自然單純莊嚴處，有時竟不可彷彿」（「綠鬢」）。在這裏，人尚未成為物的奴隸，人性準乎自然。他進而從苗族祭神儀式裏，看到「神之存在，依然如故」，這是一個神尚未完全解體的世界。與此相反，都市人生中由和尚、廟宇、信徒總攏來的不過是「一齣惡劣不堪的戲文」，是「虛偽的象徵，保護人類的愚昧，遮佈人類的殘忍。」（「夙子」）。這是一個「『神』已解體的時代。」（「水雲」）依據這種對兩個經驗世界本質差別的「抽象」，沈從文將人生劃分為「生活」與「生命」兩個基本範疇。所謂「生活」，係與人的衣食住行及生兒育女相聯繫的物質欲望與行為。人需要「生活」。但如果僅僅為了「生活」，將物質欲望的滿足視為人生唯一目的，並將個人「幸福」「奠基於一種不義的習慣」（「黑髮」），那麼，「人生百年長勤，所得於物雖不少，所得於己實不多」（「水雲」），「必然失去用為認識一切的那個自己」（「綠鬢」）。這種人生便與動物無別，是一種「生物

學上的退化現象」（「燭虛」）。而「生命」則表現為擺脫單純的物質欲望對人的控制的努力，是人的本質力量的體現。依據人與所處外部環境的關係，沈從文描述了「生命」的四種基本形態：一、原始的生命形態。人的內部精神與外部行為與自然契合，表現為人性的自由、情感的樸素與觀念的單純。但這並非出於主體的理性自覺，更多地帶有原始蒙昧色彩，主體與環境只是一種自然的順應，它與人類生存的原始環境相協調。二、自在的生命形態。其主體內部精神和外部行為與原始生命形態基本一致，但它面臨一個隨着社會的歷史演變而發生了質變的環境。這就帶來了主體與環境的嚴重失調。由於主體精神非理性自覺的蒙昧狀態，生命主體便無從擺脫環境的擺布，自主自為地把握自己的人生命運。就像我們從「蕭蕭」「柏子」「新與舊」「會明」等作品主人公身上見到的那樣。三、個體自為的生命形態。所處環境雖與自在的生命形態相同，內部精神卻有了擺脫蒙昧狀態的覺醒。對人與環境的矛盾，具符合理性的認識，能自主把握自己的人生命運。即便無法完全改變環境對命運的制約，也能在主觀精神上信守人性本來，抗拒金錢與權勢對人的靈魂的汙染。在「邊城」「長河」中的儂送與翠翠、夭夭與三黑子等人物身上，就充分體現着對生命自為的追求。四、群體自為的生命形態。它是個體自為生命形態的一種昇華，表現為生命個體將自身對人生的自為認識與把握，「擴大到個人生活經

驗之外」（「小說作者和讀者」），即「時時刻刻能把自己一點力量，粘附到這個民族的向上努力中」（「白話文問題」），並進而「超越習慣的心與眼」（「潛淵」），「對人類的遠景凝眸」（《從文自傳》）。到了這個階段，「生命」便具有了「神性」。

上述四種基本的生命形態，在沈從文的經驗範圍內，不僅是一種並行不悖的現實存在，而且也表現為「生命」低級高級發展的歷史過程，並形成一種必然的「進化」趨勢：「生命者，只前進，不後退，能邁進，難靜止。」（「潛淵」）然而，沈從文看到了現實世界中生命自由與人受制於物這一荒謬性之間的嚴重對立。湘西社會從原始狀態朝現代演變過程中，舊文化促使人與自然分離，三十年代物質文明的侵入，不僅沒有中止而且加劇了人欲橫流的趨勢，「鄉村社會所保有那點正直樸素人情美，幾幾乎快要消失無餘。」儘管現實「在在使人痛苦」（「長河·題記」），沈從文卻沒有陷入絕望和幻滅。他雖然曾猛烈批判過在漢民族文化發展中，用孔子、老子和釋迦牟尼「三個老老做幌子，來收容讀書人並愚弄普通人」（一九四五年十二月八日天津《大公報》）卻在抽象的意義上，肯定了佛教所擁有的人類普遍同情心，孔子及儒家學說的人生進取精神：「他們與社會對面時，卻不生氣，不灰心，不亂，只靜靜地向前」（「廢郵存底」），以及老莊反對狹隘功利的人與自然契合的「無為而無不為」的思想。一

他一面堅持人性符合自然的「生命」原則，反對狹隘的功利欲求，一面又堅持對人生的積極進取，反對老莊的「玩世」傾向（「長庚」）。「不管是帶鹹味的海水還是帶苦味的人生，我要沉到底為止，這才像是生活，是生命，我需要的就是絕對皈依，從皈依中見到神」（「水雲」）。因為他已將希望托付給「時間」：「唯一的醫藥還是『時間』，時間使一個時代的人類汗點也可以去盡」（「廢郵存底」）。

在這種以生命學說為核心的人生觀的基礎上，確立起沈從文的美學觀。他曾明確聲稱：「我是個對一切無信仰的人，卻只信仰『生命』」（「水雲」）。因為他「在一切有生中發現了『美』。亦即發現了『神』」（「燭虛」）。「生命之最高意義，即此種『神在生命中』的認識」（「美與愛」）。在這裏，沈從文將美的發現從人的「生命」擴大到一切有生物，這是「用泛神論情感去接近」的結果，——明顯地帶有人化自然的哲學色彩。這樣，沈從文實際上提出了美在生命的美學命題。美存在於生命本體中，具有使人「失去所信所守」的力量。因此，文學創作的目的，就在於使「生命」永生：「能用文字，在一切有生繼續失去意義，本身亦因死亡毫無意義時，使生命之火，煜煜照人，如燭如金」（「燭虛」）。它不僅使作家從中獲得「生命重造的快樂」，而且使讀者「從作品中接觸了另一種人生，從這種人生景象中所有啟示，對『生命』能做更深一層理解」（「短篇小說」）。

從沈從文對兩個對立的經驗世界本質差異的「抽象」裏，不難看到其中「異化」的哲學基礎，國民性的改造、人性復歸、原始生命力、生命的進化等觀念也成為他的生命觀的有機構成。——西方文化對沈從文具有重大而確定的影響。由於這種影響，沈從文才獲得他的人生悟性的。然而，要進一步追究這種影響的具體來源，即他究竟與西方哪些哲學家、思想家相溝通，卻是一道難題。當我向他問及他讀過哪些西方哲學與美學著作時，他說：「沒有讀過，因為我讀不懂。」既沒讀過黑格爾、盧梭，也沒讀過柏格森、沙特。確實，沈從文對人生進行「抽象」時，所提取的範疇，也不符合概念規範化的要求，而帶着自己的獨創。如「生活」與「生命」，就與人們通常的理解有別。當他觸及人受制於物的社會異化現象時，也從未用過「異化」這一概念，而代之以人性的「扭曲」。當然不能因此得出他與西方文化無緣的結論。因為他究竟置身於中國二、三〇年代中西文化交流的濃重歷史氛圍中。而契訶夫、屠格涅夫、莫泊桑、托爾斯泰、狄更斯等作家，居間搭起了他與西方文化觀念之間的橋樑。正如他自己所說：「也可說受總的影響。」（《中國現代文學研究叢刊》一九八〇年第四期）但是，這種影響結出的果實，是經過沈從文獨特文化心理結構，進行複雜的心理組織過程之後的產物。而沈從文化心理結構的獨特性，恰恰表現為苗漢兩種文化撞擊的結果。這樣，就形成了沈從文人生哲學與

西方文化觀念之間既相聯繫又相區別的特點。對生命進化與現實荒謬性之間矛盾的認識，對不同生命層次的區分，以及對生命自由的不倦追求，與西方生命學說諧振。但是，與西方偏重於個體生命自由相比，沈從文更關注個體生命自由與群體生命自由二者的統一，並將群體自為的生命形態視為最高的生命層次，從中孕育出他的強烈的民族憂患意識。這種現代生命意識與民族憂患意識的統一，構成沈從文作為中國現代作家的基本品格。在這個層次上，沈從文與一般的中國現代作家同一，但沈從文的民族憂患意識，首先是對少數民族命運的憂慮，在他對兩個經驗世界的價值估量中，不僅在情感上，而且在理性思辨中，明確而不無偏愛地傾向南方少數民族。但又恰恰在這種肯定與否定的價值判斷結構中，深藏着對整個中華民族命運的憂慮。在這個層次上，又顯示着沈從文與一般中國現代作家的區別。他反復自稱為「鄉下人」，就表明他對苗族文化傳統的認同。他當然不再是一般意義上的「鄉下人」，而是從西方文化中獲得理性啟示，而在苗漢文化比較中「取証」，從而獲得現代意識的「鄉下人」。沈從文的全部創作，鮮明地反映出這種「鄉下人」的文化心理結構。

一九八五年九月

（編按：本文經過刪節，原題「從苗漢文化和中西文化的撞擊看沈從文」過長，遂改換之。）

□

# 靜

春天日子極長。長長的白日，一個小城中，老年人不向太陽取暖就是打瞌睡，少年人無事可作，皆在曬樓或空坪裏放風箏。天上白白的日頭慢慢的移，雲影慢慢的移，甚麼人家的箏脫線了，各處便有人仰了頭搜索天空，小孩子大聲亂嚷，手腳齊動，盼望這無主風箏線頭，落在自己家中的天井裏，纏掛在屋角牆頭曬衣桿柱上。

女孩子岳珉年紀約十四歲左右，有一張營養不良的小白臉，穿着新上身不久長可齊膝的藍布袍子，正在後樓頂曬臺上，望到一個從城裏不知誰處飛來的脫線風箏，在頭上高空裏斜斜的溜過去，眼看到那線腳曳在屋瓦上，隔壁人家曬臺間，有一個胖胖的婦人，正在用晾衣竹竿亂撈，身後樓梯有小小聲音，一個男小孩子，手腳齊用的爬着樓梯，不久一會，小小的頭顱就在樓口出現了。小孩子怯怯的，賤一樣的，轉動兩個活潑伶俐的眼睛，不即上來，輕輕的喊女孩子。

「小姨，小姨，婆婆睡了，我上來一會兒好不好？」

女孩子聽到聲音，忙回過頭去。望見小孩子就輕輕的罵着：「北生，你該打，怎麼又上來？等會兒你媽媽就回來了，不怕罵嗎？」

「小姨，我玩一會兒。你莫聲，婆婆睡了！」小孩重複的說着，帶點懇求神氣，聲音稚弱而十分柔和。

女孩子皺着眉嚇了他一下，便走過去，把小孩援上曬樓了。

這曬樓原如這小城裏所有平

常曬樓一樣，是用一些木枋條，疏疏的排列到一個木架上，且多數是上了點年紀的。上了曬樓，兩人倚在朽爛發霉搖搖欲墜的欄干旁，數藍天上的大小風箏。曬樓下面是斜斜的屋頂，屋瓦疏疏落落，有些地方經過幾天春雨，都長了綠色霉苔。屋頂接連屋頂，曬樓左右全是別人家的曬樓。有曬衣服被單的，把竹竿穿得高高的，在微風中飄飄如旗幟。曬樓前面是石頭城牆，可以望到城牆上石縫裏植根新發芽的葡萄藤。曬樓後面是一道小河，河水又清又軟，很溫柔的流着。河對面有一個大坪，綠得同一塊大蔥茵一樣，上面還繡得有各樣顏色花朵。大坪盡頭遠處，可以看到好些菜園同一個紅牆小廟。菜園籬笆旁的桃花，同庵堂裏幾株桃花，正開得十分熱鬧。

日頭十分溫暖，景象極其沈靜，兩個人一句話不說，望了一會天上，又望了一會河水，河水不像早晚那麼綠，有些地方似乎是藍色，有些地方又為日光照成一片銀色。對岸那塊大坪，有幾處種得有油菜，菜花黃澄澄的如金子。另外草地上，有從城裏染坊中人曬得許多白布，長長的臥着，用大石塊壓定兩端。坪裏也有三個人坐在大石頭上放風箏，其中一個小孩，口含一個蘆管哨哪，吹着各樣送親嫁女的調子。另外還有三四匹白馬，兩匹黃馬，沒有人照料，在那裏吃草，從從容容，一面低頭吃草一面散步。

小孩北生望到有兩匹馬跑了，就狂喜的喊着：「小姨，小姨，你看！」小姨望了他一眼，用

手指指樓下，這小孩子懂事，恐怕下面知道，趕忙把自己手掌搗到自己的嘴唇，望望小姨，搖了一搖那顆小小的頭顱，意思像在說：「莫說，莫說。不要讓他們知道！」

兩個人望到馬，望到青草，望到一切，小孩子快樂得如癡，女孩子似乎想起很遠的一些別的東西。

他們是逃難來的，這地方並不是家鄉，也不是所要到的地方。母親，大嫂，姐姐，姐姐的兒子北生，小丫頭翠雲，一群人中就只五歲大的北生是男子。胡胡塗塗坐了十四天小小蓬船，船到了這裏以後，應當換輪船了，一打聽各處，才知道武昌城還在被圍，過上海或過南京的船車，全已不能開行。到此地以後，証明了從上面聽來的消息並不確實。既然不能通過，回去也不是很容易的，又花錢，又費事，還不太平！因此照媽媽的主張，就找尋了這樣一間屋子權且居住下來，打發隨來的兵士過宜昌，並去信給北京同上海，等候各方面的回信。在此住下後，媽媽和嫂嫂只盼望宜昌有人來，姐姐只盼望北京的信，女孩岳珉便想到上海一切。她只希望上海先有信來，因此才好讀書。若過宜昌同爸爸住，爸爸是一個軍部的軍事代表，哥哥也是個軍官，不如過上海同教書的第二哥哥同住。可是武昌一個月了還打不下。誰敢說定，長江河道甚麼時候才能通行？幾個人住此已經有四十天了，每天總是要小丫頭翠雲作伴，跑到城門口那家本地報館門前去看報

，看了報後又趕回來，將一切報上消息，告給母親姐姐。幾人就從這些消息上，找出些可安慰的理由來，或者互相談到晚上各人所作的好夢，從各樣夢裏，卜取一切不可期待的佳兆。母親原是一個多病的人，到此一月來各處還無回信，路費剩下來已有限得很，身體原來就很壞，加之路上又十分辛苦，自然就更壞了。女孩岳珉常常就想到：「再有半個月不行，我就進黨務學校去也好罷。」那時黨務學校，十四歲的女孩子的確是很多的。一個上校的女兒有甚麼不合適？一進去不必花一個錢，六個月畢後，派到各處去服務，還有五十塊錢的月薪。這些事情，自然也是這個女孩子，從報紙上看來，保留在心裏，卻從不曾敢向母親提起的。

正想到黨務學校的章程，和自己未來的運數，小孩北生耳朵很聰銳，因恐怕外婆醒後知道了自己私自上樓的事，又說會掉到水溝裏折斷小手。這時節已聽到了樓下外婆咳嗽，就牽女孩的衣角，輕聲的說：「小姨，你讓我下去，大婆醒了！」原來這小孩子一個人爬上樓梯以後，下樓時就不知道怎麼辦，必須得人幫個忙，方能夠到梯邊去。

女孩岳珉把小孩子送下樓梯以後，看見小丫頭翠雲正在天井裏洗衣，也下樓去蹲到盆邊搓了兩下，覺得沒甚麼趣味，就說：「翠雲，你事忙，我為你樓上去曬衣罷。」拿了些扭乾了水的溼衣，又上了曬樓。一會兒，就把衣晾好到竹竿上了。

這河中因為去橋較遠，為了方便，還有一隻渡船，這渡船寬

寬的如一條板櫈，懶懶的擋在灘上。可是路不當衝，這隻渡船除了染坊中人曬布，同一些工人過河挑黃土，用得着牠以外，常常半天就不見一個人過渡。守渡船的人，這時正躺在大坪中大石塊上睡覺，那船在太陽下，灰白憔悴，也如十分無聊十分倦怠的樣子，浮在水面上，慢慢的依隨水面微風滑動。

「為甚麼這樣靜？」女孩岳珉心裏想着。這時節，對河遠處卻正有製船工人，用釘鎚敲打船舷，發出砰砰龐龐的聲音。還有賣針線飄鄉的人，在對河小村鎮上，搖動小鼓的聲音。聲音不斷的在空氣中盪漾，正因為這些聲音，卻反而使人覺得這城市更加分外寂靜。

過一會，從裏邊有桃花樹的小庵堂裏，出來了一個小尼姑，戴了頂黑色僧帽，穿一件灰色僧衣，手上提了個新竹籃子，揚長的越過大坪向河邊走來。這小尼姑走到河邊，便停在渡船上面一點，蹲在一塊石頭上，慢慢的捲起衣袖，各處望一會，又望了一陣天上的風箏，纔從容不迫的，從提籃裏取出一大束青菜，一一的拿到面前，在流水裏亂搖亂擺。因此一來，河水便發亮的滑動不止。又過一會，從城邊岸上來了一個鄉下婦人，在這邊岸上，喊叫過渡，渡船夫上船抽了好一會篙子，才把船撐過河，把婦人渡過對岸，不知為甚麼事情，這船夫像吵架似的，大聲的說了一些話，那婦人一句話不說就走了。跟着不久，又有三個挑空籮筐的男子，從近城這邊岸上喚渡，

船夫照樣緩緩的撐着竹篙，這一次那三個鄉下人，爲了一件事，互相在船上吵着，划船的可一句話不說，一擺到了岸，就把篙子釘在沙裏。不久那六隻籬筐，就排成一線，消失到大坪盡頭去了。

洗菜的小尼姑那時也把菜洗好了，正在用一段木杵，搗一塊布或是件衣裳，搗了幾下，又把它放在水中去拖擺幾下，於是再提起來用力搗着。木杵聲音印在城牆上，回聲也一下一下的響着。這尼姑到後大約也覺得這回聲很有趣了，就停頓了工作，尖銳的喊叫：「四林，四林」那邊也便應着「四林，四林」。再過不久，庵堂那邊也有女人銳聲的喊着「四林，四林」，且說些別的話語，大約是問她事情做完了沒有。原來四林就是小尼姑自己的名字！這小尼姑事作完了，水邊也玩厭了，便提了籃子，故意從白布上面，橫橫的越過去，踏到那些空處，走回去了。

小尼姑走後，女孩岳珉望到河中水面上，有幾片菜葉浮着，傍近渡船緩緩的動着，心裏就想剛才那小尼姑十分快樂的樣子。「小尼姑這時一定在庵堂裏把衣晾上竹竿了……一定在那桃花樹下爲老師傅搗背！」……一定一面口下念佛，一面就用手逗身旁的小貓玩……」想起許多事都覺得十分可笑，就微笑着，也學習那小尼姑低低的喊着「四林，四林」。

過了一會，想起這小尼姑的快樂，想起河裏的水，遠處的花，天上的雲，以及屋裏母親的病，這女孩子，不知不覺又有點寂

寞起來。

她記起了早上喜鵲，在曬樓上叫了許久，心想每天這時候送信的都來送信，不如下去看看，是不是上海來了信。走到樓梯邊，就看見小孩子北生正輕腳輕手，第二回爬上最低那一級梯子。原來那小孩子也怪寂寞。

「北生你這孩子，不聽話，你娘快回來了，不要再上來了呀！」

下樓後，北生把女孩岳珉拉着，要她把頭低下，耳朵挨就到他小口，細聲細氣的說：「小姨，太婆又吐那個……。」

到房裏去時，看見躺在牀上的母親，靜靜的如一個死人，很柔弱很安靜的呼吸着，又瘦又狹的臉上，爲一種疲勞憂愁所籠罩。母親像是已醒過一會兒了，一聽到有人在房中走路，就睜開了眼睛。

「珉珉，你爲我看一看，熱水瓶裏的水還剩多少。」

一面爲病人倒出熱水調和庫阿可斯，一面望到母親日益消瘦下去的臉，同那個小小的鼻子，女孩岳珉說：「媽，媽，天氣好極了，曬樓上望到對河那小庵堂裏桃花，今天已全開了。」

病人不說甚麼，只微微的笑着。想起剛才咳出的血，伸出手來，摸了摸自己的額頭，自言自語的說着：「我不發燒。」說了又望到女孩溫柔的微笑着。那種笑是那麼動人憐憫的柔弱，使女孩岳珉低低的嘆了一口氣。

「你咳嗽不好點嗎？」

「好了好了，不要緊的，人

不吃虧，我自己不小心，早上吃魚，喉頭稍稍有點火，不要緊的。」

這樣問答着，女孩便想走過去，看看枕邊那個小小痰盂。病人明白那個意思了，就說：「沒有甚麼。」又說：「珉珉你站在那邊莫動，我看看，這個月你又長高了！簡直像個大人了！」

女孩岳珉害羞似的笑着：「我不像竹子罷，媽媽。我担心得很，十五歲就這樣高，不好看。人太長高了要笑人的！」

靜了一會。母親記起甚麼了。

「珉珉我作了個好夢，夢到我們已經上了船，三等艙裏人擠得不成個樣子。一面煩心一面我就想，三五天到了地，好好歇半個月。」

其實這夢還是病人捏造的，因爲記憶力亂亂的，故第二次又來數說。

女孩岳珉望到母親同蠟做成一樣的小臉，就勉強笑着：「我昨晚當真夢到大船，還夢到三毛老表來接我們，又覺得他是福祿旅館接客的招待，送我們每一個人一本旅行指南。今早上喜鵲叫了半天，我們算算看，今天會不會有信來。」

「今天不來明天應當來了！」  
「說不定他自己會來！」

「報上不是說過，十三師在宜昌要調動嗎？」

「爸爸莫非已經動身了！」  
「要來，應當先有電報來！」

兩人故意這樣樂觀的這樣那樣說着，互相哄着對面那一個人，口上雖那麼說着，女孩岳珉心裏卻那麼想：「媽媽你的病怎麼

梁實秋與沈從文紀念特輯

辦？」病人自己也心裏想着：「這樣病下去真糟。」

姐姐同嫂嫂，從城北下課回來了，兩人正在天井裏悄悄的說着話。女孩岳珉便站到房門邊去，裝成快樂的聲音：「姐姐，大嫂，先前有一個風箏斷了線，線頭搭在瓦上曳過去，隔壁那個婦人，用竹竿撈不着，打破了許多瓦，真好笑！」

姐姐說：「北生你一定又同姨媽上曬樓了，不小心，把腳摔斷，將來成跛子！做叫花子。」

小孩北生正蹲在翠雲身邊洗菜，聽姆媽說起他不敢回答，只偷偷的望到小姨笑着。

女孩岳珉一面向北生微笑，一面走過天井，拉了姐姐往廚房那邊走去，低聲的說：「姐姐，看樣子，媽又吐了。」

姐姐說：「怎麼辦？北京應當來信了！」

「你們抽的籤？」

姐姐一面取那籤上的字條給女孩，一面向蹲在地下的北生招手，小孩走過身邊來，把兩隻手圍抱着他母親：「娘，娘，太婆又咯咯的吐了，她收到枕頭下！」

姐姐說：「北生我告你，不許到婆婆房裏鬧，知道麼？」

小孩很懂事的說：「我知道。」又說：「娘，娘，對河桃花全開了，你讓小姨帶我上曬樓玩一會兒，我不吵鬧。」

姐姐裝成生氣的樣子，「不許上去，落了多久雨，上面滑得很！」又說：「到你小房裏玩去，你上樓，太婆要罵小姨！」

這小孩走過小姨身邊去，捏了一下小姨的手，乖乖的到他自

己小臥房去了。

那時翠雲丫頭已經把衣搓好了，且用清水蕩過了，女孩岳珉便為扭衣裳的水，一面作事一面說：「翠雲我們以後到河裏去洗衣，可方便多了！過渡船到對河去，一個人也不有，不怕甚麼罷。」翠雲丫頭不說甚麼，臉兒紅紅的，只是低頭笑着。

病人在房裏咳嗽不止，姐姐同大嫂便進去了。翠雲把衣扭好了，便預備上樓。女孩岳珉在天井中看了一會日影，走到病人房門口望望。只見大嫂正在裁紙，大姐姐坐在牀邊，想檢查那小痰盂，母親先是不允許，用手攔阻，後來大姐依然見到了，只是搖頭。可是三個人皆勉強的笑着，且故意從別一件事上，解除一下當前的悲戚處，於是說起一個很久遠的故事。到後三人又商量寫信打電報的事情。女孩岳珉不知為甚麼，心裏盡酸酸的，站在天井裏，同誰生氣似的，紅了眼睛，咬着嘴唇。過一陣，聽翠雲丫頭在曬樓說話：

「珉小姐，珉小姐，你快上來，看新娘子騎馬，要過渡了！」

又過一陣，翠雲丫頭於是又說：

「看呀，看呀，快來看呀，一個一塊瓦的大風箏跑了，快來快來，就在頭上，我們捉它！」

女孩岳珉抬起來了頭，果然從天井裏也可以望到一個高高的風箏，如同一個吃醉了酒的巡警神氣，偏偏斜斜的滑過去，隱隱約約還看到一截白線，很長的在空中搖擺。

也不是為看風箏，也不是為看新娘子，等到翠雲下曬樓以後

，女孩岳珉仍然上了曬樓了。上了曬樓，仍然在欄干邊傍着，眺望到一切遠處近處，心裏慢慢的就平靜了。後來看到染坊中人在大坪裏收拾布匹，把整匹白布摺成豆腐乾形式，一方一方擺在草上，看到尼姑庵裏瓦上有煙子，各處遠近人家也都有了煙子，她方離開曬樓。

下樓後，向病人房門邊張望了一下，母親同姐姐三人皆在床上睡着了，再到小孩北生小房裏去看看，北生不知在甚麼時節，也坐在地下小絨狗旁睡着了。走到廚房去，翠雲丫頭正在灶口邊板櫈上，偷偷的用無敵牌牙粉，當成水粉擦臉。女孩岳珉似乎恐怕驚動了這丫頭的神氣，趕忙走過天井中心去。

這時聽到隔壁有人拍門，有人互相問答說話。女孩岳珉心裏很稀奇的想到：「誰在問誰？莫非爸爸同哥哥來了，在門前問門牌號數罷？」這樣打算，心便驟然跳躍起來，忙匆匆的走到二門邊去，只等候有甚麼人拍門拉鈴子，就一定是遠處來的人了。

可是，過一會兒，一切又都寂靜了。

女孩岳珉便不知所謂的微微的笑着。日影斜斜的，把屋角曬樓柱頭的影子，映到天井角上，恰恰如另外一個地方，豎立在她們所等候的那個爸爸墻上一面紙製的旗幟。

(為紀念姐姐亡兒北生而作。)

一九三二年三月三十日在上海作，一九四二年五月十日在昆明改正

# 給志在寫作者

好朋友：這幾年我因為個人工作與事務上的責任，常有機會接到你們的來信。我們不拘相去如何遠，人如何生疏，好像都能夠在極短時期中成為異常親密的好朋友。即可以聽取你們生活各方面的意見。昔人說，「人與人心原是可以溝通的」，我相信在某種程度內，我們相互之間，在這種通信上真已得到毫無隔閡的友誼了，對於這件事我覺得快樂。我和你們少數見面一次兩次，多人尚未見面，以後可能永無機會見面。還有些人是寫了信來，要我答覆，我無從答覆；或把文章寄來，要我登載，我給退回。我想在這刊物上，和大家隨便談一談。

我接到的一切信件，上面總那麼寫着：

「先生，我是個對文學極有興趣的人。」

都說有「興趣」，卻很少有人說「信仰」。興趣原是一種極不固定的東西，隨寒暑陰晴變更的東西。所憑藉的原只是一點興趣，一首自以為是傑作的短詩被壓下，興趣也就完了。我聽到有人說，寫作不如打拳好，興趣也就完了。或另外有個朋友相邀下一盤棋，興趣也就完了。總而言之，就是這個工作靠興趣，不能持久，太容易變。失敗，那不用提；成功，也可以因小小的成功以後，看來不過如此如此，全部興趣消滅無餘。前者不必例舉，後者的例可以從十六年來新文學作家的幾起幾落的情景中明白。十六年來中國新文學作家好像那麼多，真正從事於此支持十年以上的作家並不多。多數人只是因緣時會，在喜事湊熱鬧的光景下

撈着了作家的名位，玩票似的混下去。一點兒成績，也就是那麼得來的。對文學有興趣，無信仰，結果有所謂「新文學」，在作者本身方面，就覺得有點滑稽，只是二十五歲以內的大學生玩的東西。多數人呢，自然更不關心了。如果這些人對文學是信仰不是興趣，一切會不同一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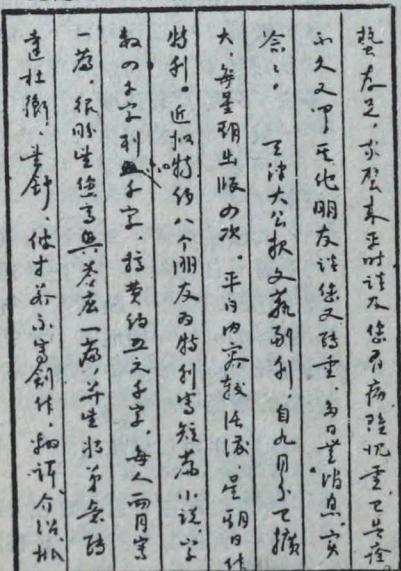
對文學有信仰，需要的是一點宗教情緒。同時就是對文學有所希望（你說是荒謬想像也成）。這希望，我們不妨借用一個舊俄作家說的話：

「我們的不幸，便是大家對於別人的心靈，生命，痛苦，習慣，意向，願望都很少理解，而且幾乎全無所知。我們所以覺得文學可尊者，便因其最高的功能是試在消除一切的界限與距離。」

話說得不錯，而且說得很老實。今古相去那麼遠，世界面積那麼寬，人心與人心的溝通和連接，原是依賴文學的。人性的種種糾紛，與人生向上的憧憬，原可以依賴文學來詮釋啟發的。這單純信仰是每一個作家不可缺少的東西，是每個大作品產生必有的東西。有了它，我們才可以在寫作失敗時不氣餒，成功後不自驕。有了它，我們才能夠「偉大」！好朋友，你們在過去總說對文學有「興趣」，我意見卻要讓你們有「信仰」。是不是應該把「興趣」變成「信仰」？請你們想想看。

其次是你們來信，總表示對於生活極不滿意。我很同情。我並不要你們知足，我還想鼓勵一切朋友對生活有更大的要求，更多的不滿。活到當前這個亂糟糟的社會裏，大多數負責者都那麼

\* 沈從文致施蟄存書函部分。



## 梁實秋與沈從文紀念特輯

因循與柔懦，各作得過且過的打算。賣國賊，漢奸，流氓，販運毒物者，營私舞弊者，以及多數苟且偷安的知識分子，成為支持這個社會的柱石和牆壁，凡是稍稍有人性的青年人，哪能夠生活滿意？那些生活顯得很滿意，在每個日子中能夠陶然自得沾沾自喜的人，自己不是個天生白癡，他們的父親就一定是那種社會柱石，為兒女積下了一點血錢，可以供他們讀書或取樂。即使如此，這種環境裏的人，只要稍有人性，也依然對當前不能滿意，會覺得所寄生的家庭如此可恥，所寄生的國家如此可哀！

對現實不滿，對空虛必有所傾心。社會改革家如此，思想家也如此，每個文學作者不一定是社會改革者，不一定是思想家，但他的理想，卻常常與他們異途同歸。他必具有宗教的熱忱，勇於進取，超乎習慣與俗見而向前。一個偉大作品，總是表現人性最真切的欲望！——對於當前黑暗社會的否認，對於未來光明的嚮往。一個偉大作品的製作者，照例是需要一種博大精神，忽於人事小小得失，不灰心，不畏難，在極端貧困艱辛中，還能支持下去，且能組織理想（對未來的美麗而光明的合理社會理想）在篇章裏，表現多數人在災難中心與力的向上，使更多數人浸潤於他想像和情感光輝裏，能夠向上。

可是，好朋友，你們對生活不滿意，與我說到的卻稍稍不同。你們常常急於要找「個人出路」。你們嗔恨家庭，埋怨社會，嘲笑知識，辱罵編輯，就只因為你們要出路，要生活出路與情感

出路，要謀事業，很不容易，要放蕩、無從放蕩；要出名，要把作品急於發表，儼然做編輯的都有意與你們為難，不給機會發表。你們痛苦似乎很多，要求卻又實在極少。正因為要求少，便影響到你們的成就。第一，寫作的態度，被你們自己把它弄小弄窄。第二，態度一有問題，題材的選擇，不是追隨風氣人云亦云，就是排泄個人小小恩怨，不管為甚麼都浮光掠影，不深刻，不親切。你們也許有天才，有志氣，可是這天才和志氣，卻從不會好好的消磨在工作上，只是被「雜感」和「小品」弄完事，只是把自己本人變成雜感和小品完事。要出路，雜志一多，出路來了。要成名，熟人一多，都成名了。要作品呢，沒有作品。首都南京有個甚麼文藝俱樂部，聚會時常常數百人列席，且有要人和名媛攬雜其間，這些人通常都稱為「作家」。大家無事，附庸風雅，吃茶談天而已。假若你們真不滿意生活，從事文學，先就應當不滿意如此成為一個作家。其次，再看看所謂偉大作品是個甚麼樣子，來研究，來理解，來學習，低頭苦幹個三年五載。忘了「作家」，關心「作品」。永遠不在作品上自滿，不在希望上自卑。認定托爾斯泰或歌德，李白或杜甫，所有的成就，全是一個人的腦子同手弄出來的。只要你有信心，有耐力，你也可以希望用腦子和那隻手得到同樣的成就。你還不妨野心更大一點，希望你的心與力貼近當前這個民族的愛憎和哀樂，作出更有影響的事業！好朋友，你說對生活不滿意，你覺得還是應當為個人生活找出路

，還是另外一件事？請你們也想想看。

我在這刊物上寫這種信，這是末一次，以後恐無多機會了。我很希望我意見能對你們有一點用處。我們必須明白我們的國家，當前實在一種極可悲哀的環境裏，被人逼迫墮落，自己也還有人甘心墮落。對外，毫無辦法，對內，成天有萬千人餓死，成天有千萬人在水邊掙扎，……此外大多數人就做着噩夢，無以為生。但從一方面看來，那個「明天」又總是很可樂觀的。明天是否真的可以轉好一點？一切希望卻在我們青年人手裏。青年人中的文學作家，他不但應當生活得勇敢一點，還應當生活得沉重一點。每個人都必須死，正因為一個人生命力用完了，活夠了，挪開一個地位，好讓更年輕的人來繼續活下去。死是不可避免的自然法則。我們如今都還年輕，不用提這個問題，我們可以談活。我認為每個人都有權力活得更有意義，活得更像個人。歷史原是一種其長無盡的東西，我們能夠在年輕力壯時各自低頭幹個十年八年，活夠了，死了，躺下來給蛆收拾了，也許生命還能在另外一種意義上活得長久。徒然希望「不朽」，是個愚蠢的妄念，至於希望智慧與精力不朽，那只看我們活着時會不會好好的活罷了。我們是不是也覺得如今活着，還像一個活人？一面活下去一面實值得我們常常思索。

一九三六年三月二十七日北京

□

雲水閒話

# 出家

\*塵僧

圖／澤南



1.

你如果是出家人，有人對你說：你這麼年輕，長得又英俊，爲甚麼要出家？

這個人的腦子裏一定在想：以你這些條件，不怕找不到女朋友，幹嘛出家？

他的思想裏，就有着：「出家人大概就是那些找不到女（男）朋友，或失戀，或沒有異性看得上的人」之念頭。

出家人真的是那樣子的嗎？沒有異性朋友，沒有戀愛（或失戀），沒有結婚，一定是人生的缺憾嗎？

2.

出家人不易當。尤其是現代的出家人。你太投入社會性的生活，接近人羣，有人讚你「入世」，有人會說你「俗化」；若你隱居山林寺院，遠離人羣，有人讚你「出世」，有人則說你「消極」、「逃避現實」。

那麼，社會到底要怎樣的出家人？或許要求的是既高雅又隨俗，既出世又入世的出家人吧？那應是一個完美的形象，但這往往不是凡夫所能做到的。如果你一定要找這樣的出家人，一定失望多於歡喜。

去接受出家人的長處，也請包涵他們的短處。他們不是十全十美的。

3.

在宗教的立場，出家人的身份與地位，是崇高的、尊貴的。因爲他們是「宗教師」，他們負

起了住持、傳承此宗教的使命；他們有着教育、引導信徒的責任；他們也肩負社會安定、和諧的工作。

因此，在社會上，他們也應受到同等的尊重。如此，他們在進行任務時，才能有更好的方便。

我總覺得，出家應該是一項「專業」或「事業」。出家人應有「專業人士」的地位。因此出家人應自尊自重，在個人的專業或事業上，不斷地充實、提昇，使自己能夠在工作上，有優秀及特出的貢獻，更完善地完成自己的責任。

因此，應該重視出家人素質的提高，而不是數量的增加。因為數量的增加，或者（？）能夠顯示此一宗教的普及，卻不一定能突顯它的信仰素質的提高。

#### 4.

我告訴我的學生：如果你發心要出家，你應該先問問自己：「我若出家，我能為佛教做出甚麼貢獻，我對社會人羣能有甚麼服務？」

一個人出家後，最理想的是能全心投入修行。因為解脫是學佛的最高目標，通過修行，才可能解脫。雖然一個全心投入修行者，可能會較遠離人羣，但他們在修行中不斷提昇人格修養，或達到超然境界時，他們便能為此宗教塑造一個崇高、嚴肅的形象，使人們對此宗教產生崇高敬意，或誠心信仰，進而因受感動，而深入去研修。

其次者，則能在教理上，作深入或廣泛的研究而有所得，並將心得發表出來，讓他人能通過他的心得或研究成果，更進一步瞭解此一宗教，乃至接受它。

再其次者，是將教理用通俗的演講，或寓言、故事表達出來，也有通過藝術而傳達，使廣大的人羣，通過較高層次的藝術，或通俗的方法，接觸到此一宗教，而信仰它。

若連這些長處都沒有，那就需要靠發心了。發心去學習，學習一些弘法的技巧。也可以發心為佛教，為人羣服務，舉辦活動。乃至老老實實地在寺院裏做工，打掃、清理環境等等。將寺院整理得乾乾淨淨，讓人們一進寺院，即有清淨肅穆之感覺，因受此氣氛的影響，而生起歡喜心，對此宗教產生好感，或同情。

因此，在佛教的領域中，是有着廣泛的貢獻機會的。但真正想為此宗教作全心投入者，應在決定此「終生大事」時，作出判斷，至少瞭解本身到底可在那一方面發揮，或那一方面還有開拓的餘力。

總之，認識自己、充實自己、提昇自己，進而突破自己，是一個想走向出家此一事業者的最佳途徑。而實際上，一個想步向成功，而對社會人羣有特殊貢獻者，何嘗不是如此！

#### 5.

我出家已有十年了。

想起當年決定出家時，不止

是抱着一股熱誠，也充滿理想，而十年下來，雖然沒有特出或很好的表現，也總還是可以安慰的。

看起來，在弘法工作上，我是做得比較好，不過在個人修持上，十年來進度不大。只有在聖嚴禪師門下打「禪七」時有突破性的體會，去年又在主持「靜七」時略有所得。除此就是進步緩慢或進退不定了。幸好在思想上，總算依印順導師的啓示而掌握了正見及正確的方向。

這些年來，偶爾會因為重弘法，或重修行兩方面的矛盾，也有着深入研究或廣度學習的困擾。這是內心裏的一些掙扎，還未能兩全其美的解決，只能隨順因緣而有時偏重於此，有時偏重於彼地處理。但也因此而未再有比較強烈的掙扎。

十年，一段不算長也不算短的日子裏，的確有許多需要檢討的，但我也不能太過執着了，而我也不知道還有多少個十年讓我奉獻。

當年決定出家時，是因為竺公恩師的一句慨嘆為近因：「現在肯發心出家的青年這麼少，出家後又肯發心研究者更少。」為佛教未來的發展而擔憂。

當時的心願是：或者讓我來做，來承擔吧！

就這樣，出家了，至今不敢忘記這個小小的心願。

八八年三月十四日  
祇城紫竹

# 書與畫

\*黃潤岳



早慧的外祖父蔡實青先生，能詩善畫，書法金石，都有一格。他的畫尤其好。他總是說「寫畫」。一口潮州腔華語，我初聽非常不慣；因為我講慣了寫字畫。其實寫畫也是對的。從前我讀中學，美術老師常常帶我們出去寫生。

每個人都把自己所習慣了的，當作標準。常常有人說：我看不慣他這種作風。作風是他的，你看不慣就少看一眼。後來聽久了蔡老先生的寫畫，也就不覺得不順耳了。

我們的傳統，都說是書畫同源，同用一個「寫」又何嘗不可。我不知如今的華校學生每週要不要交大小楷？我的小學六年，可給大小楷害苦了。每天一頁大楷一頁小楷，不交就要打手心。我的那些長輩們，每一個都會寫字，每一個都喜歡寫字。他們寫字，就等如我們看電視一樣，既是消遣，又是教育。可以怡情，可以養性。

但是，我的那些長輩中，沒有一個寫畫的。書畫不是同源麼？我在老家鄉下，讀過半年小學。美術課不是練西洋畫，而是用藤黃、銳青等中國顏料，畫蟲魚。



花卉。我的舅舅還會畫枕頭鞋面作繡花的圖樣。

在我們及我們以前的時代，為甚麼書法那麼重要？

字是敲門磚。要找工作先要交一份履歷表。寫得工整秀麗，主管一見心悅，不看人也就知道了兩三分。

人的字與人的個性、品德和修養，都有關聯。從前的上司主管，不用看相，只看字體就行了。看相有專書，如麻衣相法之類，算命也有專書。至於相字，就只得靠經驗了。自己要會寫字（我的意思是對於書法有研究），看人看得多，看別人寫的字也看得多，自然就心領神會了。

這一套相字術，現在已不靈了。如今寫字，用鉛筆、用鋼筆、用原子筆，尖而硬，只勾出一個形象來。既不講筆順（字的筆劃順序），更談不到間架、筆鋒、筆力。

西洋人寫字，一直不用毛筆。他們也有相字術。我想：他們那一套，我們倒可逐譯應用。

西洋相字之術，用以察看人的個性；或者也可推測寫字時的情緒。我們的前輩，毛筆字是千錘百鍊，鐵杵成針似的，永無止

境的藝術。所以他們可以見其字或見其人，連他的全個人格都可顯現出來。

要練毛筆字的人，老師先看他的字體，替他選一種字帖。然後就每天照帖去臨。所謂字帖就是古人某家之字，從石刻的碑上拓出黑底白字，裝訂成冊。主要的有顏（真卿）柳（公權）歐（陽詢）蘇（子由）四家。我們湖南人多練錢南圓體。錢南圓又是習張遷碑的。我先學錢南圓，後練張遷碑。寫碑體可以不依筆順，先寫橫，後添直。我各臨了六年。幾十年不臨帖不練字，於是我的毛筆字成了一種怪體。我可以解嘲謂：我的書法已經自成一家了。

從前的人寫字，因為臨摹太久，多少受了些局限。字的間架，已成定格。例如姚拓兄練字，為時頗久，功夫也深，雖然已成一家，但是隱約間仍有歐體的痕跡。去年他恭錄聖經詩篇各一段，送我父子。筆力剛勁，筆鋒秀麗。字寫得好的，所謂龍飛鳳舞。飛表示力，也代表高；舞代表和諧和旋律。姚兄書法，庶幾近矣！

記得他在十多年前，就勸我

習墨蘭。畫蘭草最近於書法，不分墨色深淺。直而不僵，曲而有韻。例如鄭板橋的字體很怪，他的墨蘭，也就別具一格了。但是他自己偏愛竹，可能是因為竹代表勁節。嚴格說來：墨蘭比竹難畫。蘭葉粗細差距不大，而且畫蘭只限一株或一盆。不像竹，有竿有枝有葉，而葉的變化就多了。

我也想試試。仔細一想，字都寫不好，還寫甚麼墨蘭？便打了退堂鼓。

書畫既是同源，書的命運就差不多了。現在有幾個人用毛筆寫字呢？可是美術學校藝術學院的師生，多半都會寫毛筆畫。例如鍾正山先生，我就很少看到他的西洋畫。我不知道他練過毛筆字臨過帖沒有？他送我一張橫竹，上面寫幾句說明：「有人對我說，此竹應直看。我說：今日世界直看橫看都一樣」。這幾行字，字的本身間架筆力都已成家——我更相信書畫同源。更有趣的是他所寫的這幾行字，每個字的墨色深淺，全不一致。他蓋了一方圖章是「我用我法」。在他手上，書已成為畫了。不久前，馬來西亞藝術學院註冊主任曾子才兄寄來一張年卡，畫面是鍾正山



米芾書

[宋代]

\*左：古人的書法（宋米芾書）。



\*右：今人的書法（徐楚德書）。

院長所畫的龍。這一條龍，仔細一看，便是一個龍字。那最後一筆往上鉤，活似龍尾！開始那個立字便是龍頭。鍾院長可謂更上一層樓矣。

字在畫中，已不容易。潮州西湖景韓亭碑刻，有「關公竹」；竹葉構成一首五言詩，相傳為關羽所作。畫而成字，不顯痕迹，就更加難了。

練大小楷的時代已經過去了，而書法的藝術價值卻沒有消失。我們可以拋棄傳統的標準，筆鋒筆力都在其次，寫字如寫畫，只要美。

我們可以將寫字與書法分開。字的本身只留下實用價值，寫字只是為了寫信寫文章。把字寫得美，才是書法。恕我直言：《蕉風》的主編，如悄凌、梅淑貞，她們的篆楷，大而無當，草而難識。早慧的書法也差不了多少。她們是寫文章的人！梅彩的字，方正清秀，可以說是字如其人罷。她也是寫文章的人。

昨日收到去年十一月份《蕉風》，而三年來第一次又讀到自己的文章，便多翻了幾遍。有許多插圖是蓮珠畫的。簡單幾筆，非常輕巧，卻又樸實。有幾張插

圖上，還寫了幾個字。如果用書法的眼光來就字論字，那簡直太不成字了（套用太不像話）。可是從美的觀點來看，那些字都成了畫。字與畫已融合了。

今天已有一些傳統的書法家，從舊框框中跳出來。寫字也像寫畫一樣，不一定方塊。脫離九宮格的間架，我用我法。這是一個突破。這也是必然的趨向。

舊詩之後，有白話詩。白話詩之後，有現代詩。舊詩仍然有人在寫，我便是其中之一（可惜《蕉風》不刊舊詩詞！）書法也是一樣，仍舊會存在，而且有其存在的價值。可能比舊詩更普遍化。

從前的讀書人，書法都有一定的水準。因為有現成的字帖可以臨摹，字要百日功，十年八年每天不斷的練，即令沒有天賦，也會有點成果。方塊字總是方塊字，一筆一點，不出格，夠均勻，便可以有點看相。

古人寫畫，也有畫譜。可是畫不像字，是一格一格的。字可以只寫小楷中楷，寫好了才寫大楷。畫不能老是照畫譜。照畫譜的畫，便是死板板的。字只有橫、直、捺、鉤、撇……幾個基本

筆劃，本來就是死板板的。久鍊成鋼。只要直得有力，橫得有緻，點得像樣，撇得圓潤，便是佳作。

儘管從前的讀書人要搞詩、書、畫，但是能畫的人不多。現在的書法，更要寄望於畫家。書畫同源，書法家也不必惋惜。

不久前，還有一位朋友勸我勤練書法。他說：寫字是一種功夫，不只是怡情養性，而且可以運氣凝神。談到寫字是一種功夫，倒是真的。我在馬六甲時，畫馬大師葉醉白將軍要我為他的一張畫寫百駿騰歡四個字。我專為這四個字練了兩個星期。假若寫得不好，總不能要他再畫一張百駿圖。於是聚精會神，止息屏氣，寫了四個兩寸見方的字。信不信由你：我的手臂疼了幾天。後來又為學校寫培風中學四個大字。寫完之後，滿身大汗，襯衣全濕了。

我想：這是由於我全神貫注，過度緊張的關係。也就是因為我沒有真功夫。

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寫字寫畫，又何嘗不然？

# 餘韻

\*邁克

張愛玲 餘韻



張愛玲在「我看蘇青」有這樣一句話：「多一點枝枝節節，就多開一點花」。說的本來是人生道途的患難，但我看見她新出土的舊作，每每免不了有這個感覺。轉轉折折經過幾十年的風雨再現人前，作為讀者當然欣喜，可是也有惆悵。在時間無情的滾盪裏，誰也作不了主，唯有聽天由命。剛由皇冠出版的《餘韻》因為分明有種逼於無奈，捧在手裏更加不是味道，以往「奉旨完婚」的舊作單行本至少有短序略作解釋，除了作為管窺前塵的針

眼孔，也可以一睹作者近貌，稍慰離情。《餘韻》連序也欠奉，想是出版得倶促，來不及寫，或者不願意寫。

書前的「代序」影印了一段張對「小艾」的意見，只說「非常不喜歡」，不知怎的卻娓娓細道原來的故事構思。隔了三十多年還記得清楚明白，大概與她其他的小說一樣各有所本，寫的時候改動了情節，往後總覺意難平，辜負了含辛茹苦的真人。「代序」是皇冠編輯部寫的，沒署名，中間提起沒收在書內的幾篇少作一段想必引自作者的書信，是她一貫語氣。但是後來以近乎懇求的態度希望讀者接受當初被遺棄了的舊文，又真使人覺得見外，也太低估張迷的熱誠。多年前美國暢銷書搬上銀幕的《愛情故事》有一句傳誦一時的名言，露骨得難為情，然而借來一用也不是不適當的：愛是永遠不必道歉——好像張自己也在那裏引用過。

《餘韻》成書的主因雖然是「小艾」，實際上其他散落在《流言》範外的文章可讀性也很高，尤其是「中國人的宗教」和「我看蘇青」，不論文采或資料都是張迷喜出望外的收獲。後一篇除了寫蘇青，也寫自己，是「私語」之外她少數自爆歷史陳迹的散文。張熟讀《紅樓夢》，深諳將自傳織入小說的技巧，虛構的亭臺樓閣之中突然躍出生活裏移接過去的一草一木，熟悉她的讀者當然看得出，但終歸也是臆測。她的散文縱使個人色彩濃鬱，也限於在細節和肌理上透口風，絕少白紙黑字傾心吐腑——大概不是有心隱藏事實，而是個性使然。「我看蘇青」寫香港的幾段，簡直就是「第一爐香」的素材，葛薇龍整個心理背景都在這裏。看畫我喜歡看大師的草圖，比規模完備的大作更有人味，許多時候聞得到當初引發創作動機的喜悅。葛薇龍的鬼影子現身現得

遲了點，還是婀娜多姿，尤其因為綽蔽着作者自己，意義深遠。

「我看蘇青」警句之多之佳，就算在張這種高手的作品裏也算罕見，譬如：「她不過是一個直截的女人，謀生之外也謀愛」；又如：「刺激性的享樂，如同浴缸裏淺淺地放了水，坐在裏面，熱氣上騰，也感到昏濛的愉快，然而終究淺，即使躺下去，也沒法子淹沒全身。思想複雜一點的人，再荒唐，也難求得整個的沉緬」。還有她對寫作獨到的見解：「我平常看人，很容易把人家看扁了，扁的小紙人，放在書裏比較便利。……因為是寫小說的人，我想這是我的本份，把人生的來龍去脈看得很清楚。如果原先有憎惡的心，看明白之後，也只有哀矜。眼中所見，有些天資很高的人，分明在哪裏走錯了一步，後來怎麼樣也不行了，因為整個的人生態度的關係，就壞也壞得鬼鬼祟祟。有的也不是壞，只是沒出息，不乾淨，不愉快。我書裏多的是這等人，因為他們最能夠代表現社會的空氣，同時也比較容易寫」。歸根究底，她是自己作品最清醒的批評者。

「中國人的宗教」原文是英文，後由張譯寫成中文，深入淺出探討中國人的心理意識，境界高超，文字風趣雋永，是顆光澤明麗的遺珠。面對奇珍，我向來都是手足無措的，這裏再引幾節作為本文的結束：「仙人無牽無掛享受他的財富，雖然是快樂的，在這不負責的生活裏他沒有機會行使他的待人接物的技術，而這技術，操練起來無論怎樣痛苦，到底是中國人的特長，不甘心放棄的。」「中國人覺得歷史走的是竹竹枝連，一截太平日子間着一劫，直到永遠。」「不論在藝術裏還是人生裏，最難得的就是知道甚麼時候應當歇手。中國人最引以自豪的就是這種約束的美。」



## 讀者・作者・編者

姚先生：

我們在西德參加中國文學的大同世界會議上見面迄今，竟已快兩年了，真不能令人相信，我猶記得我們在晚餐時有非常愉快的交談。過後，我不斷收到《蕉風月刊》，也一一拜讀了，非常感謝您能寄贈。

我有一個學生徐天就，他對貴刊上發表的詩作非常有興趣，他尤其喜歡陳強華的詩，因此寫了封信給這位作者，現我已把它附在這封信內。由於他不知道陳強華的地址，所以有煩您能將這信轉給陳先生嗎？

我知道您是個忙人，我也不好意思打擾您，但如果能把信轉給陳先生，這將對徐先生在閱讀這位現代詩人的作品時，有莫大的幫助。（徐先生來自香港，我知悉他今夏會返回香港訪友）

希望您工作順利，如果您再有機會歐遊，請千萬預先通知我，我很高興與您再見面。

荷蘭萊頓大學  
漢學研究院

Lloyd Haft 上  
三月八日

祖安仁者：

這期的閑話可能宗教味重了點。如此寫，一方面是希望能通過類此的方法讓一般人，尤其是文人比較清楚出家人的一些觀念；另一方面也希望出家人能更投入社會性的工作，更接近人群。

如能通過文學，以思想引導社會走向更完善，更美好的層次。

當然這篇文章，也可算是有感而發的。我本身經常碰到此問題，已能泰然處之。有時更尖銳的問題也會發生，這相當明顯地顯示出一般人對出家人的誤解。就像如果我沒有接觸到您們，或去訪問您們。也許我也會對您們的編輯工作有一些不正確的看法。

溝通是了解的途徑，這就是我盡量與大家接觸，也讓自己曝光的用心。我們是需要更好的溝通來互相了解，使我們可為共同的目標而努力。

祝  
編安

繼程

三月廿三日

編輯先生：

在波斯灣收到《蕉風》，份外的驚喜。將於明天啓航前往夏門。希望能平安離開目前仍然漫天烽火的波斯灣。

中國乃是我最喜歡的目的地，已先後去過上海、蘇州、黃浦、廣州、大連。在蘇州時曾去了寒山寺，當年吟張繼的「楓橋夜泊」時可沒想到日後的機緣。

寄這張卡片是為了向《蕉風》的編、作者表示謝意。

一水手上  
四月廿七日

韻兒：

隨函寄上匯票十五元，訂《蕉風》之用。

在貓城，很少有《蕉風》的消息，《葉誰小說集》的出版，在這也聽不到一點風聲，要不是武聰自西馬捧了回來，我們這些葉誰迷可還在痴痴的等待。

最近少寫稿，看到《蕉風》中有夢揚這二個字，可高興得很，但也傷感自己的作品竟是全書中最差的一篇，想來該痛定思痛，給自己鞭策，好迎頭趕上。

貓城的文友越來越多愛看《蕉風》了。

盼《蕉風》的名堂越打越響。

夢揚 敬上

四月廿二日

嚴射：

你的賀年卡及信已收到了。歡迎你隨時來編輯部小坐。來之前，請先打電話來聯絡，我好等你。「書法」二字尚不敢當，不過，喜歡塗鴉而已。請示地址，當寄上拙字。

姚拓





《大學生手記》

《大學生手記》原於一九八三年出版，暢銷一時，如今以全新姿態再版，書中新加入十二張精采照片，並由作者瘦子寫了一篇再版序，細數書中人物這些年來的人事遷變。本書文字精簡、風趣，大學生涯的苦與樂，在作者筆下有很活潑的呈現。

本書列爲「十方文庫」文學  
系列之二，每本定價四元五角，  
郵購及代理，可逕與該書總代理  
聯絡：白屋書坊（門市部），27，  
Jln. Bunga Tanjung 8B, Tmn. Saraya,  
56100 Kuala Lumpu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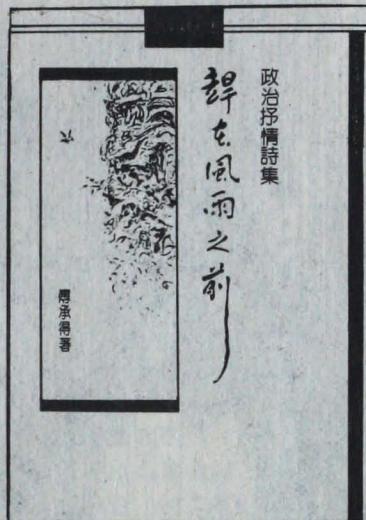


只要去郵局一趟，  
您即可免去零買不全的煩惱。  
今天就訂閱——

## 《蕉風月刊》

\* 《蕉風月刊》每本訂價一元五角，全年十八元。優待長期訂戶，一年只收十五元，半年八元。請填好右表，連同訂費寄至：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dn.

Bhd., 10, Jl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  
\* 請將訂費到郵局購買 Money Order 或  
Postal Order。匯票收款人請寫: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dn. Bhd.



## 《趕在風雨之前》

《趕在風雨之前》是新生代詩人傅承得的第二本詩集，共收入四十九首詩作，包括長詩多首，書後附有方昂及呂晨沙的評介。本書共分四輯，第一、二輯作者名之為政治抒情詩，乃作者對當前大馬時局的感受及抒發；第三、四輯則屬較自我的作品，多寫抱負、情愛與生活偶感。

本書厚一百六十頁，列爲「  
多方文庫」文學系列之三，每本  
定價五元，有意郵購者可購匯票  
將書款寄至：White House Bk Centre,  
29, Jln. Teratai 1/9D, Tmn. Putra Sel.,  
68000 Ampang, Selangor.



### 《金石詩刊》創刊號

《金石詩刊》是剛於三月間成立的「金石詩社」所出版的半年刊詩刊，每逢四月及十月一日出版。該刊園地公開，歡迎各式各樣的詩創作，凡詩創作、詩論述譯介及詩曲等稿件都可投去。該刊今年四月一日出版的創刊號有何乃健、慧適、方昂、游川、蘇清強、傳承得、陳強華、吳岸、楊雪、艾文及新加坡詩人謝清、南子、希尼爾等人的詩作，另有陳政欣的譯詩一首。《金石詩刊》每份定價五角，投稿及郵購（請附加郵費兩角）可寄：47, Tingkat Berapit Dua, 14000 Bukit Mertajam, Seberang Perai.

<input type="checkbox"/> 新訂戶	<input type="checkbox"/> 續訂戶	編號：
訂戶姓名：(中)		(英)
訂閱期數：從 _____ 期起，至 _____ 期止。金額 _____ 元		
地 址：(英)		
電 話：		
支票/ 汇票：(號碼)		
備 註：		



# 鬼

## 說鬼

整理／無邪

圖／蓮珠

鬼爲何物？《禮記·祭法》說：「人死曰鬼。」《爾雅·釋訓》說：「鬼之言歸也。」所謂鬼，在這裏是指人死後精氣消散、骨肉歸於土。古人祭鬼，大多緣於愛親念親，特誌其德業，以示不忘。至於後人以為鬼會降災祥禍福，轉而「淫祀」、「濫祀」、「妄祀」，則與本意相違了。

鬼既有其名，那麼，鬼有無形狀？王充《論衡·死篇》說：「天地開闢，人皇以來，隨壽而死。若中年夭亡，以億萬數計。今人之數，不若死者多；如人死輒爲鬼，則道路之上，一步一鬼也。人且死見鬼，宜見數百千萬，滿堂盈庭，填塞巷路，不宜徒見一兩人也。」又說：「夫爲鬼者，人謂死人之精神如審鬼者，死人之精神，則人見之，宜徒見裸袒之形，無爲見衣帶被服也。何則？衣服無精神，人死與形體俱朽，何以得貫穿之乎？」可知，王充認爲鬼是無形的，即使有形，也是裸體的。

那麼，世人爲何常有見鬼的傳說呢？依王充的看法，那是人思念存想的緣故。《論衡·訂鬼篇》說：「凡天地之間有鬼，皆人思念存想之所致也。致之何由？由於疾病。人病則憂懼，憂懼見鬼出。凡人不病則不畏懼。故得病寢衽，畏懼鬼至。畏懼則存想，存想則目虛見。」

曩昔子路欲事鬼神，問於孔子，孔子說：「未能事人，焉能

事鬼！」又問死事，孔子說：「未知生，焉知死！」孔子的意思是：強事鬼神，實無益人生；窮究死事，也不是高明。《論語·雍也篇》又載：「樊遲問知，子曰：『務民之義，敬鬼神而遠之，可謂知矣。』」這是最通達的說法。「敬鬼神」，是不違俗（承認有鬼神的存在）；「遠鬼神」，是不隨俗（不沈溺於鬼神之中）。而「務民之義」，才是人生正事。（以上整理自周慶華「放眼人間談鬼神」一文）

由於一般人對死後種種充滿好奇與幻想，因此有關鬼的文學作品便能滿足他們的奇想。中國秦漢時代求仙的風氣瀰漫朝野，人們對長生不老充滿希望，很少去想死後種種，也很少談鬼；到了魏晉時代，人們相信人都不免死亡，神仙是不可求的，加以佛教輪迴的觀念盛行，於是大家便轉過頭來想死後事，因此志怪小說——尤其其中的鬼小說，大爲流行。例如《列異傳》、《甄異記》、《靈鬼志》、《搜神後記》等，都可說是以鬼爲全書主幹。

魏晉南北朝志怪小說中的鬼可謂千奇百怪，極盡想像之能事，以下是這些鬼的綜合特點：①鬼可以隱形，可以顯形，也可以變化；高大的身高丈餘，矮小的可以躲在人腹中，它無處不在，腹中有鬼，屏風後有鬼，甚至廁所中也有鬼；②鬼無體重，或者說：老鬼輕，新鬼重；③鬼畏懼唾液、桃枝和蒜；④鬼也會挨餓

專  
輯

、生病和死亡；⑥鬼能先知；⑦鬼也和人談戀愛，而且必定是女鬼和男人的愛情故事，這些故事大都有一個三部曲：第一部是由女鬼毛遂自荐。第二部，是兩情相好，遂同寢處。第三部，分離；⑧鬼世界也有人情味；⑨鬼會惡作劇，而且有的惡作劇非常可怕，不嚇死人不罷休。

從上面八點看來，小說鬼除了有隱形、變化、先知等伎倆，與人類不同外，其性格與行為卻有很多地方與世人沒有兩樣。可知，當人們在創造鬼的時候，人的種種因素已不知不覺間注入了鬼的體內。（以上整理自葉慶炳「魏晉南北朝的鬼小說與小說鬼」一文）

中國的鬼文學作品，不得不提到蒲松齡的《聊齋誌異》。這本書據考證約作於一六六九至一六七九年間，是作者在貧病交迫的苦境下完成的。蒲松齡少年時文名籍甚，十九歲補博士弟子員，但功名止於此，此後始終不曾中舉得官，只能於豪富人家設帳授徒，卻不被重視。在疾病纏身、懷才不遇的窮途上，蒲松齡於是放棄制藝事業而「肆力於古文，悲憤感慨，自成一家之言」。《聊齋誌異》一書除了中心憤懣，想藉鬼狐荒誕的煙幕，對世情人事有所諷貶外，也希望藉「文字的教化功能」，能對廣大的讀者有所啓示。他在自序裏說：

才非干寶，雅愛搜神；  
情類黃州，喜人談鬼。聞則

命筆，遂以成編。久之，四方同人，又以郵筒相寄，因而物以好聚，所積益夥……獨是子夜熒熒，燈昏欲蕊；蕭蕭瑟瑟，案冷疑冰。集腋爲裘，妄續幽冥之錄；浮白載筆，僅成孤憤之書。寄託如此，亦足悲矣。嗟乎！驚霜寒雀，抱樹無溫；弔月秋蟲，僵欄自熱。知我者，其在青林黑塞間乎？

後人批評《聊齋》，大抵都把它當作一本載道之文，勸世之書，但是，它的「抒寫形式」合於美學原理，以「工細、綿密、氣幽、情當」為特色，成就實則已超出了「社會功能」而具備了高級文學的品質。

《聊齋》的幽冥世界，與現實人間，並非對立的捏塑，而是精巧的仿造。为了避免產生怪誕（恐懼、畸形、醜惡、扭曲等非美的情緒）的結果，作者只是把冥界按照人間的社會組織、倫理結構及思想形式，予以模擬、仿製，使之不乖離人類的感官經驗範圍，不造成震驚或迷茫的焦慮。所根據的學說是「萬法唯識」——天、地、人三際，同為意識所變現，同樣的一組意識（業障所凝積），既可產生人間的幻象，亦可用來妄想天堂地獄的變相。總不脫離六根八識的結構能力。因此而使陰陽兩界的景觀有着普遍的相似性，且可以溝通往來。人對「死亡」的感覺，不再如離開大陸，飄流海洋，進入不可

測知的境地的冒險，而只是換了另一種「形式」而活着（即鬼或聾），那裏（地獄除外的所謂陰間平民區）依然有親人，有王法，有生活所需，甚至有愛情與婚姻。（以上整理自張火慶「聊齋誌異的靈異與愛情」一文）

英國文學史上，比較早有鬼出現的作品是民謡(Ballad)，到了文藝復興時代，許多劇作家常以鬼魂為重要角色，最著名的三個是莎士比亞的凱撒大帝，《馬克白》悲劇裏的大將邊克(Banquo)，和《哈姆雷特》裏哈姆雷特王子的父王。

以鬼魂為重要角色的小說，在十八世紀才出現，一方面當然是因為小說在十八世紀才盛行，而另一方面，小說的形式盛行不久，就有鬼在其中出現為重要人物，也可見小說家的腦筋之靈活，以及鬼受讀者歡迎之一斑。

西洋文學史上公認為第一部以鬼為重要角色的鬼小說，是一七六四年出版的《奧傳多古堡》(The Castle of Otranto)，作者華波爾(Horace Walpole)是英國的貴族，曾任國會議員。

《奧傳多古堡》繼承了傳統浪漫故事的情節架構，如主角出身不詳，重要親人久別重逢而互不相識，身上有痣說明身份，秘密文件、偽造文書、血書等俱是。在長篇小說裏，《奧傳多古堡》又是鬼的重要性極高的一部，對以後的古堡小說影響深遠。這本書在氣氛和人物性格的擬造上

，有一般言情小說的通病——機械化，不自然，或過於單純。

十八世紀末年出現了一種新的鬼小說，可以瑞德克利弗夫人(Ann Radcliffe)的作品為代表，特別是她在一七九四年出版的《猶道佛古堡》(The Mysteries of Udolpho)。瑞德克利弗夫人所創造的古堡，其中也瀰漫着恐怖的氣氛，表面上似乎也有鬼怪活躍其間，但故事結束之前，每一件神秘或恐怖的現象都有了合理的解釋，不是人為的，便是自然的現象，只是劇中人的心理作用，疑神疑鬼而已。她這種安排分明是在取笑《奧傳多古堡》和當時極為流行的類似的古堡小說。這位女作家擅長描寫大自然景色，尤其是山巒曠野和氣候的變化，並能以之配合劇中人的心情，或劇情發展所需要的氣氛。在三十年間，鬼小說(ghost novel)演變成了鬼氣氛小說(ghostly novel)。

《奧傳多古堡》的背景是十二世紀的意大利。《猶道佛古堡》的背景是十六世紀的意大利和法蘭西。以十九世紀初年的英國為背景的《諾斯安格古宅》(Northanger Abbey)，因為時代的差別和劇中人思想上的變遷，而與前兩本書有所不同。《諾斯安格古宅》出版於一八一八年，作者是以《傲慢與偏見》聞名於世的瑾·奧斯丁小姐(Jane Austen)，她在輕描淡寫之中諷刺十九世紀初年英國青年女子猶沉迷於華坡爾式的古堡小說，諷刺她們在

光亮的現實裏竟還在找尋過去陰暗地帶的浪漫刺激。

西洋的鬼故事常有描繪吸血鬼(Vampire)的，如英國詩人濟慈、拜倫的詩中就有吸血鬼的出現，德國的哥德，俄國的屠格涅夫，美國的克洛福德都寫過以吸血鬼為重要人物的小說。

在國際上最有影響的一本吸血鬼小說，可說是英國作家司道克(Brom Stoker)的《爪古勒伯爵》(Dracula, 1897)。這部恐怖小說，長達四百多頁，除了普通的吸血鬼外，還有其他的鬼怪登堂入室；令人害怕的事件層出不窮，作者不厭其詳的細細道來，今日的讀者看不到一半，可能感覺已麻木，對恐怖的刺激已厭惡。但二十世紀的鬼小說作家莫不受其影響而一再「翻版」，因為改編為短篇小說之後，愛好鬼故事的朋友都有這份耐心去欣賞了。

西洋鬼故事的大部份，即使含有教誨的原意或作用，恐怕消遣娛樂的比重還是大得多。一般的興趣無非在恐怖的場面，鬼故事的細說，高潮的迭起，正終於勝邪等等。如果讀者的要求較高——如情節的發展既不可拖泥帶水，又不可隨時急轉直下，懸疑之處既不可毫無交代，卻又不可明言詳道——能滿足此等條件的作家也不能算少，除了以上提過的幾位外，比較有名的有法國的莫泊桑，德國的郝夫曼，俄國的葛格勒(Gogol)，英國的雷法奴(J.S. Le Fanu)、吉伯令(Rudyard

Kipling)、考林斯(Willkie Collins)，美國的霍頓夫人(Edith Wharton)和亨利·詹姆士(Henry James)等。

創作鬼故事的高手中的高手要算是亨利·詹姆士。他的鬼小說數量不足十篇，而且多半實在不值一顧，但中篇小說《碧廬冤孽》(The Turn of the Screw, 1898)卻是鬼故事中的極品，不但故事在進展中的每個階段都耐人尋味，而且故事結束後所留下的懸案，可以說是可望而不可及。此書出版至今，有關此書的資料和論文不斷出版，受學者如此重視的鬼故事，實前所未有的。

西方文化和思想受到基督教和科學的影響至深，鬼小說作家在這兩種勢力的衝擊之下，其選材的範圍愈來愈大，題材的性質愈來愈複雜。可能是為了配合時代的變化和生活的內容，「純鬼小說」愈來愈少，但和魔鬼、和神、和靈魂學、和生物學、和病理學、和化學、和心理學、和科學探險等搭配的鬼小說則愈來愈多，所以現在有科學怪人、科學怪物、植物鬼、機器鬼、汽車鬼、長生不死的人鬼、四度空間，甚至五度空間的鬼等等，而「純鬼小說」的創作已走上了末路。  
(以上整理自朱立民「談西洋鬼故事」一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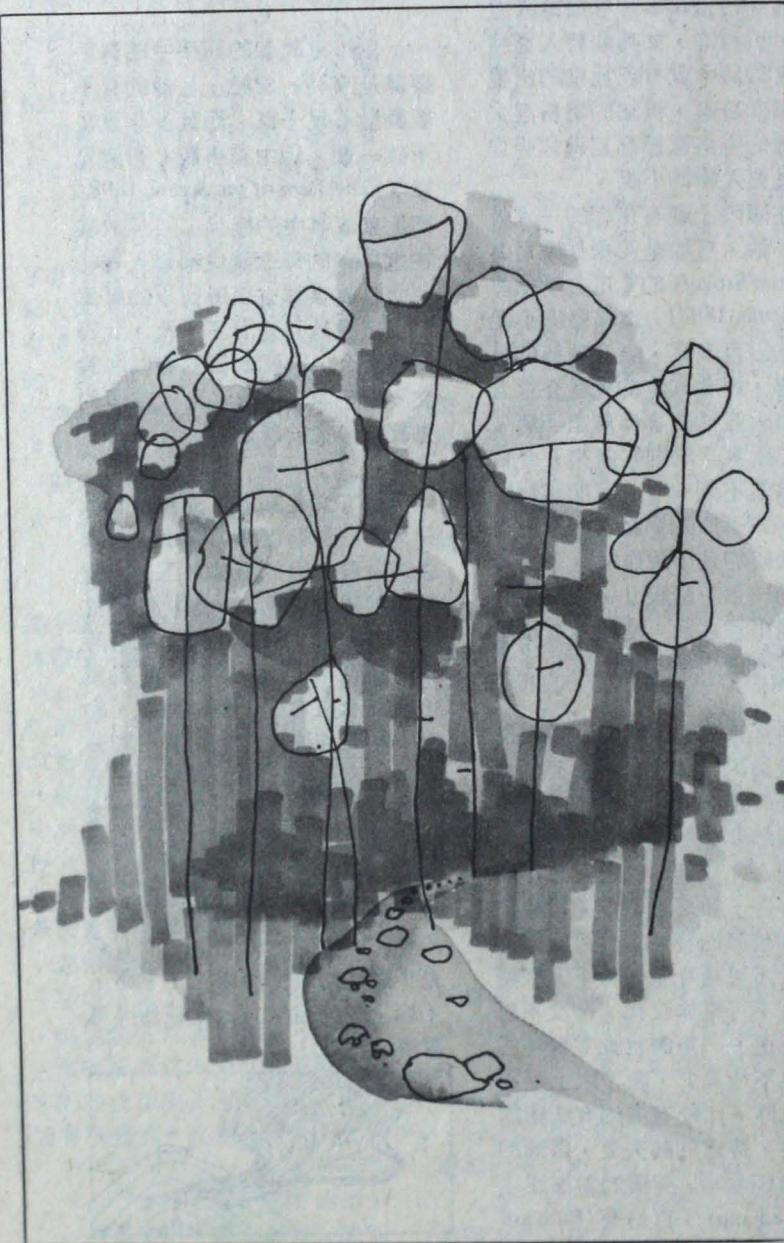


# 蓬萊閣的蚱蜢

\*菊凡

圖／蓮珠

一隻拇指般大的蚱蜢跳落我的《聊齋》上面，  
刷了刷長腿，好像向我示威的樣子……



我正打算去出席「中元節慶典會議」，卻接到一位女孩的電話，她代表某個文學團體，邀我去做文學專題演講。我很奇怪，這個時候，很多團體都在舉辦文學活動。單就這個星期內，我就接到了三個團體的邀請，但我很早前便已決定，我不願再花精神與時間，來做這類「玩玩性質」的文學座談會。

「對我們來說，菊凡師是最適合的人選，因為我們大家都欣賞您。」對方在我想找藉口推辭時，便先來個使我飄飄然的話。

「我怕……。」

「菊凡師您不用怕，我們都是一批剛踏上文學道路者，您不必講很深的道理，我們只想向您學習寫作的技巧。」我還沒說出口，她便一連串，深怕我不答應，她的熱誠我若不讚賞，於心也不忍，就答應了她。

「菊凡師，我知道您會來的。」她高興地說，我可以想像她興奮的臉色。於是她說：「我們在升旗山半山以上的一間叫『蓬萊閣』舉辦，下星期六傍晚七點我們會在第二站的『威納』站等您。」

「妳叫甚麼名字？是甚麼團體？」我問她。

「我叫秀華。我們是一群愛好文學的青年共同組織了一個叫『北斗星』的文學團體。」她說。

「『北斗星』？好新奇的名字！」我心想，現代的年輕人真

的喜歡不落俗套，甚麼天狼星啦，天蠍星啦，現在卻來個北斗星。我接着說：「好吧，到時我就做明明星。」

「謝謝您。」她笑着說：「下星期六見。」

「喂喂，等等，妳們要我講些甚麼？」我叫住她。

「對了，我們最近都在討論《聊齋》，您就和我們談談《聊齋》的寫作技巧吧。」她說完，便放下了電話。

星期六很快就到來，我依時在七點趕到「威納」纜車站。一下車，兩位女孩便在車站的石階上，微笑地伸過手來，自我介紹：

「菊凡師，歡迎您的到來。我叫秀華，她叫劉翠芳，是我們的主席。」

我握着她們冰冷的、柔嫩的小手，看着她們陌生的面孔，在車站黃色的燈光下，有一種迷糊的感覺。我說：「我們沒有見過面，妳們怎能認得我？」

「您是大紅牌作家，我們當然認識您。」秀華開玩笑說：「我們只是草叢的小蚱蜢嘛。」

「菊凡師，我們走吧。」翠芳轉身就扭亮了手電筒，帶我向左邊一條山路走去。

山上的暮色來得更快，寒冷已先我而到了，霧從四處圍攏而來，帶着細細的水氣。車站的燈光在我們轉了一個彎便離開了我們。前面隱約還可瞥見一些像被

分割了的暮色，我不時把視線投向樹林外那五顏六色的燈火。從這裏看下去，整個板島真的美麗。秀華見我走得慢，便說：

「蓬萊閣可以清楚地看到全板市區，更美麗。」

翠芳身體較矮，從背後看她卻非常矯健的樣子，她持着電筒，照着前面，不時回頭來看我，叫我小心。山路不好走，忽高忽低的。但她走起來卻如履平地。我邊走邊想，像她們這樣姣好的女孩，卻來這深山中搞甚麼文藝講座，如果是真心誠意來學習，那可真難得，過去我出席過不少類似的文學營，發覺一般青年們都只是玩玩的而已。想得糊塗了，一腳踏到一個小洞裏去，差點跌跤。翠芳忙回頭來關照我，那電筒的光，照在秀華臉上，像個白色的月亮，她對同伴說：

「妳走慢點嘛，菊凡師走不慣山路。」

「沒問題，沒問題。」我忙說。

我們走了差不多廿分鐘，前面還是一團黑暗，一片寂靜。山風帶着寒意，但我卻額頭淌着汗水。掏出手巾來揩了揩。頭上空閒，時不時感到有蝙蝠飛翔而過；周圍偶爾跟隨着咕咕的夜鳥叫聲，天空已全黑了，望上去，分不出樹林有多高，只偶爾見到螢火蟲像會走的星星，流竄而過。我奇怪為甚麼他們會租到一間這樣偏僻的吃風樓來舉辦文學座談

會。

「就快到了。」秀華好像看出我的疑問，她說：「前面這個轉彎便是了。蓬萊閣是我們一位成員親戚擁有的，因為空着，便讓我們來活動。菊凡師，您一定會喜歡這間吃風樓，它古老，但很美。它前面可以俯瞰全板島市區，後院又有人造小花園，左邊有個空曠的空地。」

「哦，那麼平日主人有住這裏嗎？」我好奇地問。

「不常住，主人已搬遷到香港，他兩個兒子，一個在新加坡，一個在加拿大。這邊他讓給一個家人住，替他照顧。」

這時，翠芳把電筒照在路旁一個寫着「蓬萊閣」的牌子，說：

「哪，到了。」

她的話一說完，我就望見前面斜坡上一間大樓，亮着燈光，飄來一陣年輕人的叫鬧聲和笑聲，他們一定是在玩着遊戲吧。

我氣呼呼地走上斜坡上的石級，一到上面，一大群的青年男女便衝了出來，幾個在喊：

「菊凡師到了，我們的主講人到了。」接着響起一陣掌聲。一個男孩起頭唱「歡迎歌」，大家便邊拍手邊唱，使我覺得自己好偉大，好像是大人物的樣子。

秀華先帶我參觀這幢「蓬萊閣」。這真是一間古色古香的大別墅，前面的柱子是用四四方方的青石銜接而成，橫樑上刻有各

式各樣的花草，兩旁各有一個十二級的弓形石梯，像兩隻手環抱着前面的空地。空地中間有一張圓形石桌，六張石椅，桌面上畫着棋盤。右邊空地種有一叢瓶子竹，修剪得很整齊。站在半圓形的石籬邊，可以看到燈火通明的柵城市區，那高大衝天的光大建築物，現在看起來，卻是小得如同工廠冒煙的烟囪，回教堂也有如是一個可以隨時被搬動的模型而已。

廳中是用有花紋的瓷磚砌成的，這種瓷磚早已不在市面上可以看到。回頭看那大窗子，窗緣雕着很細緻的花鳥。可見這座建築物年代已很久了。

這群年輕小伙子真像一群小猢猻，跑跑跳跳地嬉戲着，精力充沛得很，前前後後地走動着。五六個圍繞着我，和我談些平日如何完成一篇小說、如何找到題材，如何把人物寫得栩栩如生……他們當我是小說權威般。正在談得天花亂墜的當兒，一位綁着兩條辮子的女孩捧了茶過來：

「菊凡師，請喝茶。各位社員，我們的文學座談會就要開始了，請大家就地坐好。」

我呷了一口熱騰騰的茶，香味特別，喝後才感到喉間甘味不盡。我坐在一張長方形的桌旁。由於這邊桌椅有限，所以，大家坐在光潔的地土上，有些抱着膝頭，有些盤膝而坐；有些折曲着雙足在左邊，有些則像日本人把雙

足壓在屁股之下。我把影印的講義攤開，戴上老花眼鏡。

「各位，你們住這幢蓬萊閣太美麗的，在這種環境中來講《聊齋》，就失去了恐怖的氣氛，假如是在一間又古老又破爛的吃風樓來談《聊齋》，就會更有效果。」我開始我準備了三天的演辭前，先講些題外話，以讓他們的注意力集中起來。樓外風是越來越大了，穿過長廊，從窗口竄進來，像一頭巨獸的呼息般呼呼響着；四周圍很靜，只有我的宏亮的聲音。我從《聊齋》的「畫馬」談到「俠女」，這麼大略的介紹故事內容，然後舉出例句，介紹作者如何借狐仙神怪及鬼魂來做故事的骨架，有力地反映了人生，批評社會的醜惡，嘲諷了人類的庸俗與卑微。

我邊講邊觀察每個聽者的反應。他們有些直瞪着我，張開着小嘴；有些女的和同伴緊挨着，集中精神。我想，他們一定是聽《聊齋》聽到發麻，或產生幻覺，心中會怕，所以，我爲了製造恐怖的氣氛便說：

「夜已快深了，屋外風又刮得緊，在這深山中，魑魅魍魎，忽隱忽現是必然的事。」我說後，舉起《聊齋》這部書，接着說：「你們大家不用擔心，一切的幽魂孤鬼，最怕的就是我們愛好文學的人，因爲我們手中有書又有筆。」我說到這裏，他們有些騷動，眼光都朝着我背後望着，

有些還掩着嘴偷笑起來，我不期然地回頭去看背後，忽然有個影子撲過來，我本能地一躲，一隻拇指般大的蚱蜢跳落我的《聊齋》上面，刷了刷長腿，好像向我示威的樣子，又跳到我的講義上，然後才又飛到後院去了。

這時，大家便吵起來了，有的笑有的叫，分散了我的情緒，我也不知自己說到那裏了。一隻蚱蜢竟弄壞了我主講的氣氛，我感到好像被它戲弄了一般的尷尬，全身竟冒出冷汗來。

有個胖子坐在圓柱底下的，舉起短短的手說：

「菊凡師，人家說寫作人的感覺是很敏銳的。比如剛才那隻蚱蜢的事兒，能觸發你寫一篇小說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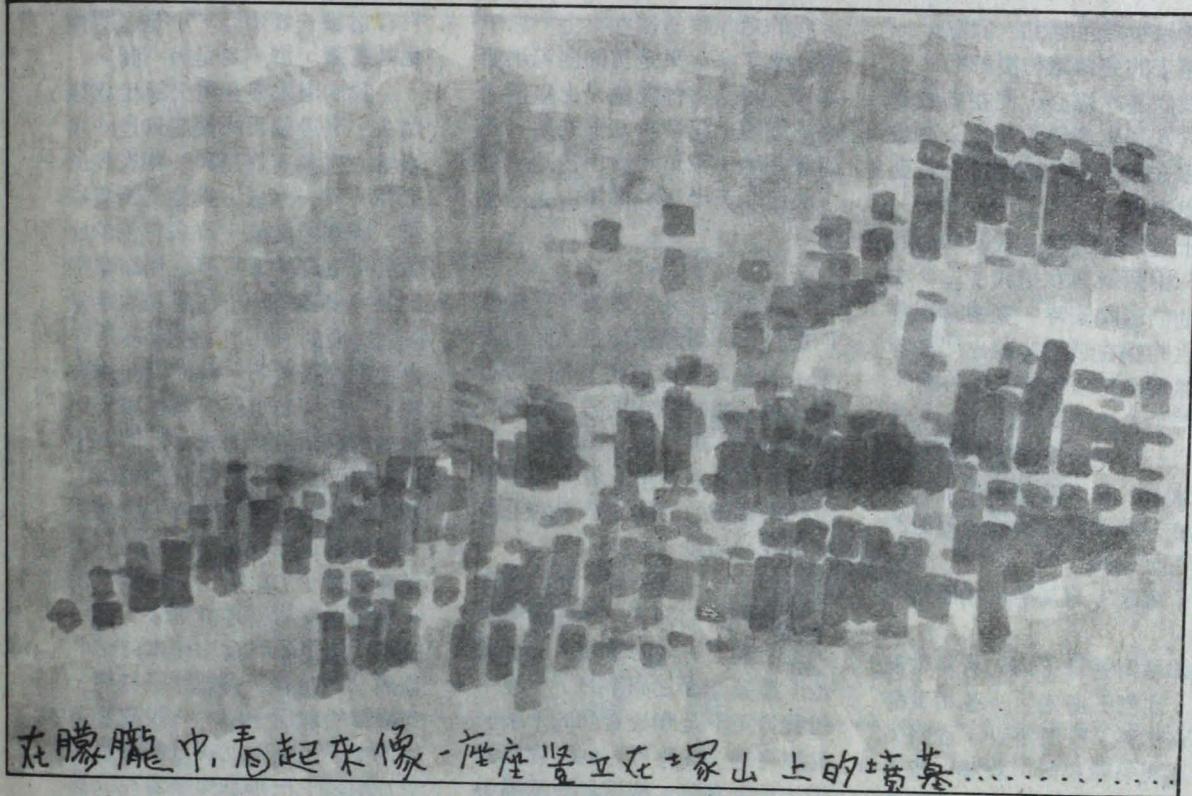
「能，比如，我可以想像那隻蚱蜢是一隻山野中的遊魂，是隻很會搗蛋的鬼。」我開玩笑地回答他，大家又是叫嚷起來。主席翠芳把食指豎在嘴中心，噓——聲，叫大家安靜下來。我也回復了正常的呼吸，然後再繼續講完了要講的東西。

外面的霧更濃了，從窗口漫進來，繚繞在整個廳裏，燈光被團團包圍起來，那些青年男女靜靜地坐着，在朦朧中，看起來像一座座豎立在塚山上的墳墓，女孩的長髮，在輕輕地飄動，像墓邊的野草。我繼續多舉出幾個例子，來介紹蒲松齡寫作的技巧。

我感到愈來愈冷了。像坐在

鬼

專



在朦朧中看起來像一座座聳立在冢山上的墳墓.....

一座大冰箱裏，說話時，一陣陣的白烟從口中噴出來。我看了看錶，十點多了，我便問他們有甚麼問題，可以交換意見。

「菊凡師，」一個瘦瘦的女孩問：「為甚麼蒲松齡會知道這麼多的狐仙鬼怪的故事呢？是不是他曾經接觸了許多狐仙精靈的緣故？」

「接觸？」我感到她問的有趣：「當然沒那回事，據說作者為了要寫這部書，曾到處去收集

民間傳說，而且，他還在路旁擺了桌子，泡了茶，征求過路的朋友，提供鬼怪的故事，然後，他一一加以修飾，寫成了幽美動人的故事。」我只是聽過中學老師這麼提過，便信口開河的說。

「那些來提供故事，或許都是幽魂也說不定嘛！」另一個這麼假設，真可說是想像豐富的傢伙哩！

我只是笑笑。看看錶，已是十時卅分！我要搭最後一班纜車

下山，那是十一點四十五分的。主席翠芳很乖巧，她站起來說：

「各位，我看菊凡師也講得累了，而且時間也不多，我們還要請菊凡師吃宵夜。我們就一邊吃，一邊再跟菊凡師談天吧！」

於是，膳食組的人便到廚房去，端出一碗碗的紅豆湯來，冒着裊裊的熱氣。那些盛紅豆的瓷碗，畫着精緻的花卉、鳥兒、風景，或是孝親圖等等，這些碗兒，平常家庭中是看不到的，也許

在博物院中還可見到。我想，一定是精工的瓷器廠仿製的吧。

我們邊吃點心，便在前面看夜景。不過，濃霧太厚了，把景色都藏起來了，只是偶爾可見到一點點光暈。

十一點十分了。我便向他們告別，由兩對男女送我下山。在我向他們道晚安時，廳中有幾隻手掌大的蛾在飛繞，踏出門檻時，赫然發現好多隻青色的蚱蜢，站在門沿，跳着長長的腿，可能其中有一隻便是剛才把我弄得尷尬的傢伙，我很想一手拍下去。但我沒有這麼做，我怕引起他們的幻覺而恐慌。

「再見，菊凡師。」他們揮手說。

那兩對送我下山的青年很愛說笑，他們一邊走，一邊用手電筒照着山路，叫我小心。他們問我要不要學蒲松齡，收集一些鬼怪故事，然後寫一本現代《聊齋》？我說我那有蒲松齡的才華？而且，現在寫鬼怪故事的人也多着。他們說目前那些寫鬼怪故事的人，都是故意裝作的，把鬼怪太過於醜化了。

「我們也有很多幽冥間的故事，可是我們不能寫，希望菊凡師也能加以修飾後，把它寫出來。」

我們談談笑笑間，便到了車站。纜車剛好到站。

到達山下，已是十二點廿分了。在開車的途中，才猛然發覺

，我的老花眼鏡擱在桌上，忘了拿回來了。如果是舊的倒可不要算了，可是這幅眼鏡是上星期才去配過的，花了我九十五元，就這麼丟去，未免可惜。於是，當下決定明天中午，再上山去一趟了。

我獨自一人，憑着昨夜依稀的記憶，隨着那條山徑，向前走去。大白天，走起來，卻反而有點恐慌，也許是山間太空寂之故。那哨石，那枯樹，那野草，那蟬鳴，都令我不敢正視它。那路旁的尺來長的馬陸、草色的毛蟲，令我心都發毛。

轉了好多個小彎，汗已浹背，才看到一個裂了一半的指示牌，上面剩下一半的字體，分明就是「蓬萊閣」三個字的下半邊。但我肯定不是昨夜看到的那張。也許再過去些便可見到昨夜那張了。正想着時，卻見到野草叢中出現了一段斜斜的石級。我氣呼呼地踏上去了，眼前出現一間很古老很破舊的樓房。右側有一間像廚房的小屋，門前有個老太婆，正在修剪一些石蒜花。她見了我，捉我來望了望，我趁機問她：

「阿婆，這地方附近有一間叫蓬萊閣的樓房嗎？」

「這間就是蓬萊閣，破爛不堪了，不能租了。」她顯然以為我是來租樓房的。

「我可以看看嗎？」我是好奇，覺得難以相信我會走錯路，

只有這麼一條山徑。可是這間樓也叫蓬萊，這一定是另一間。

我向老太婆住屋旁邊走進後門去，裏邊露天的後院只是一堆廢墟，生滿了野草和一些有刺的野花。我一進去，驚動了幾隻蝴蝶，翩翩飛起來，許多青色的蚱蜢也四處蹦跳着。那幾隻蝴蝶飛到我身邊繞着圈子；有些蚱蜢飛到斑駁的石柱上。根本不是昨夜我來的蓬萊閣。我回頭向廳裏望了一望，暗沉沉，幾柱陽光從破洞的屋頂直插進來；大門外，密密的蘆葦遮住了遠眺的視線，我不覺心起疑惑，頓時心底感到一陣涼意，從足尖漫延到頭頂，滿身起麻了。這時，一陣風吹來，幾張紙從牆腳翻滾進來，我一眼就認出是我昨夜影印來分給「他們」的講義。再把身子挪前，向廳裏的前面一望，一張破舊不堪的桌子上，竟然就是我擱置的老花眼鏡！一陣恐怖隨着沖入我的心中。

我的身體僵硬起來，腳下像有藤蔓慢慢地往上捲，我像在夢魘中想大叫，卻喊不出聲音來。□



鬼

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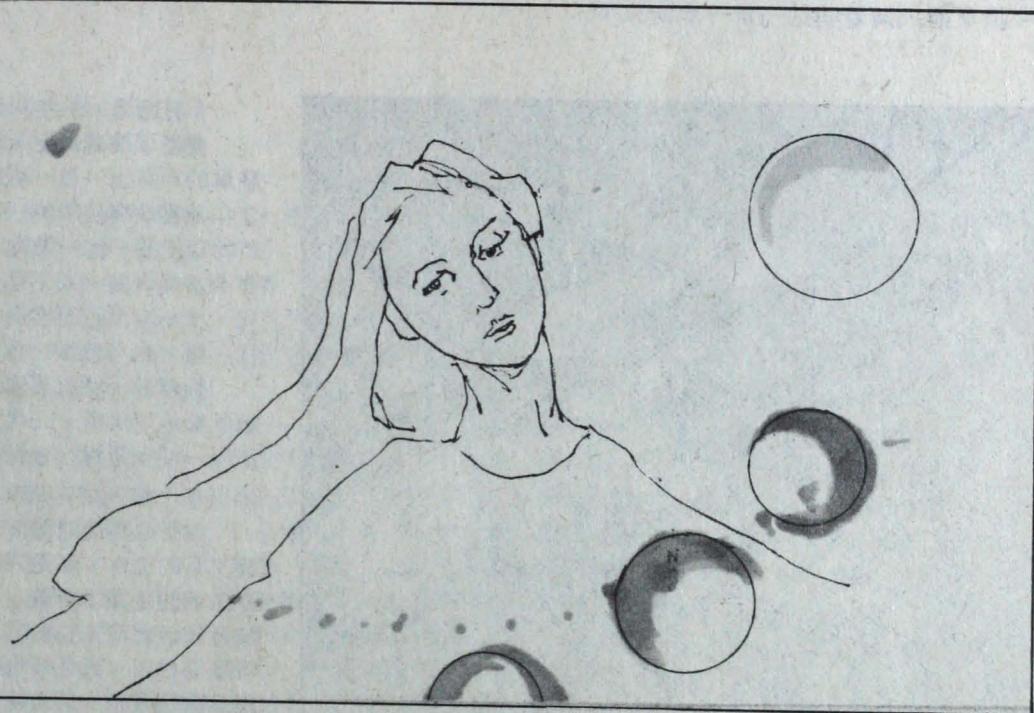
# 女鬼

\*游牧

圖／蓮珠

在這裏，她變成普渡衆生的女神。

也許並不高貴，但是值得驕傲。



夜降臨。

或星光燦爛，或月明星稀，  
或風雨如晦……。

她坐在梳妝檯前，細細的在  
自己蒼白的臉上描繪：

搽上脂粉，抹上藍眼膏，畫  
上黑眼圈，戴上長長的假睫毛，  
再在紫黑的嘴唇塗上醉人的口紅，  
那張嚇人的面孔，就變得鮮花  
一般的美麗。

然後，再在身上噴洒濃濃的  
香水，她已不但香艷，而且迷人。

於是，她出現在朦朧燈光的  
酒吧間。

男人像聞到腥臭的蒼蠅，一  
個個，一羣羣盡往酒吧裏鑽。

有年輕的，有年老的。

有肥的，有瘦的。

有高的，有矮的……。

「雪莉，三號桌有請。」

「雪莉，二十號桌有請。」

「雪莉，八號桌叫拿酒。」

Captain 在播音器上頻頻呼  
着她的名字。

「唷，這麼久都不肯來呀！」

「嘩，紅牌！你肯來了咩？」

那些急色鬼，一個個都在埋  
怨。

「這不是來了嗎？」

「衰鬼，急甚麼嘛！」

她只需拋一個媚眼，冷冷地  
說一句，那些急色鬼們便樂開了。

在這裏，她變成普渡衆生的  
女神。也許並不高貴，但是值得  
驕傲。

她比《聊齋》裏那畫伎的女  
鬼強多了。

又何苦去糾纏一個窮書生？  
這裏男人多的是。

「哈哈，哈哈……。」

她張開血盆大口，縱聲高笑。

□

輯

# 不歸路

\*雨川

圖／蓮珠

正當他在思疑不定間，那火光又出現。  
這回，在火光下，他好像看到一個老頭，  
挑着一担東西，向着哨站一步一步走來。



「月光光，少年郎！……」

曹老頭挑着糞便，扁擔在他發麻的肩膀上一盪一盪的，就像當年他在故鄉挑魚苗一樣。挑魚苗的扁擔要一搖一盪的，一方面要令水桶震動，要不然魚苗會悶死。另一方面重擔在肩，扁擔一搖一盪，也可以減輕重量。

廿年前，新村裏家家戶戶的廁所都是用馬桶，三幾天便必須清除一切。新村議會僱有專人清除馬桶，曹老頭便是其中一人。

在新村裏清除糞便，這種又髒又臭的工作，都是只有那種單身孤老的老頭才要做。本來新村議會聘請有四、五個老人，負責清除全村四、五百個馬桶工作，但這兩個月來，卻先後死了兩個。

王老頭是在村尾大樹下遇到青臉那督，給嚇出病來，不上幾天就死了。劉老頭則給迷路鬼遮了眼，挑着兩大桶糞便走向沸瀉潭，給活活溺死的。

如今只剩下曹老頭，和另外兩個老人，負責清除全村的馬桶，工作份量增加，他們都必須更賣力工作。

習慣上，清除糞便這種工作，都是在夜晚進行。雖然新村裏晚上還戒嚴，但倒糞老人都領有通行証，所以他們都能暢行無阻。

有那麼一個晚上，天格外暗，沒有星星，也沒有月亮。曹老

頭剛清除完畢他所分配到的戶口的糞便，挑着滿滿的兩大桶，向村口的菜園走去。

以往，按照規矩，全村的糞便，都是集中傾倒在村外的沸瀉潭裏。最近，村口的小山上，有人領得准証，開墾來種菜。因此，倒糞老人多了一條財路，因為那些種菜的，要用這些糞便來給蔬菜施肥。

雖然每担糞便只值兩塊錢，但倒糞老人卻樂意每晚多走一段路，這樣他們每個月就可以多了四、五十元的入息。

這四、五十元的入息，對曹老頭來說，是很重要的。

因為最近他娶了妻。

年紀已經是六十有二了，還有人要他，這不啻是個奇蹟。

但對象的年紀也是很大了。她自己說四十五歲，外表看來每人都猜她有五十五歲，曹老頭則一口斷定她已經六十五歲了。

有人笑他：「你要娶一個年紀比你大的女人來幹甚麼？」

他露出滿口黃牙答道：「孤身寡老一輩子啦，臨老總該找個來做伴，清晨回到家裏才有人煲了粥吃口熱的！」

「你還能做那個嗎？」笑他的人又問。

「嘛！她的癮頭才大呢！每天晚上都要！」曹老頭說。

「嘩！這樣你還有力挑糞便？」笑他的驚起來。

曹老頭洋洋自得地說：「我人雖老，還挺硬呢！」

衆人聽了他的話，都哄笑起來。而「又老又硬」這個綽號，不逕而走，全村裏的人都知道是曹老頭的。

曹老頭這個老婆，來歷是個謎。她自己說是跟人幫佣的，後來老闆嫌她老了，辭退了她。有人說她是在後巷賺吃的，因為太老沒人要，才跑到新村來跟曹老頭。一般人從她愛塗脂抹粉這個習慣看來，總推斷她是屬於後者居多。

曹老頭則不計較這些。但他爲了多了一個人吃飯，也就多了開銷。糞便有人收買，他當然也就樂意將糞便多挑一段路，給人送到菜園去。

頭上那盞割膠工人常戴用的煤油燈，在寒風中一搖一幌的。前面的路也就一明一暗。

這段通往菜園的路，對曹老頭來說，是最熟悉不過的。只要走完從村裏通往村外的柏油路，轉個彎進入通往園址的黃泥路，再走一段，就到了那個菜園了。通常，挑着兩大桶糞便，往返只需一個鐘頭。但是，曹老頭卻非常納悶：今晚爲甚麼走了許久，都還未到達？

將擔子換一換肩，讓右邊發麻的肩膀歇一歇。心想哼幾句歌，可是哼了兩句，接下去的卻忘了。還要哼甚麼？「到暹羅牽豬哥」？到暹羅牽了豬哥又幹甚麼？是不是娶老婆？娶了老婆又怎樣？兒女成筐成籠？

兒女成筐成籠！曹老頭不覺得好笑起來。六十二歲了，才討老婆，還想兒女成筐成籠？當年在鄉下，十四、五歲就跟人家越鄉過鎮當挑夫，到了鄉下發生戰亂，只好跟人過南洋。來了南洋，當錫礦工人、當園址工人，總沒有好好存幾個錢討老婆。那時候，他將所賺到的錢，都撒在烟花窟裏的女人身上。

臨老，各種行業的老闆都不要聘請他了，只好當起倒糞工人來了。誰知道，倒糞倒出一個女人來，臨老有人伴，還想挑剔甚麼呢？

菜園快到了吧？還是快點將兩桶糞便挑到菜園裏，洗淨雙手回家吃熱粥！

阿——欠！

還有多久才到換班的時間？

阿里低頭看一看夜光腕錶：還差半個小時！

半個小時、三十分鐘、一千八百秒。

前面是黑黝黝的叢林，天上

無星無月。四際、墨黑一片。連一絲光線也沒有。只有唧唧的蟲鳴，還有，叢林不時傳來貓頭鷹的對叫聲。

兀——兀——

那沉濁、又格外難聽的聲音，在黑夜裏聽來，會教人毛髮直豎。難怪老一輩的人，都不喜歡聽貓頭鷹的叫聲。他們尤其相信，如果晚上有貓頭鷹飛來你的屋子前面的樹上，向着你的屋子叫，那麼，不出幾天，你的家裏一定會有人逝世。

阿里以前並不相信這種傳說。後來親身經歷了幾回，也不得不相信了。因為，他的九十五歲祖母、六十六歲的父親、還有五十四歲叔父，在死前幾天，晚上時候，都有貓頭鷹飛來對着他們的屋子不停地叫着。

現在，聽見貓頭鷹的叫聲，心中暗自猜忖：今晚，貓頭鷹是對着誰的家門叫呢？今晚貓頭鷹的叫聲，又是在預告誰將死亡？嚇！這些不祥的事，還是不要去想它吧！一個當兵的，生死應是等閑事，誰又能預料到下一刻的命運呢？

阿里這時掀起強烈的煙癮。可是這是放哨時間，在哨站裏是嚴格禁止吸煙的。因為即使是香煙頭那一點火光，也會引起敵人的注意，把你當目標射擊。他有

一個戰友，就因為難忍煙癮，悄悄點了一根香煙，引來敵人的一顆子彈，射穿了他的咽喉。可憐他點上的那根香煙，還來不及吸第二口，就此永遠吸不到了！

在戰爭中，生死無常。阿里時常都可以看到，一個活潑瀟灑的年輕人，前一刻是個活人，下一刻就成為一具冷冰冰的屍體。而且，那些在戰場中橫死的人，都是死得很慘，許多都是肢體凌亂，血肉模糊的！

嗨！反正還有三十分鐘，就要換班了，還是不要去想那些不幸的事吧！阿拉會保佑我的！

還有三十分鐘，就要換班。三十分鐘以後，他就可以回到軍人宿舍，在行軍床上，舒舒服服躺下，去追尋一個甜甜蜜蜜的夢了！

他希望做個怎樣的夢呢？當然他希望他的假期可以快一點到來，他就可以回去甘榜，探訪他心愛的惹了。惹，一個又溫柔又美麗的馬來少女，跟他是青梅竹馬，一塊兒長大。她長着一對烏溜溜的大眼睛、一副成熟豐滿的身材。阿里早就想到娶她做老婆。惹的父母親也不反對，只等阿里籌足聘金，就可以下聘迎娶了。

阿里現在，就只渴望那做新郎快樂的日子快點來到。因此，剛才因聽到貓頭鷹叫聲而引起的

不愉快，還有忽如其來難頂的煙癮，都給他拋到九霄雲外去了。

他感到精神特別振奮起來。

咦！

他忽然看見，前面的山路上，有一點火光，一閃一閃地向他處身的哨站移過來。

那是甚麼東西？

是不是恐怖分子呢？

如果是恐怖分子，他們又怎麼會點着燈走路？

會不會是那些要給恐怖分子送糧食的村民？

不可能吧？村民對這一帶都很熟，要給恐怖分子送糧食，也不會挑這條有軍隊駐紮的道路！

那是甚麼東西？

阿里緊握着槍，緊張地向前注視着。

最近，村裏常有傳說，青面那督經常現身，專向走霉運的人打交道，將他引向死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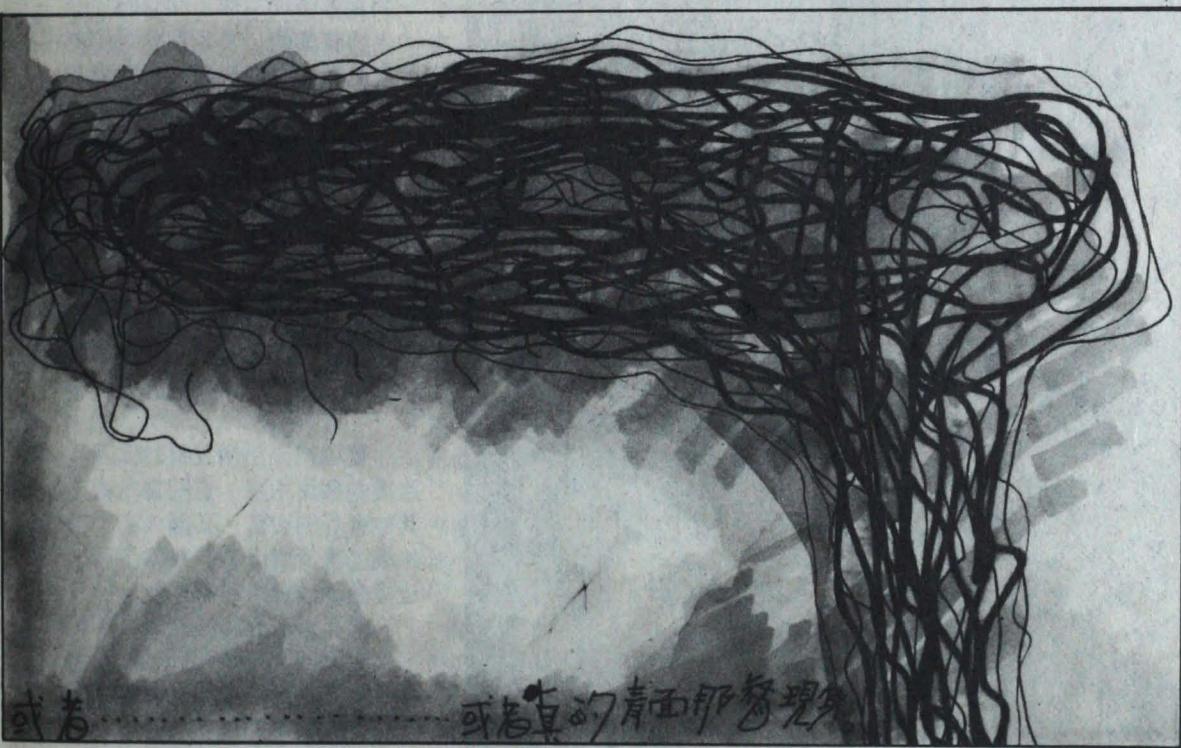
阿里不自覺地用冒汗的手向自己臉上抹一抹，頭腦頓時清楚得多。真主阿拉在上，我怎麼可以產生偏邪的思想？

阿里再向前看。奇怪，那點火光沒有了，這使他懷疑：剛才是不是自己一時眼花？

正當他在思疑不定間，那火光又出現。這回，在火光下，他好像看到一個老頭，挑着一担東西，向着哨站一步一步走來。

鬼

專



Anak haram ! 誰真的這麼大  
胆，竟敢在這時間，在這地點，  
挑着一担甚麼東西在他前面出現  
呢？

要不要開一鎗警告他？  
不，且等他走近一些再說！  
嘢，那火光，那挑担的老人  
又失踪了！  
他去了那裏？  
難道……難道……當真見了

鬼？

或者……或者真的青面那督  
現身？

阿里再揉揉眼睛。

當他揉過眼睛，那火光又出  
現。

這回，只有那點火光，好像  
是一盞油燈，在空氣中飄浮前進。  
阿里不再猶豫了。他擎起來  
福鎗，向那火光一連開了幾鎗，

把鎗膛裏的子彈都射光……。

第二天，村裏的人都覺得奇  
怪：為甚麼曹老頭不將糞便挑到  
村外的菜園，卻挑到三里外森林  
邊緣的軍隊駐紮地去，惹來被鎗  
殺的惡運？

也有人斷言，他一定是被遮  
眼鬼蒙蔽了眼睛，引上不歸路！

……

輯

# 空棺之魂

猜我看見了什麼？

天啊，我看到的，赫然是一副棺材！

\*丁雲

圖／蓮珠



這件離奇的事一直留在我的筆記本裏。日期是六八年。當時我在雙溪拉浪荒僻的森林邊沿的一間鋸木廠裏工作，閒時聽守廠的老德叔講的，多是玄幽詭秘得叫人胆戰心驚的鄉野傳奇。但親眼目睹的，卻唯有這樁「空棺之魂」的事件。

我不信鬼神，而「空棺之魂」這宗恐怖事件，確實是鬼魅在作祟嗎？整件事的始末，不無存在着許多疑問和難解之謎。我想把筆記本裏這段事情的來龍去脈交待出來，讓讀者們自己作個判斷吧！

雙溪拉浪是個荒僻的山區。這裏是個伐木營，有間鋸木廠，其他旁着的炭窯、菜園人家、養牛場，湊湊合合的有五六十戶，也算是個像樣的村落了。

這裏道地的雙溪拉浪人不多，反而大部份是外鄉人。來到伐木營或鋸木廠工作的，有些是單身漢，有些卻是帶着妻兒的，寧願跑來這偏遠的窮鄉僻壤的山裏來，還不是爲着謀生，討口飯吃！

初到山裏，要熟悉雙溪拉浪的歷史，熟悉這裏的環境，熟悉這裏大樁小樁的事情，例如：芭場工人進山爲甚麼一定要拜山神？在森林裏伐木，爲甚麼不能直呼伙伴的名字？吃飯時，不能讓筷子掉地上等忌諱。你只需碰到年紀比較大的工友，他們就煞有其事的一再囑咐，一再告誡你。

守廠的老德叔就喜歡講這些：

鬼

專

輯

有人中了邪，半夜裏跑到炭窖的鐵路尾去挖坑，要把自己埋進去！某某吃飯時，摔破了碗，隔天上山伐木，就被枯樹幹砸破了腦袋……

「你們少年家，就是鐵齒！不信老人家的話，等到撞上了邪，才屁滾尿流，喊爹喊娘……」

我對這些邪異事始終是半信半疑。難怪，自己從沒碰上，都是聽別人的繪聲繪影，總是打折扣的。

我初來山裏，是睡在板廠辦事處後面的「公司厝」的。

宿舍是間好像課室一樣的大房，中間是長廊，兩旁釘搭着一列列長長的睡床，也沒有間隔。單身漢都擠在這兒，舖上草蓆就可以在上面打滾。

宿舍的隔壁，卻是間常年鎖着的「秘室」。大概是儲藏室或是貨倉吧！我每一回經過時，總是下意識的踢踢它的門，或玩弄一下門上的大鎖頭。

有一天假期。閒着無聊，我躺在床上看書，無意間發現靠近屋樑的板壁上有一道縫隙！我馬上找來兩張椅子疊着墊腳，爬高去，用手扳開板縫，把頭探進去。陽光從縫隙透進室內，濛濛中露出物影……猜我看見了甚麼？天啊，我看到的，赫然是一副棺材！

我覺得腳底有點發涼，還沒瞧清楚，忽然像有隻老鼠在棺材蓋上嘒嘒嘒嘒的竄過去，嚇得我差點從椅子上摔下來！這間常年

深鎖的秘室裏，竟然擋着一副大棺材？想到我每晚躺在這兒睡覺，而隔着一層薄薄板壁的鄰室，竟然是一副棺材！那麼，棺材裏邊，是不是……我愈想愈驚。

豈知我跑去告訴老德叔，卻給他罵了一頓。

「有甚麼好驚的？見到一副空棺材，也驚成這樣子，真是生人不生胆！」

「那個……幹嘛無端端有副棺材放在那兒？」

「哦，這件事你們新來的就不知道了。那副棺材是我們的老闆李源發叫人做的。老闆喜歡走芭，看到了上好的胭脂梅樹，就整棵砍下來，特地請了造棺的師父來幫他造了兩副好棺材，一副準備給他老婆，一副留着自己。他老婆可真會選日子，棺材剛造好，就福壽全歸了。偏偏老闆這一副，擋了十多年，擋得木都快蛀蟲了，他還生龍活虎的。」

「那德叔，你不是要幫他看顧了十幾年的棺材？」

「也沒有甚麼好看顧的啦，最多是三個月才打開房門一次，給它打掃灰塵和蜘蛛網，看看有沒有老鼠在棺材裏邊造窩，或者四周噴些殺蟲油的。」

「德叔，那你怕不怕？每次走進去會不會心頭發涼一陣的？」鋸板的黑弟問：「聽說這東西放久了，會有種陰氣。如果是風雨淒寒的晚上，它會發出聲音吧！大白天當然不怕，要是在夜裏一個人……」

「黑弟，你他媽的鳥蛋，自己嚇自己！聽人亂講，也亂驚成這個樣子。」在一旁的鐵牛突然插進來。

他們兩個是「蜈蚣鷄」，見了面就要鬥。老鐵牛是駛吊車的，身軀魁梧，滿臉鬍渣，手腳及胸前也長滿粗黑像河豬的毛。他一向自詡是天不怕地不怕，連拿督公也敢對着牠撒尿的人！

「老鐵牛，我沒像你這樣好胆！你不驚，你胆生毛，嘴巴講沒用啦，你敢不敢一個人在棺材房裏呆一夜？」

「開甚麼玩笑……」老鐵牛擺了擺手。

「天不怕地不怕的牛魔王，原來也怕鬼的……」黑弟尋衅似的撩着他。

「鐵牛，別給他看衰！」

「牛魔王，睡一晚而已嘛，怕甚麼？」

「牛魔王，他媽的，跟他賭過！」

旁人都在起哄。

「好，黑弟，我跟你賭過！如果我敢在棺材房裏睡一夜，你要輸我兩箱大支的黑狗啤，怎樣？」

「免這樣大聲，如果你臨陣縮沙呢？」

「伊娘，我牛魔王講了算數，如果我輸了，隨便你，隨便你要怎樣啦！」鐵牛是惹出真火了。

「啊，我們找德叔做証人……」人們熙熙攘攘的，鼓譟拍手，好像碰到有大戲看那麼高興。

「哎，你們別鬧了！」老德叔這才有機會插口講話，他臉色變得好凝重，「不要發癲，千萬不好搞這種遊戲，如果有甚麼差錯……人驚人，沒藥醫的！」

老德叔的話一下子又讓鼓譟起哄的聲音掩蓋了。開始只是一場鬥嘴，想不到竟演變成這樣的事。也難怪，在生活刻板、單調、乏味的山裏，這場打賭彷彿是一場刺激驚險的遊戲，誰願意失去觀賞的機會呢？

打賭的事開始在進行。

雖然大部份人以為鐵牛的勝面會比較高。因為老鐵牛的外號叫「牛魔王」，以前是幹殺豬的，滿身煞氣，真的是一切鬼神邪魅的東西，他都沒放在眼內；區區一副空棺材，他那裏會皺眉頭？

但是在意識上多數人卻希望他輸。最好是「關」他半夜，嚇個他屁滾尿流，自動拍門投降！

大夥兒之所以對鐵牛沒好感，是因為這傢伙的確有令人感到憤恨、齒冷之處。他來山裏有十年了，老婆是在炭窯做工，拖着四五個孩子。聽說他老婆是個寡婦，帶着個油瓶女嫁給他的，後來又生了幾個孩子。那個油瓶女阿桃大概十五六歲了，長得非常豐潤漂亮，像一枚早熟的櫻桃。鋸木廠的年輕工人，總是借故跑去她家的門前溜，找個機會跟她談話，逗她一個微笑。但阿桃很害羞，常躲在家裏做家務，照顧弟妹。一天，一件令人震驚失措的事傳出來，阿桃竟然懷孕了！

開始人們都在亂猜測，說準是某個年輕小伙子幹的好事；豈知後來揭穿了，才知道，這居然是牛魔王幹下的該天打雷劈的缺德事！

當時議論紛紛。家事自理，在鐵牛嫂的哭鬧下，也不能改變甚麼。最後，阿桃滿含冤屈的，居然帶着六個月的身孕投下廢礦湖而死……

打賭的事進行着。那個夜晚，驟然灑下了一陣雨，天氣瞬間轉寒了。老鐵牛在棺材房鋪了草蓆，點燃了蚊香，抽着烟，在大夥兒鎖上門之前，還洋洋得意誇口說：「叫黑弟明天出山去買酒吧。伊娘的，我們可以大醉一場！」

夜漸深沉。淒冷的山霧籠罩着鋸木廠，雨剛停歇，簷前的水滴答答着；從陰森、黑漆漆的林中傳來梟鳥的鳴唳，擾得人的心裏像有甚麼在蠕動。

黑弟望着「公司厝」長廊盡頭那盞濛淡的燈火，打着冷顫。腦筋卻在轉動着。

「都過了半夜，那個牛魔王不知睡得多舒服，我們卻在這裏捱冷風。」黑弟的死黨阿蟲在埋怨說。

「明天又要看他那鬼咁得意的樣子！」

「黑弟，我們去裝鬼嚇他一下吧！」

「裝鬼？怎麼嚇？棺材房的門都鎖上了，鎖匙在老德叔手裏，我們怎麼進去嚇他？」黑弟有點懊惱。

「嘿，我想到了辦法！宿舍裏有道板縫，我們可以造一個甚麼的，爬上去……我為自己想到的惡作劇而興奮戰慄不已。

我們趕緊動起手來，把嚇人的「道具」弄好了，便躡手躡腳走近「公司厝」。宿舍前那盞燈泡仍然濛淡的亮着，走廊盡頭的棺材房像個死域。就在我們正想進行我們的惡作劇時，黑暗的長廊盡頭，倏然的，像暗夜的鬼嚎，從棺材房傳來一聲充滿驚怖的淒厲的呼叫！

我們都被嚇得跳起來，手中的電筒和那嚇人的「道具」都掉了，不知所措地顫抖着。

鐵牛的呼叫一聲比一聲凌厲，在淒清的寒夜裏驚醒了每一個鋸木廠裏的人。

老德叔和一班工友急促的跑到棺材房外，顫抖着手想打開門上的鎖頭，卻因裏邊激烈的搖幌與撞擊總是打不開；折騰了良久，鎖頭終於被打開了！門一開，一個披頭散髮的人就仆倒了出來！那是鐵牛嗎？我們幾乎認不出他了，他的眼睛瞪得老大，像要突出來一樣；他的頭扭曲向一邊，流得一臉的淚和鼻涕，口水不能控制的往下淌；他口舌顫動着，終於能夠艱辛的迸出一句話來：「那棺材裏有……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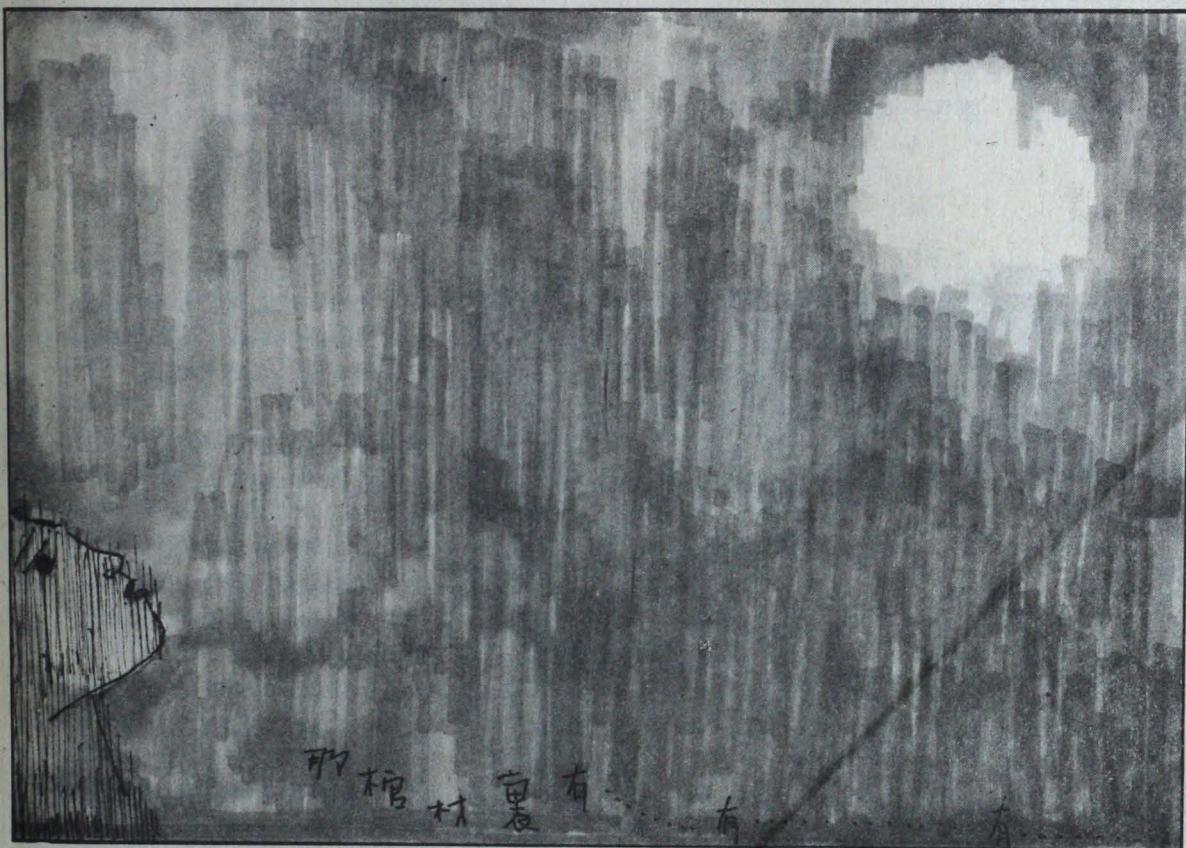
德叔摑了他一巴掌，想使他恢復清醒。

但他只能緊箍着別人的肩膀，夾着哭音的重複着那句令人毛骨悚然的話：「棺材裏有……有

鬼

專

輯



那棺材裏有……有……

……」

我們幾個壯着胆踏進裏邊，用強力光亮的手電筒照着那副空棺，照遍房間的每一個角落，卻都空空如也，除了幾個死蟑螂，甚麼也沒發現。

「棺材裏根本沒東西，鐵牛，你到底看見了甚麼？」

可是鐵牛已經不能回答人們任何問題了。他已經瘋了！只懂得瞪着楞楞的目光，喃喃的重複

那句話：「那棺材裏有……有……」

「空棺之魂」的整個故事就是這樣。

鐵牛在棺材房裏到底是被甚麼東西嚇瘋的？恐怕永遠成謎了。關於這件事，還有個非常「奇詭」的巧合，就是那預先給自己造好棺木的老闆，也恰好在當天凌晨去世。這裏邊可有甚麼神秘

的聯繫呢？也始終是個謎。

而有件我非常肯定而確實的事，是雙溪拉浪林場裏的人，沒有一個會為鐵牛的嚇瘋而同情悲憐他的。因為這個「牛魔王」是曾經幹過多麼慘絕人寰的罪惡啊！

老德叔說這是天網恢恢，疏而不漏的報應。

你認為呢？ □

# 夢鬼

\*朵拉

圖／蓮珠

他們全變成搖幌的鬼影子，  
根本沒有腳踩在地上，  
就那麼一個頭顛吊在半空中飄浮，還對着我笑，  
在我周圍，滿滿都是，並且一直向我靠近……



「原本是亮麗的天氣。我明明看得清清楚楚的。卻在一剎那間漆黑一片。我站在原地，心裏十分害怕，卻不能動，不敢移動。因為在心裏，我隱約地可以感覺到，四周有很多很多眼睛在注視我。我雖然看不到，但我知道。因為就在我四周全是一閃一閃的光，逐漸地我開始適應這一片漆黑，我急急四處逡巡，再一次我發現，剛剛還站在我身邊的那些人，果然不見了。如果是都完全消失了，瞞我孤伶伶的一個也還好，偏偏他們不是消隱，而是變，他們全變成搖幌的鬼影子，根本沒有腳踩在地上，就那麼一個頭顛吊在半空中飄浮，還對着我笑，在我周圍，滿滿都是，並且一直向我靠近，我驚叫一聲，便醒過來了。」

聽完千萬富翁李豪千的夢，心理醫生黃和平問：「甚麼時候開始做這樣的夢？」

想也不想李豪千即刻回答：「就是我的生意開始蒸蒸日上，我被封為拿督的那段時期開始。」

「這是第幾次做這樣的夢了？」

「第幾次？」李豪千像是碰

鬼

專

輯

到了甚麼滑稽事一樣，臉上的笑容是很古怪的：「數不清了，幾乎每夜都重複這一個相同的夢！」

黃和平醫生一邊記錄一邊點頭。

李豪千在自己的辦公室裏談生意時，自信而煥發，此刻卻彷彿一隻慌張失措的小老鼠：「你說，醫生，我現在應該怎麼辦？我要如何才能擺脫這一個噩夢？以前是斷斷續續的三兩天才夢見一次，如今卻是一睜眼，那個夢立刻跑到眼前來，而且夢裏的鬼人頭，一天比一天增多。有時我甚至徹夜不眠，因為只要我一閉上雙眼，剛要入睡，那夢便會來騷擾我，像一只在耳梢邊嗡嗡響，揮之不去的蚊子一樣討厭！」

「哦？」黃和平醫生用他一貫的令病人聽了親切得像多年老友在關心他的口氣問：「在你小時候，是否被甚麼東西驚嚇過？或是有人曾經恐嚇過你？」

「從來沒有。」李豪千皺起了眉頭。「其實這個夢說出來並不奇怪，奇怪的是在做夢的時候，我的孤獨感覺十分淒涼。我的頭腦是很清楚，這不過是一個夢，心裏頭的恐懼卻日益擴大，無

論我怎麼自我安慰都沒有用！」李豪千的口氣近乎祈求：「造成我現在就算是在白天裏，只要一個人獨處，抬頭看見有人便會以為又是鬼的出現，你有甚麼好辦法嗎？醫生。」

說着說着，李豪千臉上顯出緊張與害怕，帶點神經質地他四處瞧一瞧，陡地從病床上坐直了起來。

黃和平醫生用他冷冷的秀氣得像女人的手輕拍着他的肩膀：「你躺下來，慢慢說。不要太衝動。」

李豪千聽話地復躺下去。

黃和平醫生問了一個十分尖銳的問題：「有一件事你必須老實地告訴我，在你從商期間，或之前，你是否會以不法手段賺錢？有沒有做過甚麼虧心事？」

就像被一隻毒蛇咬着，卻不願說出口，李豪千的臉頰肌肉一陣抽搐。但他搖頭，聲音是氣急敗壞，卻無力：「我做的是正當生意，你這樣說是甚麼意思？」

然後他提高聲調，這一回是鏗鏘有力：「你不要忘記我是受封拿督，我還有另一個身份是全國反黃反毒委員會的主席！」

黃和平醫生不為所動，平靜和氣：「我只是要幫助你，不過卻需要你的合作。所以希望你能老實地把你內心的恐懼說出來，我才能對症下藥，而且作為一個醫生，為病人保守秘密是職業道德，你不用太敏感。」

「你以為你這樣說，我就會相信？」

李豪千從病床上爬起來，他對黃和平醫生冷笑了一下：「你不用騙我了，連你也是鬼！」

說完便開門出去。

黃和平醫生在李豪千的病歷書上寫着 1782 。

這是第一千七百八十二個病人有類似這樣的夢。

近來，罹患這種病症的病患還日在增加，

黃和平醫生放下手中的筆，往舒服的椅子上倚下去，嘴角掛着一絲笑意。心理醫生這個行業在這裏原本不吃香，然而這種趨勢已有所改變，讓世界上的鬼繼續增加吧！愈多愈好，那時，他的診所不爆滿才怪呢！

他自己可是一個著名的心理醫生，才沒有空去夢見鬼哩！

□

# 撞邪

\* 唐多加

圖／蓮珠



小時候我曾見到過一些奇怪的東西，印象模糊而刻骨。一連兩個晚上呱呱吵，睡得不好，之後還很慎重其事地發了燒。大人說那是撞邪。

父親向學校請了病假，讓我公然偷懶。白天我坐在牀上玩公仔紙，替紙人穿衣服，口渴了進廚房自己倒水喝——因為不是做戲，所以我沒有暈倒在去喝水的途中，絞跌一張椅子。

鄰家阿全嬸踱過來看我，順便搜集第一手見鬼的資料，查問得滴水不漏。見我不說話，她就由是非題改為選擇題：是一個高、矮、不高不矮的「人」，穿着黑衣、白衣、沒有穿衣，進房間飄啊飄、站在房門口望啊望、在窗外香蕉林裏哭啊哭，或是，最後一題，進廚房炒菜吃？

虧她有想像力。

我說阿全嬸我要睜覺了，就睜覺。女人輕輕碰了一個釘，搭訕着進廚房跟母親聊一會兒撞邪的事，就回去了。她大概沒有生氣我怠慢了她，我在生病，我還小。

大家只曉得我看見「人」，至於是怎樣的「人」就不得而知了，我一直不說，我不喜歡提。

事情轉眼過去十二三年，現在我想說了。

以前我們家屋後曠地旁種着幾十株香蕉樹，許多香蕉樹盛大幽黯地團結起來，我們便叫它作香蕉林。我是從來不願意進去玩的，偶爾一兩隻黃蝴蝶在陽光下繞一圈飛進去，我看着心裏簡直有點悲傷，覺得牠們就此出不來了。

母親在曠地上搭了鷄寮養鷄，發着靠養鷄發達的美夢。後來我們沒有發達，鷄卻發了瘟，母

鬼

專

親一灰心就不養了。我馬上申請變一個小鷄寮過來養小白兔。一日放學回來，發現兔寶寶們正在窩裏煮着，傷心的我離家出走了，走到祖母那裏聊了一餐。

那時我們的睡房是打通的，三間做一間，中間隔一幅很大的簾幕。白天拉過一邊，晚上再來陰陽相隔，父母在那頭，我和弟弟在這頭，有甚麼事情就喊來喊去。

我和弟弟合睡一張大牀，跪在牀上推開窗，馬上得跟香蕉林打照面。弟弟的膽子比我的還要小，爲了睡覺關不關窗的問題，我們差不多天天打架。我一定要開窗，因爲老師說的，要開窗空氣才流通；弟弟一定不要開窗，因爲嗚嗚會進來。打不贏我，弟弟扁了嘴押着韻去哭，把母親大法官哭過去他那邊。結果代表科學和正義的一方慘敗，睡覺要關窗。

不管心理上怎樣認爲自己缺少空氣，我睜眼還是睜得很穩。半夜裏從不驚醒，也不會莫名其妙爬起來方便，都是一覺睜到大天光，沒有做過虧心事的典型。

第一個撞邪的晚上，睡完上半段，外面嘩嘩下着雨，空氣太涼了些，我悠悠醒來了。首次睡到半路死火，我覺得很新鮮，呆呆的不知道要做甚麼才好。一隻蚊子鑽進蚊帳裏來，我爬起身拍一下打死了，順勢坐在弟弟身邊。

你也像阿全嬸那樣以爲香蕉林有好戲看嗎？沒有。我看見門簾自動撩起來。好像父親平時抬手慢慢把門簾撥開，再探進頭來看我讀書一樣，感覺便是一個高個子站在那裏，但是沒人。我怕真的有一個人要跨進來了，空氣中充滿着這種訊息，撥開喉嚨

大叫爸爸有人在外面……門簾刷一聲放下。

父親並沒有馬上追出去看，不行的，萬一是個偷兒，埋伏在外一刀捅過來怎辦？站在房門口靜靜聽一回，再靜靜聽一回，這才很怕的拿了手電筒照出去。回來告訴我外面沒人，沒人。我是個很好商量的小孩子，父親和老師講的話我都相信，閉起眼聽着兩點打在白鋅片上，也就睡了。

第二天照常上課，在滴綠的草場上奔跑一陣，晚上的事就這樣算數。母親擔心我看見骯髒東西了，建議去拜拜神看。婦人之見，父親沒有搭碴。

這第二個半夜我又醒來，我尿急，爲甚麼？爲甚麼？牆上原本掛着兩盞油燈，這時候兩盞燈都熄了。我知道在房間的盡頭有個尿壺，要方便的話也實在是很方便的。可是房子裏太黑，我不敢亂撞，怕碰翻了尿壺，要惹來一頓的打。

我搖弟弟起來，他睡沉了才不管我去死。喊爸爸，連母親也喊醒了就不妙了，她最討厭人家半夜吵醒她。

我決定自己上廁所。我太笨，我爲甚麼不要像司馬光他們那麼聰明呢？想比較簡單的辦法。我太笨，只知道自己雖然怕黑，但是更怕尿牀，尿了牀，大禍馬上就要臨頭了。

睡房的一邊緊貼着廚房，我摸索着出了房門，向右一轉就是了。廚房裏有一口相當深的水井，屋頂留下兩塊白鋅那麼寬的洞，下雨時讓雨水瀟瀟灑灑進來。我平常的消遣之一，就是向着水井喊話，學狗吠羊咩、肥豬哼哼，聽自己的聲音響亮地一路打到井底再撞上來。白天的水井，只是

冷清清，沉默深靜，在晚上看它卻很異樣，我不敢多看。

深夜的天空，我記得，不是漆黑的。不但不漆黑，反而還有點亮堂堂的感覺，可以看清楚很多東西。

那個晚上我沒有上到廁所。廁所在廚房的後門旁邊，一個朦朧發着亮的米色身影，單薄的映在後門正中央。我失了神瞪住它，胸隔上脹着氣。過了半晌心裏忽然一怔，這就知道害怕了，哇一聲嚷起來，跌跌撞撞回到房裏喊爸爸，嘴裏仍是那句話：有人在外面！

然後我就不高不低發了燒。看了醫生回來，躺在牀上吃飯不喜歡，講話不喜歡，甚麼都不喜歡。弟弟拿出他的飛機大炮大兵小兵來保護我，我也不喜歡。

無法可施之下，父親只好許了母親，在十字路口喊鼈收魂，連屋後的香蕉林也享受到一頓聖餐。母親是從那裏學回來的呢？好像大部份婦女都有這種本事；好像根本不用學，她們願意去相信，自然而然就會了。

我的病當然沒問題，小小意思，隨便擋着自己也該會好的。小時候看到的東西，過後我一直不願意去想它，慢慢的年代久遠了，卻原來從沒徹底忘記過。也許我可以解釋它們，用更多的也許、更多的推論，去敲破一個小孩子的疑竇。這麼些年來我隻字不提，起初是想忘記，後來卻是因爲印象太模糊了些，覺得講出來沒意思。這件事從不曾拿出來溫習過，結果便在記得和忘懷之間走來走去，現在說起來，竟爾只像一個糊塗的夢了。□

# 鬼故事四則

\*李敬德

## 之一 當我死時

我必須用呻吟，證實自己的存在，在這寂靜的臥室中。漸漸不能清晰的聽到自己的呻吟，漸漸不能，看清，我自己的屍體，躺在那裏……不知為何該在某時，某處離開這世界？死亡，究竟是環境的傳染病還是先天的絕症？一個預言的兌現嗎？還是上天的一個失誤？還記得嗎？臨睡前，我倆曾經約定，各自，進入彼此的夢中。怕只怕，當我潛入妳夢境，妳已醒來，在另一個時空……

讓我復活，不要轉世。不要活在另一個時代，另一處空間。讓我甦醒，繼續活在這個世界。因為，我不能確知，在另一個時代，我們，是否仍能相遇。

## 之二 孤魂自述

我只要求這次的誕生不再是次錯誤。我只要求母親再一次的擁抱。我只要求一小塊巧克力。我只要求遊戲能公平進行。我只要求初中能唸完。我只要求努力能有收穫。我只要求能活得快樂些。我只要求不被這世界改變。我只要求有個人來愛我。我只要求讓孩子們溫飽。我只要求有個孫子。為我，繼承香煙。我只要求一口上好的棺材。我只要求墳頭上，年年有人，為我，為我剪除擾人的野草。我只要求能有人，偶然把我想起……

## 之三 接任

他撞破了這年久失修的木門。乘著酒醉的勇氣闖了進來，卻忘了帶火把。門口的月光照不進這麼深遠，在房間盡頭，他的臉被我的腳尖踢著了。

他看到懸掛在空中的我的身子。尖叫著，把酒瓶摔碎了，一跤，跌在地上……不知是嚇壞了還是喝醉了，也許摔得太重吧。他一動不動的倒在地上……

我解開自己脖子的繩結，把軟癱的他扶起來，把他懸掛在橫樑垂下的繩索間，等待哪一個深夜，有個醉步蹣跚的人闖了進來……

我也曾經無處為家，處處為家，買一壺酒，跌跌撞撞，闖進這房間……

## 之四 身世

煙囪昇起的黑煙，接通了天上飄來，通紅如焚的浮雲。大地裂開，將他的焦屍吞沒……

被處火刑的邪教教主，死後化為一陣煙，那一夜，進入村鎮每一個美女的夢中，求歡，這個魔鬼化身的英俊少年，只選擇了她，讓她為他留下後代……

受到諸神詛咒、羣魔祝福的嬰孩，在出生當天，奪去了母親，年輕的一生……

自出生以來就為羣魔庇佑的他，決定了，中學一畢業，就去深造神學…… □

# 還淚

\* 淡瑩

圖／蓮珠

1

前世，我們相遇在靈河岸上

你終日以甘露灌溉

我才能脫離草木之胎

幻化成嬌娜的女體

遨遊於離恨天外

餓了啃秘情果

渴了飲灌愁水

鬱結了一身哀怨

不知何以爲報

倘若你我下世爲人  
我便通過悱惻的戀情  
將一生淚水

涓滴不剩的還給你  
以答謝昔日靈河岸邊  
惠賜甘露的大恩

2

既然是下凡還淚

身世必須堪憐

容貌必須楚楚

體質必須禁不起

一絲風的絮聒

靈的結合，豈不比大團圓  
更能牽動心弦？別爲了一  
段未了的情緣扼腕  
別爲了掉包而憤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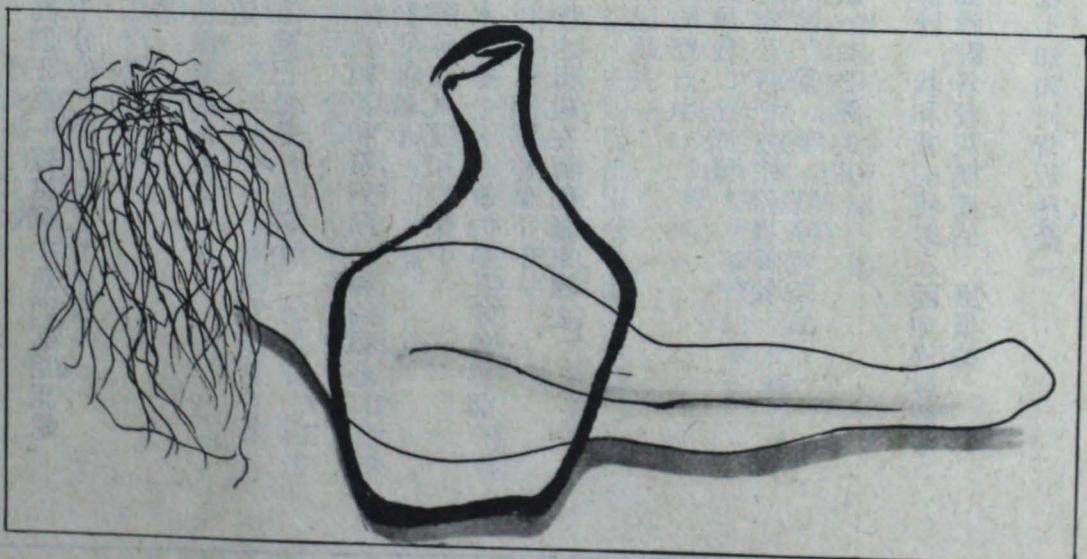
淚債還清之日

我把今生的浪漫與淒切

一一投入火焰裏

然後攜帶潔淨的魂魄

在隱約的仙樂中  
飄飄回返離恨天



失業了的傍晚，我和我的瘦影在陸地邊緣散步  
海鳥喧嘩着樹葉旋舞着浪花翻騰着  
我冷着——

在這裏，海鳥們正為一條腐爛的魚而互相狙擊  
有一隻主張平分的已倒在自己的血液中

我冷着，看着

整宗命案，法律無法挽救的人性

且冰塊地知道

我昨日已躺在自己藍色的血液中

在這唯一沒有被領帶和簽到簿佔據的領地  
我和我的瘦影正散着步

童年就匿藏在貝殼和沙礫中

——白落的水平線上，水獸的鼻孔呼着黑烟

——我曾經以海水潑濕整個下午

——塑膠袋像水母般在海面飄來飄去

(我猛然別過頭去)

遠方，尖叫的都市中

或許人們會像我以前那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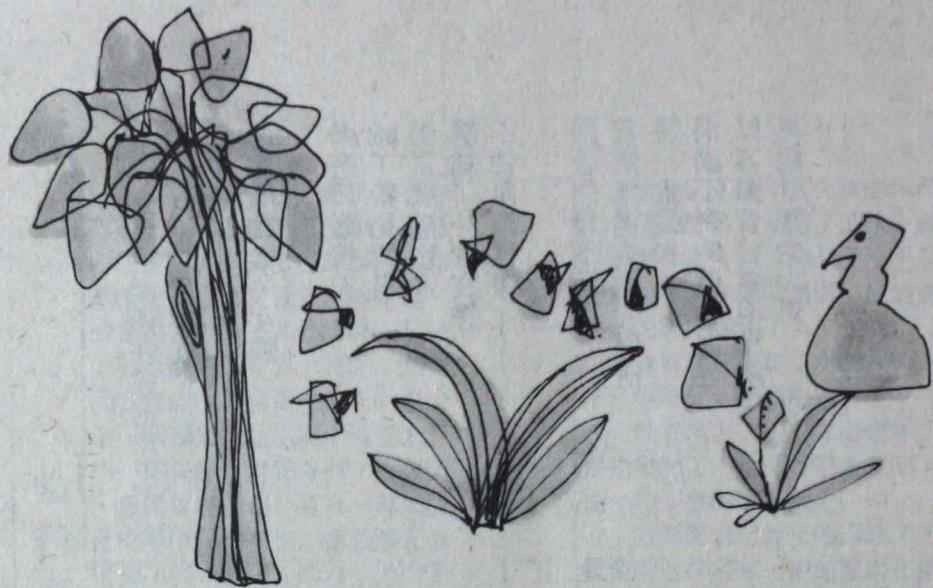
把睡衣帶進辦公樓把卷宗帶進晚餐

像我那樣戒除了愛、夢、詩等奢侈品  
以霓虹去餵一口乾渴的井

失業了的傍晚，我和我的瘦影在陸地邊緣散步  
進過城的貓睥睨着我灰撲撲的，廉價的

旌旗

(黑夜，我不知如何背叛隱憂)



## 在陸地邊緣散步

# 和日子閒聊

## 外一首

\*呂育陶

圖／蓮珠

真想主辦一個反土歌的示威行動  
借了圖書館的詩集本不情願還  
偶爾吃吃素拜拜佛然後繼續以燭火烤蟑螂作樂  
她留下花香在我的體溫裏然後蝴蝶般飛去  
或許我該去行乞讓銳角風化

大考進行中我是一具被福馬林液浸着的標本

或許該去看看天空，曬曬太陽

我總愛在洶湧的街頭打一條很藍的領帶

靠在開始迸裂的石牆上有人說我的鈕扣太微小

巫婆的詛咒從尼古丁味的肺裏飄出來

時鐘的表面逐漸溶化成一張猙獰的臉

你在天空的背面窺視一個旋轉的陀螺

啊，那麼無奈

世界失聲的夜晚我常常睡不着

信封裏擋着一份被明天退回的理想

搖了一個電話給佑然但是不通

我坐在海灘前寫信給遠方

有一棵樹在城中在雨中在風的波浪裏尖叫竄逃

寫詩時盡可能不使用腹語術或晦澀的旗語  
那天我和一個文盲的小販激烈地爭辯職業道德  
有人在沸騰的長街追逐自己的風箏  
我筆直開入一座沙漠發現愛和絕望同樣令人感動  
啊，氣象預測說今天刮東北風會下雷雨  
牙刷開花了襪子穿洞了我沒有更新因為稿費沒來  
忽然發現裝在別人籃裏的才是最甜的蘋果  
而歲月，瓦杯裏的歲月永遠映着一幅焦黃的相片  
某男子說二十一歲以後將把不斷滴水的墨水筆  
棄在戀的焦土上  
然後焚化白袍  
然後跪着把陰戶賣給生活

(我繼續在水泥和樹桐之間建築我之羅馬  
你兀自看着，一個旋轉的陀螺)

# 困惑（童詩）

\*文愷 圖／蓮珠

如果天空是一面大大的牆  
可以讓我畫畫  
今晚  
我就不會睡不着了  
我不明白  
爲什麼爸爸要怒吼得像獅子  
爲什麼他要說  
我是一個壞女孩笨女孩呀  
我只不過是  
把婆婆告訴我的  
我們的老木屋  
老木屋前的青草坡  
青草坡上轟隆隆跑過的火車  
都畫到牆上去了  
濃濃的烟啊



我不明白  
爲什麼  
弟弟把 A B C D  
也歪歪斜斜地把寫到牆上去的時候  
爸爸看見了  
却只是瞇着眼

笑着說  
怎麼  
你用功用到牆上去了

如果天空是一面大大的牆  
我要再畫一列長長的火車  
因爲天上的雲朵  
像轟隆隆地跑過的火車

# 哀與美

\*山靈

我聳聳肩，眉毛往上一挑，毫不在意的樣子。我問他，就是這麼多？他很為難似的嗯了一聲；喉間像是有硬物哽住。頭又再次的垂下，像是頸項斷了骨髓，那麼柔軟無力。他歎息的模樣更令我感到噁心。我清一清喉嚨，好吧，咱們就這樣散吧。話還未說完，我即刻轉身，大步離他遠去。離開他這個冷酷的劊子手。是誰說過，瀟洒的背後是脆弱？

耳際仍響着他微啞低沉的聲音，我們不適合在一塊，分手吧。我努力想揮開這鬼魘，愈是這樣，它愈在心裏糾纏不清。他算是甩掉我吧。不知怎的，心中有種怪異不舒暢的感覺。臉頰癢癢的，像是甚麼東西緩緩的爬在臉上，順着面頰滑落，滴在衣襟上；一滴接一滴持續不斷的。那是顆顆晶瑩耀目的淚珠呵。我無法阻止缺了堤的淚水，就如我無法停止對他的絕念與怨恨。他是如此狠心地將一個女孩子脆弱的心砸碎。毫不留情的。我哀怨的抽搐着。全世界都遺棄了我。我渴望此刻有副寬闊的胸膛讓我依靠，給我一個避風港。

那已是湮遠的事情了。我淡然的告訴你，像在訴說別人無關痛癢的故事般。人家說受過情感的創傷是難於平復的，你心痛的望着我。的確是，我曾熬過一個非常困難的時期。可現在心如止水，沒有一點波盪。愛情？只不過是騙人的東西。我木無表情的說。

避開你炙熱如火的目光。我撥弄拂面的髮絲。驟然發覺久違不見的和煦陽光照耀大地。鳥兒悅耳的啁啾聲此起彼落。日子終究還是美麗的。儘管經過了咆哮風暴。

接觸你柔情似水的眼眸。我內心笑開了花。花香瀰漫在你我心間。燭人的。

淡

\*滿堂

現在你頗能淡出、抽離。每晚臨睡之時你說：讓一切去死罷，吾不欲觀之。然後你笑着入夢。

真沒想到這會効果奇佳。由此可知世上並沒甚麼難事，只怕有心人。那麼他又用啥辦法呢？保羅賽門的五十個離開你愛人的方法？你不禁莞爾。

如果他愛自由，去罷。你不管，你不介意，你才不會為這些芝麻綠豆小事死掉成千上萬個的細胞。甚至別說多年之後，你不愛聽。你走了。你相信各人有各人的福份，無需計。

所以你現在並沒有不好。說過的，無論發生了甚麼事，你都會盡情盡意的過好日子，時間太寶貴了。歡樂又短。有啥好埋怨？日日你覺得活着還是頂美妙的，接近於鳥語花香的地步。日日，你花費着時間，真是豪華。風流不為人知。

你有個叫無比敵的友人會說你之煩惱太過長，認為不合潮流矣。在這麼一個匆忙繁華的城裏生活着，你不是不覺得，這年頭的人時興沒心沒肺，面對一切人事，實不宜情長、懷舊。

甚麼都沒，只覺得無限惋惜。原本一切都最恰當不過，卻偏生諸多枝節，也算是運滯罷。你想到這裏，抬頭一望，見一女人匆匆行進咖啡廳來，覓個位子，坐下來。此刻你在等人，你等的人還沒來，你覺得生命奇怪。你想：事情怎會這樣？



頭髮

\*顏錦財

關老師命令着頭髮較同班同學略長的壯：壯，你對各位同學解釋一下你為什麼要留長髮！

可是壯好像已料到他會來這一招，所以他摸一摸他那頭還未及肩的髮，氣定神閒地站起來說：「原因有二，一是衆人皆醒我獨醉，第二衆人皆醉我獨醒。」

「你醒了嗎？」

「您還沒醒呢！」

關老師啞了，可是同學們卻暗暗的笑了。

壯接着說：「在古代中國人蓄髮束髻，後來滿清入關，滿人下令剃髮留辮，起初漢人死也不肯，但最後還是被迫把辮子拖在背後，到了清朝倒台，民國政府又下令把辮子剪去，可是那時中國人又大唱保辮論！老師，難道在這個時代我們還要用頭髮來顯示些甚麼嗎？我們又何必把自己困在人類自設的圈套中呢？」

關老師一時竟答不上口，漲紅了臉不知所措地站在那兒。可是不一會，他的眼亮了起來。

「這裏是學校，如果你對校規不服，可以離開學校；我是老師，如果你不願意依我的話去做，可以不用來上課！」

這回壯啞了！

關老師意氣風發地走到講台前，指着黑板上的粉筆字說道：「這次班會的標題是『學生的儀表』，歡迎同學踴躍發表意見。」

星期六的週會上，剪了頭髮的壯聽着「黑豹」在台上吼着：「我發覺本校的學生越來越不懂得尊師重道，學生竟敢頂撞老師……」

\*馬俊國

圖／蓮珠

## 志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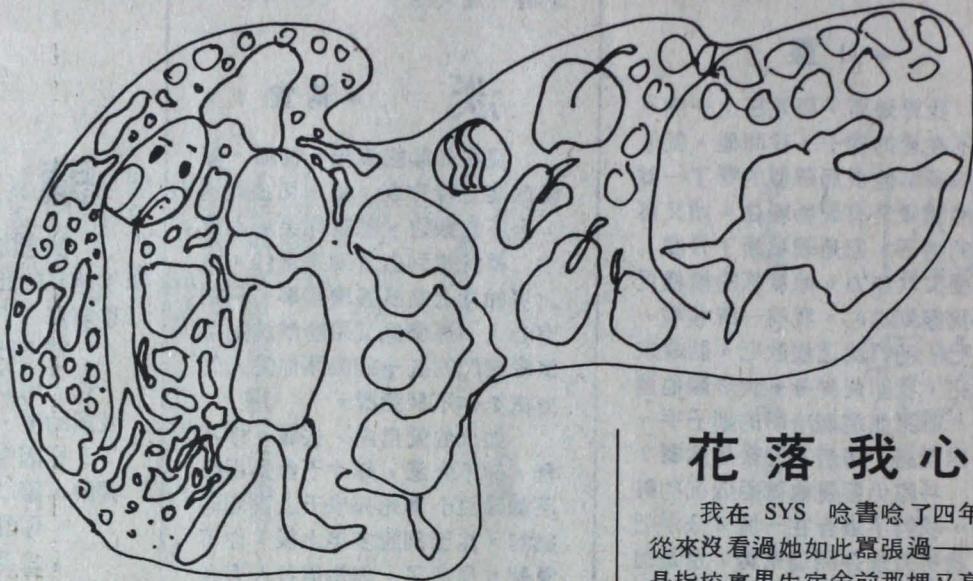
小學老師教作文寫到志願時，我總寫老師。後來慢慢長大了，發覺自己是越大越沒志氣了。也不知怎麼辦，沒志氣了。

後來有一天我在掃樹葉，低頭掃着，掃着，一下子覺得自己的志氣又回來了。一時之間也說不上來是甚麼。

細細思量過，方才知道，我的志願是——人。

我開始希望自己做一個人，希望自己每天吃飯，穿衣、睡覺和讀書。我希望自己有一份工作，有一間小小的房子，立在傍晚的霞光裏，低垂着碎花窗簾等我放工回家，然後是我卸下一身塵勞，挑燈，閱讀張曉風的長夜。

我的志願總算又回來了。



## 戀愛

我不要戀愛。我要像一匹白色綢緞，不讓人有心思來刺繡一山一水，一詩一畫。

請珍惜我，趁我還是一匹白色綢緞，還沒讓人來綉它。

我不要戀愛。

## 琉璃

晚飯後是我的散步時間。那是我一天裏最明朗清澈的時光。

總要經過一片小小的膠林，在那裏我自己完完全全地擁有一整片的琉璃世界。陽光穿過膠葉子從天上射照下來，隱隱約約地灑落了一地的流光。抬頭望，便是那片琉璃了，閃着一種透明的光。

膠葉在樹上要枯落時，總要先把自己染成血般艷紅，於是我的琉璃世界裏又多了一斑琥珀和瑪瑙，在晚飯後的蔭涼裏，一點一滴地滲入我的肌膚，滲入我心裏最深最溫柔處。

我的琉璃世界。

## 花落我心

我在 SYS 咸書唸了四年，從來沒看過她如此囂張過——我是指校裏男生宿舍前那棵又高又大的樹。

事情好像是在一個早上開始的。我低頭走過那棵樹，突然一小塊的東西掉進頸後的衣領裏，我把它掃落下來，一看，是花，米黃色的。再抬頭看，天呀！一樹的花！遠遠看去，一樹米黃色的花，陽光裏教人睜不開眼睛來。

過了幾天，那場花雨便開始無聲無息地落下來了。我每每經過，便要駐足仰視它，風一過，花便這樣灑了一身。

有時候與一大班同學走過，花紛紛而落，其氣勢之盛，常使人在經過它的時候，要低頭躬身生起一種極其慎重的敬意。我便覺得穿白衣白褲的我們像一群天人，在一大片花雨裏仙袂飄飄而過，一切，都是如夢如幻的。

那花一直落、一直落，終落到我的夢裏來。夢裏，一個女子在樹下盈盈地回過頭來看我。

後來，花落完了，一切也跟着靜止下來。

可是另有一場花雨，常常在雨後的早上，鬱悶的午後，紛紛而落。那花，那雨，都落在我心上。

# 低泣 \*吟康

曾經放下了筆，停止寫你留下來的記憶，可是心湖一直不能把你忘懷。匆匆的歲月裏，我把以往的一切都給捨棄，唯獨你，永遠停留在我內心的廢墟裏。

也許我一直都在欺騙自己，以為時間可以沖淡往事。歲月無情地逝去，留下的是一串串的後悔與嘆息啊。

如今你已悄然逝去。在這個世界上，少了你的聲音。我只好獨個兒披風冒雨，站在午夜的大路中間，抬頭望着那遠看像一群、近看卻是孤立的霓虹燈。

或許，我還可以前往你那長滿竹葉的新家去探訪你。可惜，我永遠只能望着你，永遠都在唱獨角戲。你該不會寂寞吧？前後都滿了隣居。他們比你劣運，風水八字都不比你好，連住處也是。

我手上只有一束你喜愛的百合，和一張送你的生日卡。我只能把花插在你門前的大花瓶裏，把生日卡掛在你的門邊。你可看得到嗎？是我親手做的，還用彩色把那句「生日快樂」塗成七彩。

在太陽之下，我點燃了帶來的蠟燭和一些不知名的紙張，連生日卡我也丟進火堆裏。也許我該請你喝檸檬茶，但我卻帶來了酒和菜，我知道你不愛喝。

呆了半天，沒有想些甚麼，反正這是無聊的儀式，也只有我這種在太陽底下不怕曬的人才會做。你依然活在我心裏嗎？是嗎？我不敢想！

我一共來了這裏四次。你剛搬來的時候，我來看你進伙。我沒有幫忙，因為我的全世界都下大雨。記得那天是你的生日。廿歲生日。

每一年你的生日我都會來。沒有帶蛋糕也沒有紅鷄蛋。沒想到你竟活得那麼圓滿，廿年，多

一天都不可以。

今年我已經二十了，你仍然廿歲。明年我可要老過你了。

不知道甚麼時候太陽公公又躲回西邊的山頭去了。

我只好收拾心情向你道別。離去的路上，風好大好大，只有黃沙、枯枝與鴉聲。我孤獨的身影越來越長，眼珠也越來越紅。我走了，明年不來看你了，因為我想忘記你，和對你的一切記憶。

## 她 \*佩霞

打從中學入學到如今初中二，我和她一直同班。

她，很瘦，長得却不矮，臉孔平平凡凡，據說，她嘴巴却平凡。

在班上，她的座位離我甚遠，所以，很難有機會談天，偶爾，在下課時間，打一個招呼，說一兩句客套話。不過，曾經一時，我們時常在一起。

我從不曾研究她的性格，因為對於她，我從不存有一絲絲的興趣，而且，「研究」這東西是一件相當煩悶的事。從朋友口中，知道她時常在別人背後說她對於他們的「看法」，特別是她的兩位勁敵，一位坐在她右邊——情敵，另一位則坐在左後方——功課上的對敵。

上星期，不小心間，我耳朵又聽到她在向人訴說，對於那所謂情敵的看法，說完了，看到我在一旁凝聽，問道：「我說得對不對？」我望着她，傻笑。我可真不知道她所說的是真是假，因我對她那位所謂的情敵，也不太瞭解，不過，根據我班「RTM」轉播站所報導的新聞，她話中十成有八成是自己創作的。我想她的想像力一定很豐富。

在本校，她曾轟動一時，那是去年的事情了。她因不滿其作文分數，而向有關老師要求加

分，但，是相當可悲的，遇到了一位有原則的老師，她却不因此而退縮，反而更加強攻勢，最後，校長被逼出動擺平，結果，她獲得勝利。據消息說，全仗着她那老爸的錢（她老爸可是本校最大的「贊助商」）。我也是這麼想的。

也因為如此，她被列為本校「十大傑出女性」之一，這個榮譽，對於她這種行為，我想或許是一種獎勵。

近期，她突然主動接近我，找機會與我攀談，她這舉動，竟令我有受寵若驚之感，真是莫名其妙！

今天，她突然對我說：「最討厭那些三姑六婆，整天背人說壞話……。」說完之後，似乎是在等待我的支持，我望着她，看家本領——傻笑。除此之外，心裏不禁有一刻的愕然——她，似乎乃在酣睡中。

## 就說 \*有魚

初聽到的時候你微微地吃了一驚，你想不到他會這樣的自然、大方；原來他從來沒有生氣過。原來他明白活着的喜悅。

於是你是微微一笑，沉默。你不能流露出你的感情，即使你對他其實已沒啥激情。太遲了，別人提起他的名字，起碼你已清楚這名字與你目前的生活沒關係。

你劃分得這麼清楚。你從來都是一個理智的人，你已錯過，你不想再錯一次，因為你錯了，你再也不可以對你自己說你還年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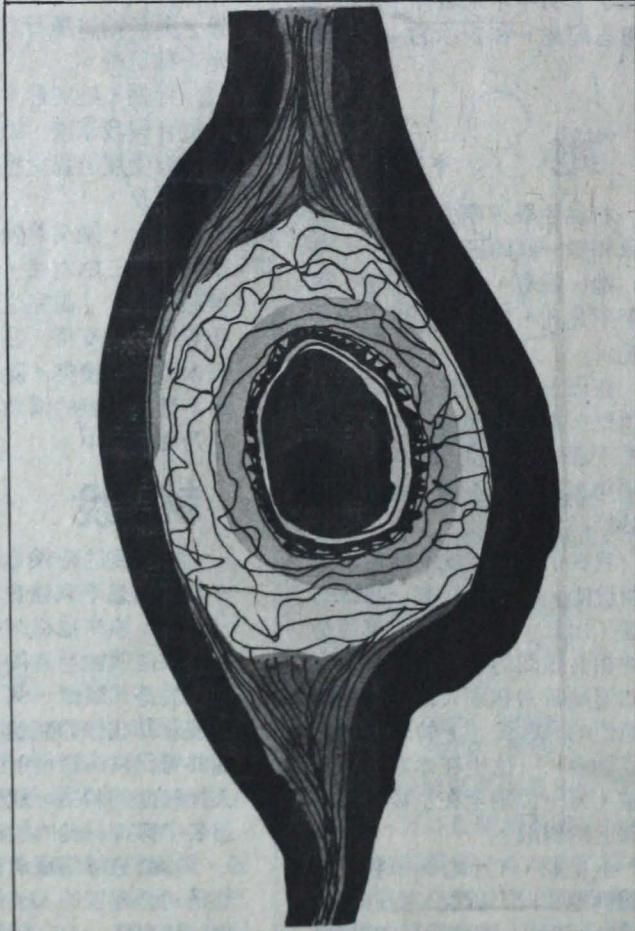
你是這麼的明白，你是這麼會為自己打算的一個人。

人貴在自得其樂，你會常常如此勉勵自己，並持之有恆。其實你的世界潮濕、散漫和脆弱。但你的意志力堅強，於是朋友提起，你只顧笑，由始至終一句話也沒說。

你假裝忘得乾乾淨淨。

# 處女的玫瑰香

\*阿里谷  
圖／蓮珠



你後來將「處女的玫瑰香」交給我時說：

「只有妳有資格保留這幅畫。」

我在感激之餘也已明白你最後的決定了。

而我唯有把這一世對你的牽掛

都裝在這畫上。

最近我常常想到藝術與生命的問題。

過去我們也時常愛談論類似的问题。你說你願將生命託付予藝術，讓藝術生生世世的影響着你的靈魂、感情與思想。你也願以藝術，赤裸裸地表述你生命的熱情、智慧、想像和記憶。「那我願是你彩筆下的色彩。」我說。

那是許久以前的事情了。至今我仍愛着你。

如果說藝術沒有了生命，是不是好像失去了藝術美學的重要原則？而你的生命有了藝術，是不是等於創作有了靈感，少了其一，你便會鬱鬱不樂呢？

也許我不是藝術，所以沒有震撼過你的生命。但是，對於生命中曾活過的故事，總會在你的記憶留下影跡，因為你留下了心愛的作品給我，這點我是覺得可喜的，雖然生命中發生過的故事，是那麼地叫人在回想時頹然痛惜。

我總是在想你能把你至深的感情描繪於畫面上，為甚麼不能在我生命的畫面上也投注心思呢？我不是跟你說過仙女點棒的故事了嗎？為甚麼你不也賜我一把仙棒，讓我把故事點為事實呢？

你離去的那年，始終沒有向我表白甚麼，對於這件事，我總是感到遺憾。你難道這樣拙於向

人表達你的感情嗎？那可不是一個美術家所應有的本質呀！我所以無從知道你對我有幾許的情意。你留下題名為「處女的玫瑰香」的水彩畫給我，是想說明一些甚麼嗎？

自你離去後，我便一直把這幅畫掛在我寢室內面對牀位的方向，欣賞這幅畫幾乎成了我每天的習慣。你知道我這房子是向東的，所以早晨我醒來，第一眼即看到從百葉窗斜照進來的陽光，在風中飄飄忽忽地反射在這巨大，畫框鍍銀的鏡面上，為畫上朱紅的玫瑰花製造生存的氣氛，芬芬芳芳地沁出花的嬌美。而最妙的是，花瓣上的露珠在跳動的陽光下，蹦跳似地欲奪畫面而出，滴溜溜的閃着晶瑩剔透的光芒。這麼傳神的一幅畫，在你的筆下方能算是成功吧！我不止一次驚訝於你的畫功，尤其是你那麼地能表現玫瑰的輕盈多姿，柔嫩嬌美。玫瑰的形象，在你的揮毫之下，好像活現現地就長在那畫上。你酷愛畫玫瑰，後來別人稱你為「玫瑰畫家」，你似乎對這個美譽感到很滿足，因為你以後沒有再以其他的題材作畫了。

你狂於繪畫玫瑰的那段時期，我已完全陷入你玫瑰世界中複雜的陷阱。每一次看着你的筆在畫紙上走動，我總在心裏呼喚着你：「我的小丈夫。」那時，我曾幻想自己變成玫瑰，生生世世活在你的生命裏，溶入你生命的彩筆裏，任你完成我的陰陽轉折形象，隨你的筆觸的抑揚頓挫，完成我的整體與空間。有一次夜

裏，我告訴了你我的這個夢想，你竟束手無措地望着我，片刻之後才道：「你這無知而正派的女孩。」我一直很喜歡你這樣形容我，雖然這話有戲謔的成份。

近日我才領悟出玫瑰的生命力的確能賦予人一種恬美的力量，為甚麼當初你說的時候我竟不能理解呢？我想那是因為我所愛的，在我生命的脈動中並未止歇過，而我在不覺中為你竭力地保留一顆不渝的心。我每回都在想，你這次堅決地離開，是否真的不再回來了呢？對於我的膚淺，你必定會感到失望吧！這許多年了，你看着我從輕稚走到熟穩，可是，到最後你仍等不及看到我成熟後的風情，就離去了。有時候我不得不承認造化弄人。在夫妻緣份的道路上，我們註定走着相對的方向，像倒入水中的油，各有各的空間。

你對美術的執着往往表現得那麼痴迷不悟。是不是人類執着於自己所愛的事物時，就會喪失自主的能力呢？像我有時走在塵煙漫飛的街道上，行過車輛人羣喧囂的巷口，面對陌生的羣衆，我會有漠然的失落感，在人羣中期盼你身影的出現。

從沒有過期盼是不是比渺茫的期盼幸福多呢？

得不到你，是否因為我的無知呢？

記得許多年以前，我們初相識的時候，你喜歡向我講述繪畫的淵源和演進，每一次總是興緻洋溢的；你懂得很多。我便覺得心裏有點喜歡你似的，但是我對

繪畫一無所知，你居然生氣地叫：「你這膚淺的頭腦。」第一次，我覺得你是驕傲的。挫折感油然而生，我偷偷發誓要向你挑戰。

後來我們要好了起來，我始察覺你對藝術的心是誠懇的。那時我已經在看繪畫理論的書籍了。不久，我竟也可以與你暢談美術進展史、各系畫派和畫風，甚至和你討論西方國家之人文主義精神及自然主義了。你對於我的忽然聰明起來，高興得近乎手舞足蹈。我是真的喜歡你了。而下一次，你談梵谷、我說馬奈；你談印象派，我便說未來派。我們之間的氣氛融洽祥和。

有一段時期，你總是等我下課後帶我到處去寫生。你總是開着那輛看來十分殘舊，棕色的小型豐田敞篷運貨卡車，畫具亂糟糟的置放在車後面，一路上夾着車子奔馳在不平的路面上的嘈雜音，大聲地向我訴說你的夢想理想，你小時候的童年往事和你的繪畫等等。有一次我們來到一個有小溪的樹林，我蹲在你身旁看你熟練輕快地調着顏色，聽着溪水地老天荒的流水聲，我問你為何獨愛畫畫呢？你說：「藝術是自由的，寬容的，多變的。在繪畫中，我享受到精緻的藝術樂趣。」望着你的眼潭，我彷彿見你置身飄逸的境地，四周只有花草樹木。從那次起，我有了害怕失去你的夢魘。其實當時我應該能領會到你是屬於自由的，你的生命，你的身軀都不能受到家室之累。在繪畫的天地裏，你才能尋找自己的根。

如今你真正的在享受自由，是否是我成全你呢？還是你成全了我，因為你知道你在享受自由之時照顧不到我？

有時候我覺得你這樣的想法是自私的。我真的生氣你。

有一陣子，你停止出外寫生了。你開始以花卉為題材，畫了一幅又一幅的玫瑰畫，有全開也有半開的。你醉心在作畫的過程中，好像真的體會到了生命在茁長中的喜悅。我問你為甚麼只愛畫玫瑰呢？你說你在我身上看到玫瑰色的年華，因此作畫。我猜想不到玫瑰色是如何會與我聯扯在一起。我並不知道。我只愛你感性的柔情。

那時你天天在畫室內畫畫，畫室角落擺滿各色玫瑰，那些畫具散放一地，你的衣服書本報紙到處沙發椅子窗檻亂擱着，我有空便上你的畫室幫你收拾東西。你的畫室後門外是一大片荒蕪着的園地，我看着可惜，便在那兒種了許多玫瑰花。種了好一段日子之後，我奇怪你怎麼就沒注意到呢？直到有一個傍晚，你從某一個畫展回來，因為一時興起抄小徑繞後門而走，才看到這許多盛開和含苞待放的玫瑰，你在興奮之餘馬上就想到是我種的，便連夜畫下這幅「處女的玫瑰香」。隔天一早，你跑來告訴我知道了我種玫瑰的事情，還帶來了你剛完成的畫。在那一刻我領略到了你真誠的藝術情懷。對我的心情，你是否也認真過呢？

雖然你後來也畫了許多幅玫瑰畫，像「淡黃的夢幻」、「青

春的野色」、「少女情懷」都畫得極有浪漫調子，可是不知怎麼的，你就偏愛這幅「處女的玫瑰香」。我後來問你，你說：「你沒注意到我刻意在花瓣上畫上的隱約的少女臉龐嗎？」真的，經你這麼一說，我只稍仔細看，就看到了重疊的花瓣有少女盈清的笑臉。我猜想這就是你極愛這幅畫的緣故吧！而那少女的臉龐，你畫的是誰呢？是不是我？那一年你以這幅畫參加了「全國水彩比賽」而得了「優秀青年畫家獎」，就這樣，你的名字自此在畫壇上紅了起來，我因而為你的成就感到自豪。你得獎後更愈發努力創作，好像一天不畫，你將會日漸枯竭似的。我覺得你在對生命注入色彩，除了讓你筆下的世界繽紛之外，你已甚少顧及周遭的環境了。

如果說寒色給予人一種平靜、冷漠、孤寂的傾向，那你就是寒色。而我願以暖色來與你協調，共畫一幅萬綠叢中一點紅的生命畫。那是屬於你和我的生命畫。也許是我沒有熟練的技巧，也缺乏敏銳的調色知識吧，我無法讓這畫增添畫龍點睛的效果，因為不久之後，你已計劃要到一個遙遠的地方獨自生活了。

可能是我從小就生長在環境富裕的家庭吧！家人總是保護我讓我不受到一點委屈，所以我很少時候會感到悲傷。然而此次我卻要以哀惜的情意來接受你即離去的打算。我對自己的前途突然感到茫茫，好像自己已走到路的盡頭，再往前走，就要跌入無底

的地層裏似的。我覺得悲哀。有一天晚上我企圖向你要求解釋。那時雨霏霏地灑落在你畫室的走廊上，夜空很低，靜靜的籠罩大地，只有室內發出的光芒照在荷葉綠的夜色裏。我站在畫室內看你彎身收拾四散在地上的畫具，一件件地收進大布包裏。我看着你專一的俐落動作，酸着鼻子問：「你難道非要在平靜的海面上翻騰波浪不可嗎？」你停下了動作，沙着喉間的聲音說：「我不是有心的。」然後你不再多說甚麼，續繼你的動作。我在淚光中注視你的身影在雨水淋醒的夜裏幌動着。這次之後，你不曾替自己找辯護的原因，而我是那麼地明白你，我們彼此都那麼相知，早把彼此間要說的話寄語在靈犀一點通裏了。

這期間我雖然有千愁萬緒，和你見了面總會在毫無防備下哭出淚來。但到了真正別離的時候，我反倒平淡了，好像洶湧的瀑布一下子流到了平靜的湖泊中一般。我雖然有許多話要對你說，卻沒有說。你想必也懂得我的心情吧！我已把你交給藝術，唯有藝術才是你的慰藉。

你後來將「處女的玫瑰香」交給我時說：「只有你有資格保留這幅畫。」我在感激之餘也已明白你最後的決定了。而我唯有把這一世對你的牽掛都裝在這畫上。

你走後，我雖有生活失去中心的感覺，時常會萬念俱灰，但是想到我的生命中曾與你分享過藝術，我仍覺得快樂。□

# 之間

《萍水手記》

\* 圖文 / 林金城

凡夫即佛，煩惱即菩提  
前念迷即凡夫，後念悟即佛  
前念着境即煩惱，後念離境  
即菩提

——錄自《六祖壇經》

1.

Joe 在服兵役前寄來一幀照片，畫面上的一景一物，以及當時大伙面對着攝影機，所故意擺現出來的那種惡作劇式的狂狷與胡鬧的心情，一霎間，彷若倒退畫面似地以默片色調的昏黃及速度，於心底不斷交疊地顯影播映。那是個霧氣迷漫的午後吧，六個男生，一排地倚竚在一彎九曲橋的雕欄之前，面向攝影鏡頭，擺款立定，誇張地凝出一個瘋瘋的笑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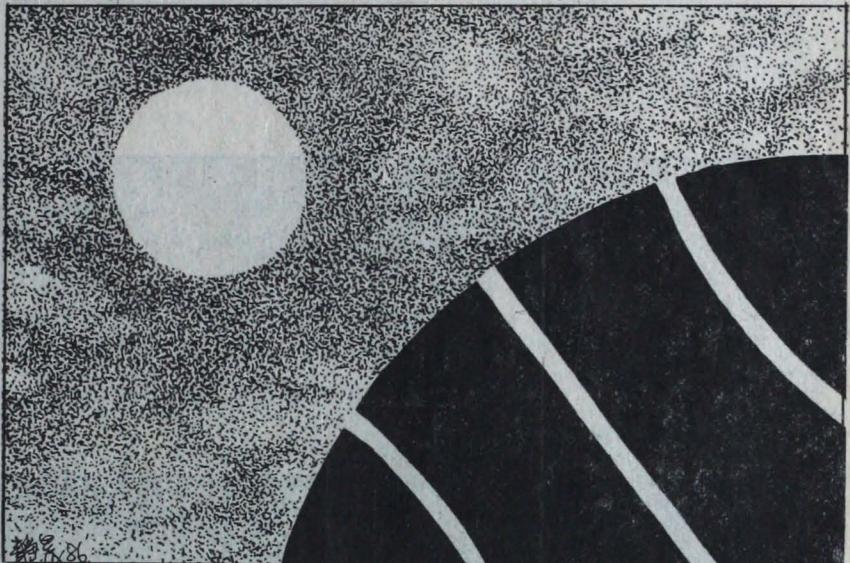
照片背面書了一行字：還認出那一個是自己嗎？

北島有首詩這麼寫，掛在鹿角上的鐘停了／生活是一次機會／僅僅一次／誰校對時間／誰就會突然衰老。

那是三年前的舊事了。

記得那年冬天，跟班上幾個同學到澄清湖去泛舟，卻沒想到當時拍下的一幀照片，竟遲至三

是的，誰校對時間，誰就會突然衰老。



年後才寄到我的手上。而如今大學畢業了，大伙都分道揚鑣，其中三個去了外島服二十個月的兵役，一個去了美國深造，一個回去香港結婚，而我卻停留在這片異地上準備另一次的出發。

望着照片，一霎間真是百感交集，所謂前塵往事啊，不堪回首。

是的，誰校對時間，誰就會突然衰老。

Joe 在信箋中重提一則往事，說當年在澄清湖畔的薄霧裏，我所說的那些九曲橋的傳說，至今還顯灼灼地印記在心裏。甚至在最近的睡夢中，還經常幻覺自己孤伶伶地於橋上徘徊不去，彷彿無盡止似地一拐一彎，走得好累好累，眼前掛滿着利喨慾的，理想和現實，反正是心慌慌的，而對岸卻沒有一盞為自己點燃的燈火。

根據一些民俗雜誌上的報導，傳說是這樣的，古人在建築九曲橋的時候，並不只是為了達到視覺上的曲線美感，或是把橋徑拐延而藉此多欣賞湖面上的柳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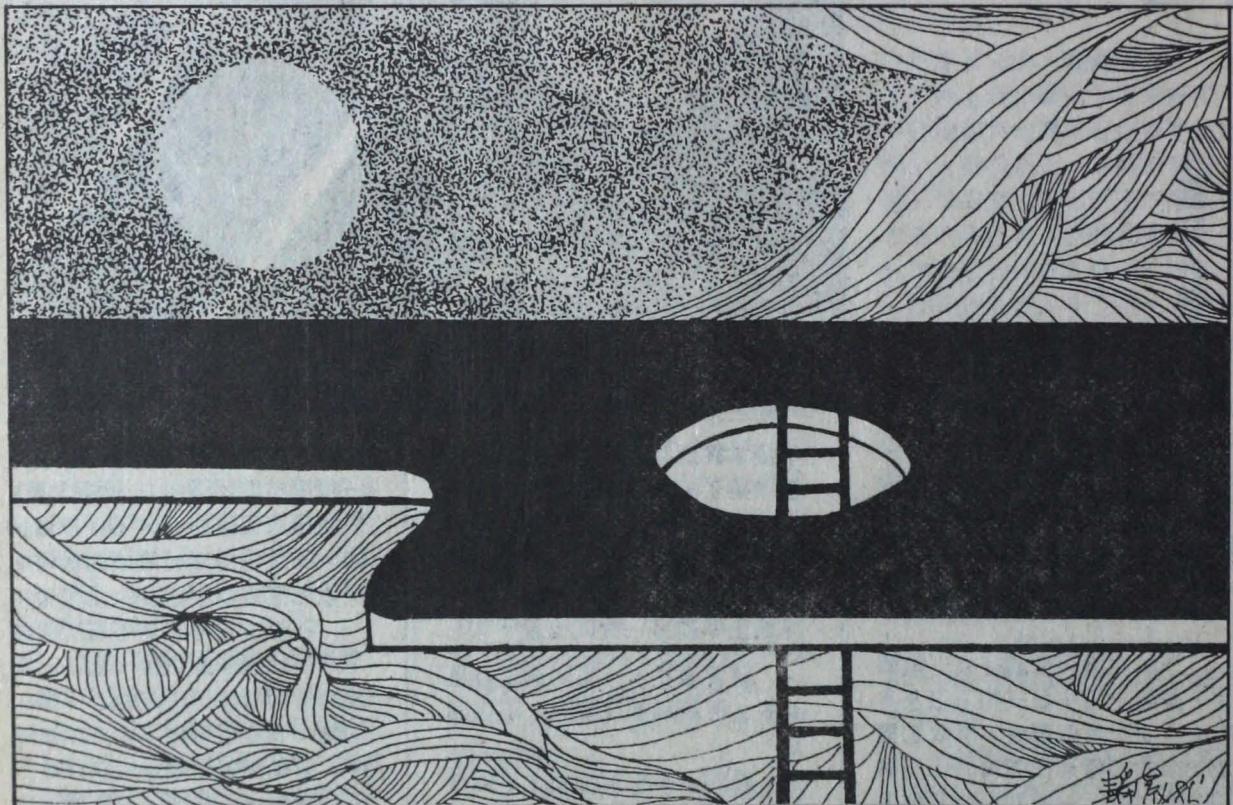
山色，其實，最大的原因莫過是一種固有的迷信。古人相信鬼魂只能循着直線而行，不會拐彎抹角，所以把橋樑給築成九個彎曲，以免鬼怪登岸過渡，為害衆生。

不管這個傳說是否有所根據，然而沉思淨慮之後，如 Joe 所說的仍顯灼灼地印記在心，難以忘懷。我常這麼想，在人生旅途中，這銜接過往與通向未來的路上，經無知，貪婪，邪念所歪曲變形後的所謂現實人生裏，多少平坦的心境卻被摺疊成一波一折的峯迴路轉，人與人之間的心靈交通，言語往來，卻橫上一道九曲橋似地拐彎抹角，玄機四伏。可悲的是連鬼魂也選擇正直坦然的路走，而人類卻刻意把心路給築得迂迴多折，甚至在沿途噴上霧花，圍上一道心牆，然後卻寬然地說，這就是人生啊，人在江湖身不由己。

真的，也不知該說些甚麼。在給 Joe 的回信裏我只寫下兩行筆墨。

兩點之前，最近的距離就是劃一條直線。

你說呢？



## 2.

九月初，剛從吉隆坡回來的一個夜晚，我在台大正門口旁側的林園裏，等候着筱珺回宿舍去收拾行李，然後一同南下去過一些屬於我們兩人的小小世界。或許可以說是藉此來彌補前一陣子漫長的暑假當中，一些外在風雨所造成的咫尺相隔卻難以暢然相見的遺憾吧！

我常這麼想，人生途中又風又雨，就只要心中有傘，那怕多大的風雨也淋不濕執着的心靈。

等着等着，倏然想起應該先撥個電話回南部去通知房東，免得半夜回去嚇着他們。於是，朝

電話亭走去，把摺門推開，將自己隔閉在那四面透明的玻璃空間裏。拾起聽筒，投了個硬幣，卻聽不到任何電訊的聲音，嘗試再撥幾次號碼，還是噏聲不響。直覺的反應就是電話故障了，不然就是硬幣超額，不能再通電。無奈之餘，也只好推開摺門，失望地走了出來。

走了出來，找一處石椅坐下，在那片林園寂寂的昏幽裏，凝望着從電話亭內透射出來的朦朧燈光，一剎間，彷若一絲煦暖溫柔似地，以一扇溫情的窗，隔拒了外界的是是非非與風風雨雨，倏然打從心裏生起一個家的憧憬

；也許是漂泊在外太久了，五年  
的風雨歲月，一顆驛動的心啊，  
一些些無蒂無根的追尋。

看着看着，一個人走進電話  
亭，關門，拾起聽筒，投幣……  
掛上電話，然後無奈地走了出來。

看着看着，另一個人走進電  
話亭，關門，拾起聽筒，投幣…  
…掛上電話，然後無奈地走了出來。  
.....

看着看着，第七個人走進電  
話亭，關門，拾起聽筒，投幣…  
…掛上電話，然後並沒有即刻出  
來。

只見那個女子從袋子裏拿出

一張白紙，草草地在上面寫了一些字，然後才推門出來，並回身把紙條貼在玻璃摺門上，而後才笑笑地默然離開。等她走遠之後，我好奇地上前去看個究竟，昏濛濛的燈光裏，紙上大大地寫了兩個字：故障。

我傻楞住了，呆呆地站在電話亭前。

我在想，在我之前到底有幾個人像我剛才一樣無奈地從電話亭裏走了出來呢？他們，我，以及在我之後的六個人，又到底做了一些甚麼？而最可惡，也最可憐的也莫過於躲在黑暗裏，像我剛才一樣靜觀着事情的一再重演，記錄着別人臉上的沮喪吧！一股羞悔的狂熱打從我的心底漫延開來，而我們的社會呢？文化、歷史……到底我們做了些甚麼？

倏然，我的肩膀感覺一份重量，回過頭去，只見筱珺正柔柔地望着我。

好重。

甚麼？我把她手中的旅行包包接了過來。

### 3.

一位美國麻省理工學院的數學教授，從肥皂泡泡中得到幾何學上的靈感。他嘗試把金屬線圈彎成各種形式的框架，吹出許多奇形怪狀的泡泡，從而歸納出科學的法則。

以上是取自一份美國科學雜誌的最新報導。

我沒有試過，所以不敢確定是否彎一個心型的框架，就能夠吹出許多飄浮亮麗的泡沫心心。不過，在看完這則報導之後，心

裏卻倏然湧起許多孩童的記憶，一而再再而三地，以心作為框架，吹出許許多多奇形怪狀的歲月泡影。

忘了誰說的，如果沒有回憶就沒有歷史，沒有根，沒有現在與未來。我們總不能一直拼命地往前走，不偶爾停下來去調整一下自己的步伐，從往昔雲烟中去記取一些沉痛的經驗和歲月的養份。當然，這種說法是對的；當你快樂的時候，要問為甚麼偏偏是我，否則，失望的時候，就沒有權利發問。我常這麼想，搞不清這些道理的人，到頭來是不是會覺得人生就是一大騙局，或是一則天大的笑話呢？

在我童年的記憶裏，吹肥皂泡泡的經驗不多，印象卻非常深刻。記得有一次，在老家戲院門前的攤販那兒買來一小瓶的肥皂泡液，便急不及待地跑着回家，在庭園裏用一根塑膠管笛，呼嚕嚕地吹出許多透明剔淨、繽紛亮麗的泡泡，一霎間充斥浮瀰着四周空間，在陽光的折射下，像電影中，童話故事裏的幻夢境界一般，沐浴在彩虹似地世界裏，一時感動不已。這是十多年前的舊事了，記得那時候和鄰家小孩一湧而上，興高采烈地向前撲打、追逐；抓了一下午的落空，心裏總是歡喜若狂。那時候，根本就無從體會出破滅兩字的含意，就只求追逐過程中的滿足與驚喜。也許孩童的無知就是一種無價的幸福吧！太多的世故雖然使人成長，卻反而教人自縛其中，無法開豁出來。

前一陣子，和朋友到文化中

心去看畫展。在廣場的噴水池畔遇見一對母子。母親正教着剛學會走路的小不點吹肥皂泡泡，只見他鼓足紅通通的雙頰，往一圈沾上肥皂薄膜的膠環拚力一吹，一串輕盈潔麗的泡泡便隨着一陣銀鈴般的笑聲，顫顫地飄提起來。小孩一蹬一跔地迎向前去，伸手在空中拂抓，偶爾跌倒了，再笑笑地爬起，繼續他愉悅的追逐。後來，當他發現了泡泡一着地就立即消失了或是被風吹遠，便放聲大哭，不過小孩畢竟是小孩，經母親輕撫一番，再給他吹更多的彩虹泡泡之後，便破涕為笑。恢復之前的歡愉，再蹦蹦跳跳地去捕抓他的夢幻去了。

我們坐在噴水池畔的石欄上，靜靜地看着這幕動人溫馨的畫面。我後悔沒帶相機出來，朋友卻一反常態地靜默不語。許久之後，他突然轉過身來，淡淡地說：靜晨啊，總有一天這個小孩將會瞭解到他一生所追逐的，其實也不過是眼前這些繽紛短暫的泡泡而已，你說是嗎？

我愣住了，而後笑了起來，對他說，他這麼說未免是太悲觀了，就算世間的名利如浮雲，命運無常，也得在追逐過程中去體悟生命的價值，開創積極的人生。

那一夜，做了個夢。

夢見自己輕浮浮地飄了起來，四周盡是絢爛晶瑩的夢幻泡泡，彷若仙境似地，眩目幻眼。驚喜之餘，高呼自己竟然飛了起來。

觸地一刻，才驚覺其實自己也不過是千千萬萬個肥皂泡泡中的一個，而已。□

# 刺客

\*喬梓

圖／顏錦財



戴勒菲斯的悲劇：水  
栖西發斯的悲劇：石  
普羅米修士的悲劇：鷹  
阿特拉斯的悲劇：地球  
——方旗

那麼全人類的悲劇是甚麼呢？我穿過有花有鳥有石有鏡的街道，我在天地的每個角落搜尋，我們活着，咳嗽與辯論；是為了延續的愛恨？也不知是那一條暗巷的記憶和淚，一隻隻是人類還是禽獸的手掌，將我推落潮濕的泥巴，他們指着我的鼻端說：「你是一名刺客！」

那銳利的詞鋒滲夾着幾許果敢的淚痕，像有意地要揭開海產的秘密。

——刺客的一生必帶血而亡啊。於是帶來了全人類滅亡的流言，從一個蟋蟀的圈子漸漸擴大，擴大……。

也不記得是甚麼時候了。是真是假是虛是幻，我從地球光的一邊走到暗的一邊，這樣子便碰

見一位印度阿嬤，她和她腳下繫了一生的踝鈴，一步一步的朝有香料的廟堂走去。

天堂在那裏？但肯定的決不會在塵世。

她髮梢上的椰油香和頰上的花粉日漸隱退，那錯落的臉容，瞥見我後卻隱忍不住掩面而泣：「為甚麼？為甚麼每個孩子長大後，都必須是一名刺客，刺傷別人，甚至刺傷自己！」

她的眼神充滿悵恨和怨懟。我後來驚覺自己走在一道血迹未乾的柏油路。

那印度阿嬤又抽痛的啜泣起來，她的聲調沒有母性的催眠曲一般柔曼，但她的身世悲壯而蒼涼，於是我知道她是生者和死者的母親。

也記不得是甚麼時候了，含糊或者清晰都已不重要，我從地球暗的一邊走到光的一邊，那酒客的步履像搖曳的燭影，撥開了我思維的暗路。酒瓶、下巴被啐的水沫，便是他一路的行吟。

他含糊的罵了一些俗言俚語，手中還握着空明的酒瓶。誰不憐憫他的一生？他的一生就如他身上褴褛的衣裝。他總是飲盡瓶中的酒然後淌下心中的淚：「孩子長大，翅膀硬了就飛了，飛走了就不再回來。」

他眼中含動的淚光，像他脚下那條路的淚迹一般惘然。

他挺胸讓我觸摸他的胸膛，他的胸懷灼熱如火，似乎有一道血泉，雀躍地翻湧，那血泉源自曠古，自原始流入現代，於是我知道他是生者和死者的父親。

我就這樣把人類滅亡的訊息傳播。後來的瞭悟和釋然，竟是一個解不開的死結。我必須相信，我身上的每一寸肌膚，都已被森冷的劍光劃破，我已血肉模糊……。

## ①成長的洗劫

——雕刀雕花了你的臉，  
你在鏡中辨不出自己的容顏

我是全然不相信命運的，開始時以為相命的只是鬼話連篇。沒有任何人可以掌握我的知覺和靈性，我堅信我最初的憨樸純傲是我一生的憨樸純傲。

我是完全不相信甚麼碟仙和靈魂錢的。雖然我對周遭的一些事物仍然疑惑未解。

而後來我發現了天高地闊。  
原來我只不過是一朵初涉陽

光的雛菊，不了解它的熱度和功能。

關於生命裏的險灘和暗礁，我只碰到了一點點，卻差點一蹶不振。

我開始懷疑愛和真理的存在，在文明和古俗裏甚麼才是永恆？

我疑惑地在課本裏尋找人情的冷暖，而人間的離散聚合匆匆，誰能免得了生離死別？

像所有經過成長洗煉的孩子一樣，我帶著一點驚慌和不安。

有個相命佬道破我的身世。

## ②現實的囹圄

——你眉宇深鎖  
是為了那解不開的謎

那是我嗎？陰冷孤癖絕情。

我所有的方向都與我的理想背道而馳，到底是環境改變了我還是改變了環境？

那是我嗎？那飛簷走壁，那穿牆掠林，冷酷如忍者的人類是我嗎？

他們都說我身藏不露。其實我根本不曉得自己懂得揮劍，更何況殺人。

那是我嗎？從不虛發的劍招，時時都防備敵人攻擊的人類。

那是我嗎？活在動蕩不安的時代裏的人類。以為到某個年齡便可掙脫甚麼，卻原來仍身陷囹圄。

那相命的曾透露了些許天機。

## ③風霜

——走江湖的人，  
有著江湖的風霜

人客已經散去了，那賣藥丸的江湖客還要張口做甚麼？

要抗議嗎？都已經太遲了。

現在已是英雄末路，蓋棺論定的時候了。門前的燈和樹不能陪你一輩子。

關於你的問題，仍懸在風中。這是你死不瞑目的原因。

為甚麼人要年輕要壯大要老態龍鍾？為甚麼你不能選擇你的父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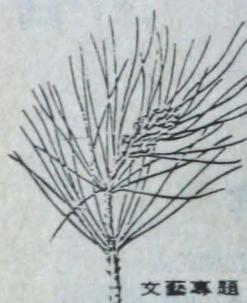
此刻你所有的問題都已成形。為甚麼人類最後必須死亡？

此刻你發現，如果煙化，你必須浮昇在地球空間的氣域，如果埋葬，你將被遺忘在泥土裏。

你無奈的接受這一場祭禮。  
那相命的竟一語成讖！

後記：寫完「刺客」，似乎是看破紅塵，我相信每一個人都像我一樣，受環境支配。有時候為了適應環境而必須做出一些違反自己意願的事。我以「刺客」比喻人類是希望帶來一點點的震撼，而這裏的「刺客」揮劍發招都不能為自己所控制，正印証了古龍的名句：人在江湖，身不由己。

# 城市詩兩首



文藝專題

## 詩人簡介

宋琳，男，一九五八年冬出生於海上花園廈門，華東師範大學中文系畢業並留校任教。

## 詩觀

我始終認為從道德評判以及審美禁忌的威壓中掙脫出來，喚起內心深處的自由意識和無限的潛能，以個體獨立的態度觀照萬物是必要的前提。而打破語言的通訊性質對

建立抽象結構的局限和阻礙，創造一種價值自足的新語體是詩人的「第二天性」。我在自我反叛和不斷內省的過程中修煉着這種天性，以建立起個人風格的有序。

為詩作出非此即彼的本體定性徒勞無益，審美趣味的離散和流派的分野恰恰為詩提供了發展的前景。今天和未來我們應該做的都將是：讓詩從可供摹仿複製的異化形態中回到本體。

人—羣

\*宋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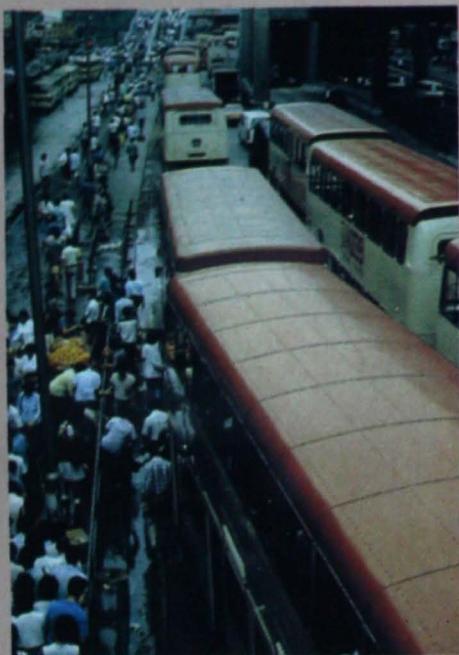
我不能看那些臉 那些浮着灰塵的吸盤  
鼻子貼在明亮的空氣裏  
失去了憤怒  
在形體古怪的樹下站着  
從高處鑿成方形的洞裏探出身來  
喊我的名字  
被七八個東西驅趕着 進入傑特酒吧  
  
像孩子一樣無聲地乾哭  
我在玩弄一隻魔盒 逐一打開  
大河豎起在城市的午後  
我看不見什麼 我看見了記憶中的若干人羣

我之外的一切都是距離嗎  
有一張臉像魚一樣游來 又很快離開  
沒有用意也沒有所求 似乎非常古老  
車子停下時我在動  
汽油味灌滿了空瓶 沿街滾去  
我坐在地鐵出口處的長椅上讀報  
明天還是如此  
人羣都長了羽毛 一跳一跳  
但卸不下笨重的面具  
在更遠的遠處他們是乳房低垂的鳥類  
向我俯下身來 我想：

我要打開的是哪一隻魔盒  
是我被無形之手打開了嗎

我感到了大河  
拖船停在第九級台階已經百年  
充當模特的老者滿臉羞色 他被圍觀  
但沒有人看見他  
抱住骷髏的手盛開如一朵惡之花  
迅速枯萎 沒有人為它流淚  
長椅伸向另一端那第二個讀報人  
親親我 影子  
用你的胳膊騷扎我 讓我發癢或者  
到澡堂裏泡一泡也行

想你到死的人羣 受難的人羣  
坐在孤獨的房子裏想着聖地麥加  
舉着同一塊石頭敲擊同一塊冰  
扭成樹根的臉被挖掘又被遺棄  
明天的明天 會有一隻從我的身體裏跳出來的狗  
把兩眼掏空  
如果它的舌頭吐出了一些人語  
那意思就是  
汪汪 汪汪 汪汪汪汪



城  
市  
夜  
歌

詩人簡介

李彬勇，男，一九六〇年十一月生，復旦大學國際政治系畢業，在上海大學任教。

詩觀

我面對着一個遠非如意的世界，但它畢竟是人類億萬年才智與精血配交的結果，而且結果同時又是原因，焦頭爛額，它總折磨我；猶似秋蟬伏於枝杈之上，我不敢對如此恢宏的天地萬象妄加評點。父母們看着我漸漸長大，我却看着他們漸漸衰老，一切都在這麼熟悉、親切的凝視裏悄悄走過；也許，這就是生命。

就是今天，我只能靠這些沉寂的詩行來排遣心中的忿懣、思念與熱烈，其本身便是種懦弱。

至少我總勸我自己別寫詩，多幹點別的。

編按：這兩首詩是選自上海學林出版社出版的一本四人合集的詩集，名《城市人》。這四位年輕詩人除宋琳、李彬勇外，另兩人是張小波與孫曉剛。「城市詩」一詞並非編者杜撰，而原本就是這本詩集所蓄意標榜的。不妨看看中國的城市風味是如何的。

和你分手

我回家時已是滿天星斗了聽不見你微弱的聲音也聽不見土地的呼吸樹木默默地垂着手城市的輪廓也已模糊不清了

你從你那兒的角度看我麼

當然夜還是挺莊嚴的睜大的眼睛和星星間總躺着段漫長神奇而想像無窮的距離我們相愛愛得不能再愛於是我們

分離了

人們在盛傳城市懷孕的消息  
是嗎是嗎

我也聽說我們也會有個特區就像在夜的屋頂上安一扇天窗放進些陽光我於是慌忙查看地圖我想知道假如那正好是在你生長的街上

我有點兒激動  
我  
我

不知該再用怎樣的語言與你對話也不知該用怎樣的紙幣為你購買禮品我不滿足這樣結束但也不甘願忽然發現你這樣豐滿成熟芳香而又這樣遙遠

我愛你

今後我會請你聽歌劇會讓你看詩我會創造音樂和一切屬於你我的空間當然我是想利用這些機會盡量多聽聽從你器官裏洋溢出的新聞

畢竟  
我發現生活是含蓄的

\*  
李  
彬  
勇

